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2024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瞿洪桂、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陶黎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天恩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本半年度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面临的风险详细内容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本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选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4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7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9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财务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三、备查文件备置地点：董事会办公室。

释 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中电兴发、股份公司	指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或《章程》	指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北京中电兴发	指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6 月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电兴发	股票代码	002298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中电兴发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ANHUI SINONET & XINLONG SCIENCE &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S&X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汪宇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甘洪亮	甘洪亮
联系地址	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九华北路 118 号	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九华北路 118 号
电话	0553-5772627	0553-5772627
传真	0553-5772865	0553-5772865
电子信箱	ganhongliang@163.com	ganhongliang@163.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3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媒体名称及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3 年年报。

3、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13,276,938.77	966,164,360.86	-5.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33,522,702.13	-106,229,864.50	-213.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39,859,363.29	-113,683,535.00	-198.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298,845.48	-98,539,160.61	82.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50	-0.1481	-213.9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50	-0.1481	-213.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72%	-2.56%	-7.1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438,795,987.92	6,827,684,570.31	-5.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270,882,019.10	3,594,532,888.74	-9.00%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408,029.4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134,563.7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84,154.1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75,806.1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1,421.4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88,038.8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9,274.82	
合计	6,336,661.1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国家全面贯彻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人工智能是新一轮科技革命及产品革命重要着力点，国务院印发并实施“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规划”，全面推进实施制造强国战略，进一步深化电力体制改革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加大促进数字经济发展，国家加快实施“碳达峰、碳中和”战略，深入实施新型城镇化，扎实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极大发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具有极大的区域带动和示范作用，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推动国家经济高质量发展。

在智慧用能领域，国家明确提出“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新基建）”，《中国制造 2025》战略布局要求，部署全面推进实施制造强国战略，加快建设制造强国，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打造自主品牌，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配电网高质量发展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7 年）》，提升配电网智能化水平，打造安全高效、清洁低碳、柔性灵活、智慧融合的新型配电网建设；作为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国家加快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将有力促进投资和消费，既利当前、更利长远；国家发布“关于深化电力体制改革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的指导意见”，建设新型电力系统、促进电力绿色低碳发展是整个能源产业发展的重要支撑，加快发展方式绿色转型，发展绿色经济、循环经济。

在智慧城市领域，国家“十四五”规划、2035 年远景目标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等都明确提出：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智慧城市建设，打造宜居、韧性、智慧城市；《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提出完善数字经济治理，加大促进数字经济发展；国家“东数西算”战略工程全面启动，“东数西算+数字经济”持续驱动数据中心合理布局、优化供需，通过“智慧”理念和“智能”技术更好地促进数字经济发展，极大推动中国经济转型升级，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

在智慧新能源领域，二十大报告中指出“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加快发展方式绿色转型”，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的加快实施，国家《“十四五”新型储能发展实施方案》、《关于加快推进新型储能发展的指导意见》新型储能全面市场化发展，随着中国各地峰谷价差进一步拉大，《安徽省发展改革委安徽省能源局关于进一步优化峰谷分时电价政策等有关事项的通知》发布，为充分发挥峰谷分时电价政策引导作用，服务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建设，鼓励用户削峰填谷，助力减少碳排放等多重价值收益，全力推动新能源业务快速发展。

（二）主要经营业绩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做强做大智慧用能、做稳做强智慧城市、全力推动新能源业务发展”三大业务发展战略，进一步强化落实“抓战略和产品、抓市场和品牌、抓人才和企业文化、抓管理和创新、抓资本和市值”五抓工程，坚持“以利润为中心”开展各项工作，持续推进公司创新工作，打造“创新工厂”和“产品工厂”，打造源源不断培养人才的“人才工厂”，鼓足干劲，奋力拼搏，合力攻坚，真抓实干，务实创新，凝心聚力，共谋发展，以“抢”的速度，“争”的状态，发挥猛狼性，以平台的思维、发挥团队作战，为加快实施公司“三大业务发展战略”目标赋能，为实现公司持续稳健高质量的发展和做大做强的奋斗目标作出更大的贡献。

报告期内，**智慧用能业务板块**，进一步加强产品及技术研发，提高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加大客户转型和产品结构调整，加强精准营销，开拓市场，进一步加强精细化管理，挖潜增效，业绩持续稳健增长，同时，在智慧新能源业务板块，积极把握新能源发展机遇，不断加快推动新能源业务发展，智慧用能及新能源业务板块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5,138.79 万元，同比增长 22.74%；**智慧城市业务板块**，一方面，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北京中电兴发”）为了加快推进退出联通综合改革的回款工作与云南联通签署了《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云南省分公司中电兴发社会化合作资产处置协议之资产使用协议》，公司依据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对联通综合改革合作的相关资产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另一方面，北京中电兴发主营的智慧城市业务客户群因主要客户支付能力的下降导致应收账款回款困难，应收账款金额较大、跨期时间较长、账龄进一步延长，公司依据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对相关应收款项计提了坏账准备，以上因素导致北京中电兴发经营业绩亏损 38,491.06 万元，综上导致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3,352.27 万元。

公司针对经营状况，积极努力地克服宏观因素给公司带来的各种影响和挑战，**一方面**，公司认真分析问题，直面问题并努力解决问题，按照“统一规划，总体布局，精心谋划，底线思维，高标准要求，主动出击，顶格推动，事事回应”的工作思路，积极采取了一系列整改措施和创新举措，包括：对北京中电兴发董事会及管理层调整，对战略调整和经营模式转型，对经营方式和思想方式作出创新转变；进一步加快联通综合改革合作的退出，为了及时止损，分别于 2023 年 6 月 1 日和 2024 年 1 月 1 日先后退出云南和广西联通综合改革合作，2024 年 7 月 9 日，北京中电兴发与云南联通签署了《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云南省分公司中电兴发社会化合作资产处置协议之资产使用协议》，该协议的签署是双方共同努力的结果，是退出云南联通合作的重要里程碑，极大地推动了云南联通资产退出后的回款工作，同时也将有助于加快推进广西联通退出后的回款工作，北京中电兴发将继续积极与云南联通沟通、谈判，进一步加快推进云南联通综合改革合作回款工作；进一步加强市场、产品及客户结构转型，加强精准营销，整合资源，发挥协同效应，拓宽渠道、全力抓订单、抢市场；随着国家大力支持民营企业经济发展并不断完善拖欠账款常态化预防和清理机制，北京中电兴发也将继续进一步积极加大应收账款的回款工作，全力抓回款；进一步加强科技创新，精准聚焦产品研发；进一步加强精细化管理，挖潜增效；另

一方面，公司充分把握国家“新基建”及“智能制造”战略的加快推进实施，深入实施新型城镇化、区域协调发展和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战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双碳”转型、大规模设备更新，加快推进智慧城市、智慧园区、智慧工厂、加快发展数字经济和信创战略、“东数西算”工程的全面启动及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大力发展新能源等一系列重要历史发展机遇，全力推动智慧用能业务高质量发展，全力推动智慧城市业务稳健发展，加快布局新能源业务发展，并将新能源业务作为公司高质量发展的新引擎；同时认真履行《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严格按照董事会发展战略，坚持稳中求进，贯彻创新发展理念，坚持创新驱动发展，进一步促进公司合规经营，提升公司运作效率和管理水平，进一步加大科技创新，加强精细化管理，进一步完善人才梯队建设和人才激励机制，促进公司持续、稳健、高质量发展。

（三）主要重点工作情况

1、紧紧围绕三大业务发展战略，进一步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报告期内，结合公司发展战略，紧紧围绕“做强做大智慧用能、做稳做强智慧城市、全力推动新能源业务发展”三大业务发展战略：

在智慧用能领域，进一步创新营销，深度开拓市场，找准营销亮点、痛点与难点，精准营销；进一步创新科研，实现产品多元化；进一步创新管理，深度挖潜增效；加强精细化管理，严把合同关，做好项目成本控制；坚持狠抓应收账款工作，强化风险意识；充分依托物联网、大数据等技术的应用实现，不断推进数字化、智能化和绿色低碳双转型，实现信息技术与智能技术支撑的智能产品、智能生产和智能服务；进一步增强制造力量，提升“智造”水平，进一步提升新型电力装备制造水平，进一步提升和优化智慧化电力能源管控系统，提高智能制造综合实力；进一步把握国家“设备更新”战略实施，提高企业在设备更新的市场份额和品牌影响力，全力推动智慧用能业务高质量发展；

在智慧城市领域，积极加快推进云南联通综合改革合作的回款工作；充分发挥在自主可控产品、存储和算法等方面的核心优势，通过整合资源，不断加快市场及客户结构转型，区域大力加强长三角、珠三角等区域的市场营销布局，客户主要向智慧园区、智慧工厂等客户转型；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回款工作，全力抓回款；精准聚焦产品研发，开发新产品、拓展新业务、打造新引擎、激活新动能、占领新高地，为销售提供助力和赋能；进一步加强精细化管理，挖潜增效，盘活资产，全力推进智慧城市业务稳健发展；

在智慧新能源领域，公司充分依托自身在输配电领域丰富的行业经验和技術优势，以及十多年新能源储能技术和市场经验，进一步开拓市场，增加业务订单，聚焦研发新产品，全面满足客户要求，进一步布局“微电网+光储直柔”相关技术及产品，进一步提升储能、光伏电站的监控与运维水平，研发并建设光储充监控运维云平台，进一步精细化管理，提高利润水平，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储能、光伏、光储充、风光储、光储直柔、微电网等新能源一体化交钥匙解决方案，可为用户实现削峰填谷、节约用电成本、迎峰度夏/度冬的保障用电、虚拟电厂调度、需求侧响应、变压器动态增容、多能互补，助力减

少碳排放等多重价值收益，全力推动新能源业务快速发展。

2、进一步强化落实“五抓工程”，全力推动三大业务发展

报告期内，紧紧围绕三大业务发展战略，进一步强化落实“抓战略和产品、抓市场和品牌、抓人才和企业文化、抓管理和创新、抓资本和市值”五抓工程，坚持脚踏实地，求真务实，树立正确的价值观，紧紧围绕和坚持“以利润为中心”来开展各项工作，号召全体员工紧紧围绕公司发展规划动起来、干起来，全面提升员工的执行力，强化“根本点”，找准抓手，瞄准“发力点”，真正达到“战略清晰、目标明确、抓手务实”，切实提高企业的运营效率和管理水平，充分发挥企业软实力和提高内驱力，激发活力，以“抢”的速度，“争”的状态，为企业发展添砖加瓦。

(1) **“抓战略和产品”：战略是“道”，引领企业发展的导向；产品是“术”，促进战略实现的基石。**进一步加强产品创新，增强新产品开发能力，提高产品质量和性能，以行业协会、专家论坛、学术会议等为触角，了解行业发展方向及产品前沿技术，为公司产品开发提供方向，打造“产品新军”；对标国内外同行业企业（包括外企、行业标杆企业、具有特色的中小企业），从产品技术、产品工艺、产品生产等多维度借鉴其优势，降低成本，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进一步加大产品研发，按照“生产一代，研发一代，谋划一代”的战略规划，不断打造“产品工厂”；进一步把控质量，做好服务，提升产品价值，严把产品质量关，做好品牌“守门员”，创新售后服务模式，提升客户体验。

(2) **“抓市场和品牌”：进一步加强市场推广，进一步提升品牌意识。**订单是企业生存发展的根本，销售是龙头，发挥团队作战，加大区域和客户转型，加大“行业布局、区域布局、海外布局”，提高业务市场增长点；用“平台的思维”谋事，用“市场的逻辑”做事，进一步加强精准营销，进一步增强公司市场开拓能力，通过“三转”、“三借”、“三抢”为公司多打“粮食”，抓订单、抢市场，真正实现“开源”。合理配置有效资源，努力按照平台的思维，按照“五个一批”：搜集一批、专注一批、聚焦一批、攻坚一批、落地一批，进一步发挥品牌与资源优势，进一步提高公司知名度和品牌影响力，为公司市场开拓等业务服务和赋能，提高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不断将资源转换成效力、效益和生产动力，发挥协同，拓宽渠道，紧抓市场，为公司和子公司市场开拓服务和赋能，提高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

(3) **“抓人才和企业文化”：坚持以人为本，健全人才培养体系，打造人才新梯队。**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战略，坚持“能力决定岗位，贡献决定收入”的用人理念，营造一个“内修功，外修缘；用好人，做好事”的工作氛围，树立正确用人导向，形成人才辈出、人尽其才、才尽其用的良好局面，为公司的发展注入活力，努力为员工打造“一个平台、两个保障、三个机制、四个做好、五个安心”，通过“选才、育才、用才、留才”，加强内部经验总结和交流学习工作，提高团队素质，提升团队能力，用合理的政策激励人，有效激发人才潜能，发挥能人作用，真正把能人的能力转换成组织的能力，不断完善人才激励机制，打造源源不断培养人才的“人才工厂”，为公司实现可持续高质量发展奠定人才基础；**进一步加强企业文化建设，通过文化宣贯，增添可持续发展内核动力。**公司进一步深化企业文化和制度建设，统一思想，坚定信心；守正创新，务实高效；珍惜平台，敢于担当；同心同德、凝心聚力、

共谋发展、形成合力，发挥“狼性”精神，动起来，提升公司的凝聚力和向心力，讲究效率和效果；不断营造良好的沟通氛围，让员工敢于表达自己的想法和意见，促进信息的流通和共享，增强员工的参与感和责任感，每位员工做到自律、感恩、责任，激发员工的归属感和使命感，打造出一个积极奋进的活力团队，激发员工的创造力和主动性，建立起鼓励创新、包容多元的企业文化，让员工敢于尝试、勇于创新，同时，要尊重和欣赏员工的多样性，营造一个和谐、包容的工作环境，推动企业不断向前发展。

（4）“抓管理和创新”：进一步加强规范管理，提升治理水平与时俱进。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的“三会一层”法人治理结构，坚持合法合规经营，“退出红线一百米”，不断提升治理水平，管理层权责明确、相互协调、有效制衡，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保证公司治理合法的有效运行，提高公司治理水平；**进一步完善和强化内控管理，进一步提升合法合规经营水平。**合法合规经营是企业可持续发展的坚强基石和保障，“借力借智”，确保公司各项工作的流程化、规范化、高效开展，保障投资决策的科学化、制度化；进一步修改完善内控制度，提升内控管理水平，通过识别各流程、岗位的风险因素，确立内部控制措施，保障流程的合规性，使公司在各方面管理做到规范化、制度化；**进一步加强开源节流，挖潜增效，提质增量，加强精细化管理，**成本费用管理常态化，力争企业的利益最大化。加强成本控制，开源节流，增收节支，挖潜增效，进一步控制和减少不必要支出，降低经营成本，增加利润；同时进一步积极盘活资产，加速资产发挥经济效益最大化，进行更大限度的降本增效；**进一步加强推进科技创新，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为进一步加快公司科技创新步伐，落实公司科技项目战略储备任务，公司实施“走出去、沉下去”创新发展战略，号召全体员工以市场为导向，以务实创新的态度向一线要课题、向先进制造业学习，进一步学习、借鉴各类创新理念。为激发企业创新活力，提高生产和管理工作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公司优化激励政策，制定各项创新激励政策，积极开展合理化建议征集活动，实施合理化建议奖励机制，让全体员工参与到公司经营中来，人人形成成本意识，集全体员工“智力”降本增效，概括起来就是：“提建议，拿奖励，小发明，我能行”，创新工作的进一步实施，推进了企业管理信息化向数字化转型，不断打造“创新工厂”。

（5）抓“资本和市值”：坚持“生产经营”和“资本运作”两手抓的经营发展方针。公司在规范做好生产经营的同时，紧紧围绕在做精、做强核心主业，充分依托资本市场，优化产业链布局，发挥公司资产经营的最佳效果，积极开展资本运作，加大资本运作和产业链并购，提升企业综合运营能力，为公司发展培育新的动能，助力企业做大做强，最终来提升公司的市值；依法合规做好对外信息披露工作，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质量，确保准确性、及时性、完整性，提高信息披露质量，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认真准确回复投资者问题，按照标准化、流程化认真做好投资者调研接待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形象；充分借助“资本的力量”，合法合规做好市值管理，积极参加路演、分析师策略会，积极向

资本市场推介公司品牌、技术、产品、发展规划等，激发市场信心，真正实现价值创造，助推企业加快实现做大做强。

3、积极组织举办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公司 2024 年 5 月 17 日（星期五）下午 15:00—17:00，在全景网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办了公司举办 2023 年度报告说明会，投资者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在业绩说明会召开前，积极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通过网络在线和投资者联系互动，线上及时解答投资者提出的相关问题，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及独立董事等人员与投资者线上一对一直接沟通、交流，有利于促进公司与投资者关系的进一步紧密连接，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经营情况更深入的了解，同时也有利于提升公司品牌形象及影响力。

4、为进一步提升国际市场占有率，加快实施“出海战略”

为了更好地加快推进公司三大业务快速发展，进一步发挥三大业务在资质、技术、品牌等各方面优势，进一步加快实施“出海战略”，设立国际业务部，合理整合和配置有效资源，按照“小前端、大平台”的平台思维，发挥团队作战，更好地为公司开拓国际市场业务提供必要的服务和赋能，进一步增强公司在国际业务市场开拓能力，不断提升公司产品的国际市场份额，不断提升公司品牌的国际影响力，提高在国际市场份额，努力打造公司发展新引擎，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

5、报告期内及截至本报告期披露日中标的相关公告

（1）2024 年 6 月 24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中标苏州太湖科学城南大教育园区项目变配电设备采购及配套服务项目（编号：GF-2017-0201），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9995.683635 万元，具体详见《关于控股子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并签订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2）2024 年 7 月 2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天平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中标苏州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未来产业园工程变配电设备采购项目（编号：JSCX2024-Q-G-023），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8986.6285 万元，具体详见《关于子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并签订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四）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是国家级创新型示范企业、国家级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国家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级绿色工厂、工信部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被列入国家经贸委、全国电网建设与改造推荐名录，荣登深交所深证人工智能（AI）50 指数和美国富时罗素全球股票指数，入选融资融券（两融）标的股，公司通过全球软件能力成熟度 CMMI5 顶级认证，两次荣登《福布斯》“中国潜力 100”排行榜，同时入选 2020 和 2021 年度中国信创 TOP500 强和《2020 年中国品牌日电子信息行业国货新品推广目录》，并取得《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中国驰名商标、省级企业研发中心，并与电子科技大学联合成立了反恐装备研究联合实验室。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情况介绍如下：

1、智慧用能业务领域

公司作为专业生产智能型输配电设备、智能型元器件及自动化等智能化产品并提供产品的设计、研发、制造、安装、编程调试、维保、技术服务等智能制造产业链一揽子解决方案的服务商，充分依托物联网、大数据、AI 人工智能等技术的应用实现，助力运维与节能的双效提升，加速电气化与数字化的融合，实现信息技术与智能技术支撑的智能产品、智能生产和智能服务，通过智慧配电系统平台，全面优化配电资产从设计、研发、制造、安装、调试、运维的全生命周期数字化管理，智能型输配电设备产品已实现设备和产品的“三化”：数字化、智能化、小型化，尤其新一代智能化成套设备和智能化电力监控系统，可实现远程监控、故障诊断、AI 人机交互等多种功能的预制化搭载，打造出厂即自带数字化基因的新型智能输配电设备，结合数字化软件，实现“四遥”：遥测、遥信、遥调、遥控，实现线上线下完美结合，实现设备的全周期数字化服务，提高用电可靠性及系统运维效率。

专业生产智能型输配电设备、智能型元器件及自动化等智能化产品并提供产品的设计、研发、制造、安装、编程调试、维保、技术服务等智能制造产业链一揽子解决方案服务商。



2、智慧城市业务领域

公司作为领先的自主可控产品的智慧城市核心技术、产品与全面解决方案供应商、运营服务商，始终专注于人工智能、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关键技术和自主产品的研究及开发，构建了“边、网、云、用”四位一体的核心技术与业务生态体系，已形成完全自主可控且具有核心竞争力的核心技术、产品、全面解决方案和商业运营模式，充分发挥在自主可控产品、存储和算法等方面的核心优势，通过整合资源，不断加快市场及客户结构转型，区域大力加强长三角、珠三角等区域的市场营销布局，客户主要向智慧园区、智慧工厂等客户转型，保存量、争增量；精准聚焦产品研发，开发新产品、拓展新业务、打造新引擎、激活新动能、占领新高地，为销售提供助力和赋能，可以更好地为现代国防，政府治理，

智慧园区、智慧工厂等民生服务和数字经济等行业客户，提供涵盖数字基础设施、智慧行业应用、数据综合运营、智慧用能产品等全方位数字化技术及产品服务，助力数字化转型升级。



3、智慧新能源领域

公司作为新型储能、储能系统集成、光伏电站、储能电站、园区级和企业级能碳管理软件平台和节能降碳等新能源产品开发、制造、建设、运维等综合解决方案服务商，高度重视新型电力系统行业人才与技术储备，新型电力系统及产品设计技术团队具有多年海外储能市场的设计与应用经验，并依托公司在电力设计、控电技术、智能输配电设备及元器件、电气自动化等综合实力，完善输、配、储全产业链产品，公司致力于新型储能产品制造和储能系统集成、测试，光伏电站和储能电站项目开发、建设、运维，园区级和企业级能碳管理软件平台和节能降碳解决方案等三大业务板块。通过自主研发推出公司自主品牌储能户外柜和预制仓系列产品，该系列产品具有高安全性、长寿命、高集成度、易维护等特点，在市场上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可用于电网的发电端、输电端，配电端及用电端；**在电网侧**应用可以有效参与电网调控运行，满足区域电网调峰、调频、调压、应急响应、黑启动、平滑新能源输出等应用需求，保障电力系统的正常运行，提升电网利用效率，参与电力市场辅助服务，提升供电可靠性及促进新能源消纳，有效提高电力基础使用寿命；**在工商业侧**应用可实现削峰填谷、负荷转移，节约用电成本；迎峰度夏/度冬的保障用电；虚拟电厂调度，需求侧响应；平滑新能源发电，稳定负载输出，改善电能质量，增强供电系统可靠性；为关键负荷提供备用电源；变压器动态增容，多能互补，“源网荷储”，助力减少碳排放等多重价值收益。自主研发的储能舱测试平台，具有智能高效、安全可靠、经济友好、智慧互联的特点，可满足 DC1500V 系统储能电池的 0.1P, 0.25P、0.5P 功率测试要求，单台可独立对两组电池系统进行测试，在某一组出现线路故障时，不会相互干扰，可实现“对拖”运行。



（五）主要核心技术和产品介绍

公司始终专注于人工智能 AI、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智能制造、智慧新能源等关键技术和自主产品的研究及开发，实现了以信息技术和智能技术为支撑的智慧科技全面信息化解决方案和智能制造方面智慧用能和智慧新能源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要核心技术和产品介绍如下：

1、在智慧用能业务领域

公司作为专业生产智能型输配电设备、智能型元器件及自动化等智能化产品并提供产品的设计、研发、制造、安装、编程调试、维保、技术服务等智能制造产业链一揽子解决方案服务商，充分依托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的应用实现，加速电气化与数字化的融合，已实现设备和产品的“三化”：数字化、智能化、小型化，尤其新一代智能化成套设备和智能化电力监控系统，可实现远程监控、故障诊断、AI 人机交互等多种功能的预制化搭载，打造出厂即自带数字化基因的新型智能输配电设备，结合数字化软件，实现“四遥”：遥测、遥信、遥调、遥控，实现信息技术与智能技术支撑的智能产品、智能生产和智能服务，通过智慧配电系统平台，全面优化配电资产从设计、制造到安装、运维的全生命周期数字化管理，打造出厂即自带数字化基因的新型智能输配电设备，结合数字化软件，实现线上线下一完美结合。

（1）在电力设计方面：公司可承接电力工程设计、市政工程设计、综合能源规划、新能源发电、工程总承包等业务，在电力设计、光伏发电等工程设计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可以为智慧用能业务领域的智能化产品提供顶层设计；

（2）在产品生产制造方面

公司被列入国家经贸委、全国电网建设与改造推荐名录，为原机械、电力两部定点生产企业，具有两部颁发的高、低压开关柜生产秩序整顿合格证，拥有国内先进的自动化生产流水线和产品检测设备，产线和设备的优良特性有效实现生产过程自动化和保证产品的质量。主要产品包括：

智能型输配电设备产品：结合数字化软件，公司自主研发了国网标准化柜 KYN28A-12(B)、磁悬浮专用变频箱式变电站、高速磁悬浮专用高压 24KV 变频高压开关柜及轨旁开关站、Axmp 系列综合保护装置、MNSX-it 智能低压配电柜、Smart KYN28A-12、轨道交通牵引直流开关柜、机场捷运系统专用牵引直流开关柜、环保气体环网柜（干燥空气绝缘环网柜）、铠装式金属封闭开关设备、国网标准化柜、铁路远动高压/低压预装式变电站、新一代国产低压成套设备、中压气体绝缘开关设备、金属封闭型（间隔）移开式开关设备、智能供电监控系统、直流牵引供电系统产品和铁路专用智能型箱式变电站、预装式变电站、户外成套变电站等智能型高低压输配电设备，以及智能供电监控系统 XL-SP2000、智慧能源管控系统、智慧配电系统平台和智慧水务控制系统、智能运营管理系统和能耗管理云平台。公司还是 ABB(ZX2)、施耐德 (WS-G) 35KV GIS 开关柜；ABB(Unisafe)、施耐德 (MVnex)、ABB(MNS 2.0)、施耐德 (Blokset)、施耐德 (OKKEN)、伊顿穆勒 (xEnergy)、海格 (Unimes) 400V 开关柜；施耐德 (iPM) 配电箱的授权生产厂商，且公司在授权产品原有技术基础上进行进一步研发，形成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产品。



智能型元器件产品：主要生产智能型高低压元器件产品，产品旨在实现“智能化、数字化、小型化”三化转型，其中中高压元器件包括：VAZ 智能型真空断路器、高原型真空断路器、12kV、小型化真空断路器、VBTA-12/1250-40、VAN31-40.5、ZN85-40.5 型号户内高压真空断路器、ASDIA-Z 数智化运控装置等；低压元器件包括：AXW1 系列万能式断路器、AXW3 系列万能式断路器、AXW5 系列万能式断路器。AXM1、AXM1E、AXM1EJ、AXM1L 系列塑料外壳式断路器、AXM3 系列塑料外壳式断路器、AXM5 系列塑料外壳式断路器、AXB2 系列高分断小型断路器，AXB1Z、AXB2Z 直流小型断路器、AXL2 系列隔离开关、AXG1 系列隔离开关、AXC3 系列交流接触器、AXR3 系列热继电器、AXS1 系列控制与保护开关等产品等。

自动化产品：DIX800A 和 DIX800B 系列开关柜综合智能操控装置、GZS2 直流电源屏、ACS3 型软起

动装置、DPX2000 保护装置、DMX300 液晶网络多功能表、DIX500 开关状态智能显示装置、DCX100B 电动机保护器、XLVF 系列高性能变频器。



(3) 在安装、调试、维保等方面：公司秉持“专注客户配电安全，专心客户服务满意”的理念，依托遍布全国的服务网络，提供专业的售前、售中、售后的咨询、安装、调试、维保，以“速应性、完整性、保证性、超值性”，在“双碳”的大背景下为客户提供水、电、气总包施工，光储一体、能效管理系统搭建，构建智慧运维软件平台，实现目标空间的常态化智能监测预警、智慧化决策和处置，为客户提供配网智能化、适配性改造，电房托管运维、设备维保等一系列的陪伴式服务，为公司品牌信誉打下了优越的基础。



2、在智慧城市业务领域

公司拥有人工智能与物联网、云计算与云存储、大数据技术及应用三大产品线，在感、传、存、管、用等核心环节都拥有自主技术与产品，在智慧城市项目建设中，自主软件产品占比 90%以上，满足客户不断升级迭代的需求，提供与时俱进的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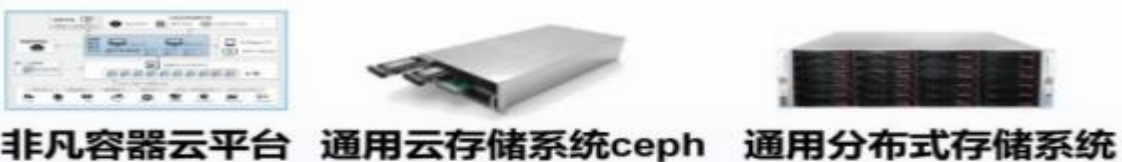
公司主要自主产品有：云计算平台、大数据基础平台、面向政府治理的应用软件、视频监控前端产品、视频监控管理平台 VMS、物联网数据管理平台、人工智能共享能力平台、存储设备，以及视频综合管理平台、兴翼云/兴视云平台、艾家/守望监控系统、通用安消防平台、公安大数据实战平台等，公司自主云计算、云存储、容器云等产品与包括华为、龙芯、统信在内的主流国产芯片和国产操作系统厂家进行了互认证，实现了完全的硬件国产化替代和国产操作系统适配，如：自主研发的视频综合管理平台 V1.0 与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TaiShan100、统信旗下产品统信服务器操作系统、统信桌面操作系统 V20 完成兼容性测试工作；自主研发云存储节点产品 FMS-X-C-U4P36、云存储节点产品 FMS-Q-C-U4P72、视频综合管理共享平台、iChinaE 大数据实战应用平台软件共四款产品成功入选由中国电子信息联合会发布的《2020 年中国品牌日电子信息行业国货新品推广目录》，同时，公司成功入选 2020 年中国品牌日电子信息行业自主品牌国货新品企业；智慧停车云平台、智慧社区系统、智慧综治系统、嵌入式解码器，获得“国货新品”推广证书。具体如下：

(1) 在 DI-Edge 智能边缘端产品方面，公司聚焦于人工智能 AI 和 5G 的深度应用开发，建设全光谱全智能 5G 像机产品线和异构多源智能感知设备产品线，结合城市智慧网和工业物联网的使用场景，实现更真实的采集、更智能的感知、更灵活的部署、更节约的建设。



(2) 在数字云底座 DI-Cloud 的基础资源层方面，公司以自主可控、国产替代为指导原则，充分发挥公司在 AI 人工智能上的技术优势，完成了对 AI 算法服务器、云计算服务器、存储服务器、通用服务器、专业服务器在内的底层硬件的实力赋能。在基础云平台研发建设上，本着数据安全、隐私保护的理念原则，公司在深入研究主流 OpenStack、k8s 等架构基础上，研发了非凡云平台，实现了在虚拟云、容器云、桌面云、视频云的能力构建，与信创联盟企业（统信，龙芯，华为，兆芯，飞腾等）实现了信创产品互认证，进一步迈向了非凡信创云的目标。

(3) 在数字云底座 DI-Cloud 平台服务层和数据管理层的体系建设上，中电兴发基于一直以来的传统优势技术和项目实践经验，自主研发了视频管理系统 VMS，图像管理系统 IMS，物联感知管理系统 TMS，实现了视图数据的基础应用，并以 AI 算法库为技术支持，以大数据分析平台为主导，配套时空信息云平台，建设起了面向各类专题进行大数据分析应用的能力支持，另一方面，同步结合在人脸识别算法、视频结构化算法上的长期积累技术优势，我们研发了业内领先的视图大数据平台，以支撑各类视图实战场景应用。



基于国产处理器与操作系统的视频专用分布式存储系统、超融合云存储节点、通用数据中心系列服务器、AI异构计算服务器、视频解码矩阵、信创通用服务器、信创台式机.....

(4) 在数字政府 DA_g 的应用方面，主要包含社会治理和公共服务两大方向，细分为社会治安、道路交通、公共卫生、生态环境、市场监管、生产安全等领域。公司业务流程的切入点与突破点是一个又一个的明确“事件”，以全民参与和智能采集作为最主要的事件信息来源，后台软件在统一受理的基础上，经 AI 智能分拨将事件完整信息发送到相关部门，之后获取每一个事件的处理结果并完成评价反馈和最终数据存档，至此 DA_g 的治理服务后台系统完成全流程闭环。这一过程即实现事件信息向部门的快速传递，也避免了过多介入部门事件处理流程中，更高效的同各部门实现耦合，提升事件问题解决效率。



(5) 在数字经济 DA_e 的数据运营方面，公司选择了数字化产业服务和数字化消费服务两方面为突破，以数据、信息、知识、智慧的相互转换和价值实现为核心指导思想，依托治理服务的全民参与为契机，通过无物流或轻物流的数据运营平台，连接起供给的生产端和需求的消费端，实现全局的数据服务、信息服务、知识服务和智慧服务，构建数字经济的本地生态圈，活用互联网思维整合运营开发数字资源，数据运营后台系统另一方面也在挖掘创造出本地新的供给侧和需求侧，盘活区域数字产业服务和数字消费服务。我们的目标是，让数据、信息、知识、智慧的流转带动数字服务，实现区域数字经济新增长。



3、在智慧新能源领域

新能源储能产品：主要产品包括储能风冷户外柜、储能液冷户外柜、储能预制仓、定制化储能预制仓等全系列储能产品，公司为了提升产品竞争力，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对储能产品进行迭代升级，先后推出了液冷储能户外柜，用于工商业侧储能应用，系列液冷储能集装箱，可用于工商业侧及电网侧储能应用，液冷储能产品较风冷储能产品经济性更高，并适用于长时储能应用。

产品适用于电网侧及工商业侧，新能源储能产品可用于电网的发电端、输电端，配电端及用电端。储能产品用于电网侧，可以有效参与电网调控运行，满足区域电网调峰、调频、调压、应急响应、黑启动、平滑新能源输出等应用需求，保障电力系统的正常运行，提升电网利用效率，参与电力市场辅助服务，提升供电可靠性及促进新能源消纳，有效提高电力基础使用寿命。储能产品用于工商业，实现削峰填谷、负荷转移，节约用电成本；迎峰度夏/度冬的保障用电；虚拟电厂调度，需求侧响应；平滑新能源发电，稳定负载输出，改善电能质量，增强供电系统可靠性；为关键负荷提供备用电源；变压器动态扩容，多能互补，“源网荷储”，助力减少碳排放等多重价值收益。提供专属储能解决方案，并从项目开发、备案、工程施工安装、并网、运维等提供全方面一站式服务。

智造储能



储能舱测试平台：储能舱测试平台是公司自主开发的集一套完整的储能舱测试系统的测试平台。具有智能高效、安全可靠、经济友好、智慧互联的特点，可满足 DC1500V 系统储能电池的 0.1P, 0.25P、0.5P 功率测试要求，单台可独立对两组电池系统进行测试，在某一组出现线路故障时，不会相互干扰，可实现“对拖”运行。



光伏电站：公司具有电力工程（新能源发电、送电、变电）设计资质（乙级）和电力总承包三级资质，可设计新能源（光伏或储能电站）领域的项目，具有十多年光伏电站设计和总承包经验，可提供光伏电站项目开发、备案、工程施工安装、并网、运维等全方面一站式服务。

园区（企业）能碳管理软件平台：能碳管理平台具有能碳监测与追踪、能碳评价、仿真推演等功能。能碳管理平台通过跨部门、跨层级、跨领域归集数据，以电碳为核心，对水电煤气热等数据进行共享、解构与融合，实现园区能碳监测。可实现对碳流的生产、传输及消费过程中进行全程碳流追踪溯源，为政府提供可信的、不可篡改的碳追踪和碳溯源服务；并通过各项评价指标，实现碳水平的立体化评价，为主管部门能源双控、节能减排工作、企业碳耗指数评级等政策出台提供技术支撑，引导园区实现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通过企业用能数据接入，政府可以真实的了解各企业能源使用情况及碳排放量。该软件平台也可用于企业，实现企业端能碳管理。



整合零碳全场景业务的服务商全产业链优势：基于鑫龙输变电、输配电产品全覆盖、储能、光伏电站建设及投资的产业布局，整合具有竞争优势的城市更新、绿色金融、数字科技、智慧建筑等核心产业资源，构筑破基建的高品质综合服务能力。

（六）公司业绩驱动的主要因素

1、智慧用能的智能化产品在行业中成功应用并不断推广和复制

公司作为专业生产智能型输配电设备、智能型元器件及自动化等智能化产品并提供产品的设计、研发、制造、安装、编程调试、维保、技术服务等智能制造产业链一揽子解决方案服务商，公司自主研发的国网标准化柜 KYN28A-12(B)、磁悬浮专用变频箱式变电站、高速磁悬浮专用高压 24KV 变频高压开关柜及轨旁开关站、Axmp 系列牵引直流综合保护装置、MNSX-it 智能低压配电柜、Smart KYN28A-12、轨道交通牵引直流开关柜、机场捷运系统专用牵引直流开关柜、环保气体环网柜（干燥空气绝缘环网柜）、铠装式金属封闭开关设备、国网标准化柜、铁路远动高压/低压预装式变电站、新一代国产低压成套设备、中压气体绝缘开关设备、金属封闭型（间隔）移开式开关设备、智能供配电监控系统、直流牵引供电系统产品和铁路专用智能型箱式变电站、预装式变电站、户外成套变电站等智能型输配电设备及元器件等产品广泛应用于企业、城市供水、供电、化工、冶金、医药、金融等行业，如：北京奥运场馆、北京奥林匹克公园、中央电视台（CCTV）、北京地铁、大连地铁、中国国际展览中心、中国银行信息中心、首都机场、中国建材、海螺川崎、北京大学体育馆、马钢股份有限公司、铜陵有色集团公司、奇瑞汽车、芜湖轨道交通、昆明机场、兰州机场等国家大型工程得到广泛应用，特别是具有自主核心知识产权的直流牵引供电系统的技术和产品，相继在芜湖轨道交通、深圳机场、香港机场、株洲智能轨道交通、四川诺尔磁悬浮厂区等项目得到成功实践应用。

2、充分发挥在自主可控产品、存储和算法等方面的核心优势，不断加快市场及客户结构转型

公司作为领先的自主可控产品的智慧城市核心技术、产品与全面解决方案供应商、运营服务商，始终专注于人工智能、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智能制造等关键技术和自主产品的研究及开发，基于自主产品与核心技术，构建了公司“边、网、云、用”四位一体的核心技术与业务生态体系，已形成完全自主可控且具有核心竞争力的核心技术、智能产品、全面解决方案和商业运营模式，将大力加强长三角区域、珠三角区域、成渝城市群区域的市场营销布局，进一步进行市场领域的细分，积极与客户建立更加高效的沟通机制，挖掘客户真实需求，解决客户痛点，增加客户忠诚度。加大力度探索合适的产品与方案，融入有效的自主集成开发，提升产品及品牌价值，通过提供定制化、专业化产品和解决方案等方式实现差异化竞争，逐步形成复合型的产品及解决方案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增强公司品牌美誉度和市场影响力，有助于进一步开拓市场，为公司带来更多增量订单。

3、国家“新基建”、“智能制造”战略加快推进，将进一步促进公司智慧用能业务快速发展

作为数字经济的发展基石、转型升级的重要支撑，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已成为我国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关键要素。发展“新基建”，短期有助于我国扩大内需、稳定经济增长和就业，长期有利于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从全球经济发展看，“新基建”的顺利推进，也将为全球经济稳定提供压舱石和新的增长动能，国家对“新基建”的重视程度不断强化，持续密集部署新型基础设施，在补短板的同时将成为社会经济发展的新引擎。

国家按照“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要求，实施制造强国战略，部署全面推进实施制造强国战略，以推进智能制造为主攻方向，促进制造产业转型升级，深入推进制造业结构调整，实施智能制造工程，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提高国家制造业创新能力，全面推行绿色制造，提高国家制造业创新能力，实现制造业由大变强的历史跨越。在行业形势及国家政策推动下，随着智能化进程的加速，智能制造产品需求将持续增加，我国智能制造产业发展迅速，加大推进制造业的智能化升级，提高产品质量和定制化程度，实现了以信息技术和智能技术为支撑的智慧科技全面信息化解决方案和智能制造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4、国家发布“关于深化电力体制改革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的指导意见”，建设新型电力系统，为公司智慧用能和新能源业务带来了重大发展机遇

随着低碳发展，以“风光”为代表的新能源越来越多，对电力系统提出新要求。安全、经济、环保、自动化、系统协同，是现代电力系统的要求。随着社会进步，未来要实现完全电气化。对于电力控制调节的要求，势必从传统的自动化、信息化，转变为提高“灵活”“智能”等更高水平。实现“双碳”目标就是要通过新型电力系统的建设，使得电力变成绿色清洁电力，这样才能使得整个能源产业都向着低碳化、清洁化、高效化转变，建设新型电力系统、促进电力绿色低碳发展是整个能源产业发展的重要支撑。公司将紧抓这一历史发展机遇，进一步提升新型电力装备制造水平，提高智能制造综合实力，进一步提升和优化智慧化电力能源管控系统，进一步提高数字化、智能化水平，通过融合、发展覆盖发-输-配-用各环节的电力工业物联网，通过源-网-荷-储协调优化，增强系统灵活性，改善能源生产和供应模式，提高清洁能源比重，打造清洁低碳能源体系，进一步助力“双碳”目标的实现。

5、“数字经济+东数西算”战略实施，可以助推公司智慧城市业务发展

随着以 5G 技术、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计算、物联网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飞速发展，在社会治理中，尤其以信息技术作为基础性支撑的作用越来越明显，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云存储等新兴技术席卷而来。数字经济早已成为全球经济的重要内容，是全球经济发展的主线，并在逐步推动产业界和全社会的数字化转型。随着数字技术向经济社会各领域全面持续渗透，“东数西算”工程全面启动，“东数西算+数字经济”持续驱动数据中心合理布局、优化供需，智慧科技领域的业务需求将逐步深入，应用领域将不断扩张，行业发展需求的增加将为行业提供持续发展的动力，助推公司智慧城市产业发展。

6、“数字中国+新型城镇化建设”，为公司智慧城市业务发展带来机遇

国家扎实推进数字中国建设，加快建设数字经济、数字社会、数字政府，加强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通过数字化思维推动治理目标实现，这是治理能力的提升，数字中国就是治理现代化的新引擎和新抓手，加快数字中国建设，就是要适应我国发展新的历史方位，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以信息化培育新动能，用新动能推动新发展，以新发展创造新辉煌；《“十四五”新型城镇化实施方案》的提出，标志着我国城镇化已经进入到新的阶段，围绕“集约、智能、绿色、低碳”的新型城镇化目标，通过创新要

素驱动城镇化的发展，突破基础设施建设、土地资源管理和标准化建设三大领域，加快构建新型城镇化建设体系，促进产业数字化转型，积极促进公司业务更好发展。

7、构建“国内大循环”、“乡村振兴”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为公司智慧城市和智慧用能业务带来发展机遇

深刻把握国内外形势变化，明确国家提出构建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双循环新发展格局的提出反映了中国经济发展的变化，必须实施扩大内需战略，扩大内需是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战略基点，增强“国内大循环”的动力和活力，促进“国内大循环”加快畅通，是中国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内在需要，也符合经济发展的规律：经济规模越大，国内循环的比重越高，以国内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推动中国经济的高质量发展；在相对趋紧的内外环境下，中央确立重构“国内大循环”为主体的新战略的核心，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落实加快构建“双循环”新发展格局的必然要求，国内则要把乡村振兴作为应对全球危机挑战的压舱石，进一步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完成脱贫攻坚这两大历史任务创造条件，在地性经济能成为乡村振兴和城乡融合的新动能，在生态文明战略转型中形成空间生态资源价值实现的可操作路径。

8、国家一系列新能源政策的加快实施，将进一步加快推动新能源业务的发展

绿色智慧能源不仅是生态文明建设的支柱，也是智慧城市建设的现实途径，还将为“国内大循环”提供基础条件，随着国家《“十四五”新型储能发展实施方案》、《关于加快推动新型储能发展的指导意见》发布实施，新型储能全面市场化发展，随着中国各地峰谷价差进一步拉大，《安徽省发展改革委安徽省能源局关于进一步优化峰谷分时电价政策等有关事项的通知》发布，为充分发挥峰谷分时电价政策引导作用，服务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建设，鼓励用户削峰填谷等一系列新能源政策的加快实施，同时公司还取得施耐德电气新能源行业数字能效集成认证合作伙伴授权，公司将充分把握新能源发展机遇，以公司在电力设计、控电技术、智能输配电设备及元器件、电气自动化等综合实力为依托，完善输、配、储全产业链产品，通过在储能行业多年海外经验的技术储备及自主研发，不断探索、耦合、服务新能源产业发展，依靠在储能及光伏十多年的设计及应用经验，为用户提供光伏、储能、光储、光储充、风光储、光储直柔、微电网、绿色零碳（低碳）园区/企业等多种专属解决方案，实现项目开发、咨询、设计、施工安装、并网及运维等全方面一站式服务，进一步增强公司在新能源等业务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进一步拓展新能源领域业务市场，进一步加快推进公司新能源业务的发展，为用户提供更多元化的智能、低碳能源管理服务，助力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建设，为国家新型电力系统建设贡献力量。

9、国家发改委颁布实施《电能质量管理办法》，将有利于促进智慧用能和新能源业务更好地服务于国家电力系统电能质量管理

配电网台区电能质量面临着用户对供电品质和可靠性的要求越来越高，配网建设的经济性要求与供电电能质量、可靠性存在一定矛盾，大量电力电子设备负荷的接入，给电网带来谐波、功率因数低等多

种电能质量问题挑战。为加强电能质量管理，保障用电系统电能质量水平，优化电力营商环境，更好满足电力用户电能质量需求，支撑电力系统的安全、稳定、优质、经济运行，国家发改委颁布实施了《电能质量管理办法》。

公司自主研发了配电台区电能质量综合治理产品 XL-UPQC, 主要用于治理台区配变或线路末端的供电电压过高或过低、三相电压及电流不平衡、功率因数低下、电流谐波含量大等各种电能质量问题，是一种功能强大、综合性能优、性价比高的配电台区综合电能质量治理产品。

10、国家“长三角一体化”战略实施，为公司发展带来新机遇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我国经济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国家深入实施和提高城市规划、建设、治理水平，根据《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把长三角一体化发展上升为国家战略是党中央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为新时代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确立了新坐标、锚定了新方位、擘画了新蓝图，对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提出了更高要求，充分显示了长三角区域在国家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坚持稳中求进，加强各领域互动合作，紧扣“一体化”和“高质量”，不断拓展合作发展新空间，扎实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极大发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具有极大的区域带动和示范作用，也为长三角区域的发展带来新机遇，公司具备长三角区位优势，将积极把握历史发展机遇，积极开拓市场。

11、“碳达峰”及“碳中和”战略目标，为公司在智慧城市、智慧用能和智慧新能源业务领域迎来重要发展机遇

二十大报告中指出“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加快发展方式绿色转型”。公司作为国家级绿色工厂，随着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的实施，促进公司在智慧城市和智慧用能业务领域迎来重要发展机遇，积极助力“双碳目标”，不断引领探索综合智慧解决方案，不断提升技术创新发展水平，提供的数字化技术与产品可以赋能千行百业，助力早日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服务整个社会的节能减排。逐步推动数据中心等数字经济基础设施以低能耗的硬件设备架构取代高能耗硬件设备架构，降低数据存储、计算的整体能耗，从而降低数字经济的碳排放总量。

公司在碳排放监测感知方面的自主产品和解决方案有智慧环保、智慧生态、智慧安监系统等，自主可控的存储产品与 AI 图像分析系统项目产品都是超低能耗产品，将有效降低信息产业中大数据中心的能耗；把绿色发展理念和节能低碳理念贯穿于日常生产全过程，实现全生命周期数字化、智能化管理，积极开发和生产绿色、环保产品，不断提升绿色制造能力，在节能环保、能效管理、能源低碳化、绿色制造等领域发挥行业标杆和示范引领作用。

12、国家“信创”战略目标，极大提高公司自主可控产品的品牌与营销

国家实施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简称“信创”）战略，旨在构建国产化信息技术软硬件底层架构和全产业链生态体系，战略目标是实现“自主可控、国产替代”。信创产业已全面推广，未来三到五年，信创产业将迎来黄金发展期。中国需要快速发展，进一步规划布局，抢抓战略机遇，夯实能力基础，提升数字经济发展动能。信创产业和信创企业也将获得长足发展，并推动整体科技水平和数字化水平提升。

公司坚持“自主可控，国产替代”的技术研发路线，专注于智慧科技方向的人工智能、云、大数据、物联网、智慧应用软件等关键技术和自主产品的研究及开发，作为“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工作委员会”会员单位，荣获国家“2020-2021 年度最佳信创产品提供商”称号，入选 2020 及 2021 年度中国信创 TOP500 强和《中国品牌日电子信息行业国货新品推广目录》，公司自主云计算、云存储、容器云等产品与包括华为、龙芯、统信在内的主流国产芯片和国产操作系统厂家进行了互认证，实现了完全的硬件国产化代替和国产操作系统适配，自主云计算、云存储、公安大数据实战应用平台、视频综合管理平台、高清视频解码加速卡等多款软、硬件产品取得信创领域互认证书，实现在感、传、存、管、用等核心环节都拥有自主技术与产品，为客户提供更加安全可靠的自主产品与全面解决方案，力争为国家信创战略做出更大贡献。

13、国家军民融合的快速发展，为公司智慧国防（军工）产业发展带来重大机遇

在智慧国防领域，我国军民融合发展刚进入由初步融合向深度融合的过渡阶段。军工企业和民营企业以国家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军民融合发展战略等为契机，通过深度合作加快军工企业在民用产业的技术转化进程，促进民营企业技术能力运用于国防军事工业体系，推动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等军民融合重点领域的技术创新，更好服务于国防与军队信息化、公共安全、国民经济建设、智慧社会治理等领域。随着军民融合深度发展格局的不断形成以及一体化国家战略体系和能力的完善构建，军民融合项目将遍地开花，产业前景十分广阔。

14、持续完善极具竞争力的企业资质平台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国家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级绿色工厂，一直致力于打造更为完善、顶级的企业资质平台，作为目前中国具有国家多部委核准颁发的包括“信息系统集成甲级、软件开发甲级、安全防范技术甲级”三个甲级资质在内的“九甲”资质的智慧城市全面解决方案提供商和运营服务商，目前已构建了行业信息化项目招投标最全面、最顶级的竞争门槛。通过全球软件能力成熟度 CMMI5 顶级认证，入选 2020 及 2021 年度中国信创 TOP500 强和《中国品牌日电子信息行业国货新品推广目录》，并取得《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极大地促进公司自主可控的核心技术、智能产品、全面解决方案和商业运营模式。

15、持续打造一流的人才团队

一流的品牌由一流的人才打造，人才是企业发展的内生动力，将能人的能力转化为组织的能力，是企业不断追求的目标。公司坚持“以奋斗者为本并坚持长期艰苦奋斗”，坚持“以人为本，以德为先，以才为用”的选人、育人、用人理念，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和效率优先的人力资源选拔的原则，注重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多名专家分别入选中国警用装备标准化委员会技术通信委员、能源等行业国家级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专家委员，公司先后多次制定和参与制定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

公司不仅注重企业自身的人才队伍建设，同时也注重与清华大学、中国科技大学、电子科技大学、上海交通大学、复旦大学、武汉大学等知名高校以及科研院所的科研合作并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比如

与电子科技大学成立了反恐装备研究联合实验室，与安徽工程大学建立了国家级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安徽省联合培养研究生示范基地等，还与世界著名的电气企业集团施耐德、西门子、ABB、GE 等建立了技术及商务合作伙伴关系，促进企业稳健发展。

（七）主营业务的行业地位

公司是国家级创新型示范企业、国家级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国家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级绿色工厂，被纳入深证人工智能（AI）50 指数和富时罗素全球股票指数，入选融资融券（两融）标的股，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以及省级企业研发中心、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并与电子科技大学联合成立了反恐装备研究联合实验室。还通过了国军标质量管理、信息安全管理、信息技术服务管理等全方位管理体系认证，以及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当前最高可评四级认证、全球软件能力成熟度 CMMI5 顶级认证，公司两次荣登《福布斯》“中国潜力 100”排行榜，同时入选 2020 和 2021 年度中国信创 TOP500 强和《2020 年中国品牌日电子信息行业国货新品推广目录》，并与包括华为、龙芯、统信、飞腾在内的众多信创生态伙伴进行了技术与产品互认证，共同促进信创产业繁荣。

在智慧用能业务领域，公司作为专业生产智能型输配电设备、智能型元器件及自动化等智能化产品并提供产品的设计、研发、制造、安装、编程调试、维保、技术服务等智能制造产业链一揽子解决方案的服务商，对交通、城市市政、工矿企业、智慧园区、数据中心、医院及水处理厂等相关电力建设项目，进行设计、制造、安装、调试，并能实现远程监控、运维、能耗管理、综合评估等，为客户提供安全、实时、准确、高效、全天候、全方位的解决方案，是全国低压成套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会员单位、低压成套开关设备标准起草单位、全国高原电工产品环境技术标准化委员单位和中国高压开关行业协会理事单位，取得安徽省创新型企业认定证书、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和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等单位物资供应商准入证，荣获安徽省民营百强企业，连续十四年获得“AAA”级信用等级及“守合同重信用先进单位”称誉，产品荣获“产品质量国家免检”证书，“鑫龙牌”系列产品被评为安徽省名牌产品，商标被评为“安徽省著名商标”，连续多次荣获“安徽省发明专利百强单位”荣誉称号，公司自主研发并具有核心知识产权的轨道交通牵引供电系统、云计算中心预智成套设备、“城市轨道交通智能成套设备”、“24kv 磁悬浮用轨旁开关站”等多项产品荣获安徽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荣誉称号、“智能制造与远程运维项目”荣获安徽省工业互联网场景应用项目，多项开关柜产品获得施耐德、ABB、西门子等授权证书，多项产品获得国家重点新产品证书，20 余类产品通过产品型式试验、20 余类产品获得国家强制性产品（3c）证书，产品质量在国内处于较高水平，其检测设备和检测能力处于高等水平。

产品广泛应用于奥运会 20 多个场馆，中央电视台，京广、京沪、哈大、商合杭、郑西、武广等 30 多条高铁线路，国家磁悬浮试验线，首都机场、上海虹桥国际机场、昆明长水国际机场、南京禄口机场，兰州机场、北京地铁、武汉地铁、中石化、中石油、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中国银行信息中心、中国国际展览中心、中国建材、中国水利、中国有色、宝武集团、南京农业大学等国家、省市重大基础设施工

程，并已销售至澳大利亚、马来西亚、印尼、巴基斯坦等二十多个国家和地区。

在智慧城市业务领域，公司作为领先的自主、可控产品的智慧城市核心技术、产品与全面解决方案供应商、运营服务商，是业界承担单个项目金额亿元以上的重大项目最多的企业之一，承担了“物联网与智慧城市关键技术及示范”、“国家公共安全应急平台”、“国家南水北调安全传感器网络技术研发”等多项国家重点科技攻关课题。公司及公司领军人物多次获得省级科技进步二等奖、公安部科学技术一等奖、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等重大科研奖项。多次入选全球智慧城市解决方案供应商百强榜和世界物联网 500 强榜单；还多次荣获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综合竞争力百强、全国政法智能化建设十大解决方案和十大创新产品、绿色智慧城市最佳解决方案提供商和最佳运营服务商、2021-2022 产业互联网数据中心（IDC）杰出解决方案提供商和运营服务商等荣誉。2017 年度入选全球智慧城市解决方案供应商百强榜；6 度荣登世界物联网企业 500 强榜单；在 2017 年度 a&s 中国平安城市十大品牌评选中排名第一；2018 年度再次获得 a&s “中国百大智能集成商”殊荣，还荣获 2019 智慧城市最佳服务运营商、2019 智慧城市最佳解决方案提供商、2019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综合竞争力百强企业、2019 “雪亮工程十大创新产品”、2020 中国智慧县域领军企业、2021-2022 产业互联网数据中心（IDC）杰出解决方案提供商和运营服务商等荣誉。

典型业绩有：为历届两会、北京 APEC 峰会、杭州 G20 峰会、武汉世界军运会等国内、国际重大活动保驾护航，提供可靠产品和一流技术服务；在智慧城市项目的典型案例有合同额 13 亿元的贵州省六盘水市天网工程项目等；在大数据中心建设、智慧园区、智慧旅游、国家战略设施安全、智慧教育、智慧国土等智慧城市的垂直应用领域，皆有着丰富的项目交付和运营服务经验。

在智慧新能源领域，公司高度重视储能行业人才与技术储备，储能系统及产品设计技术团队具有多年海外储能市场的设计与应用经验，并依托公司在电力设计、控电技术、智能输配电设备及元器件、电气自动化等综合实力，完善输、配、储全产业链产品，公司致力于新型储能产品制造和储能系统集成、测试，光伏电站和储能电站项目开发、建设、运维，园区级和企业级能碳管理软件平台和节能降碳解决方案等三大业务板块。通过自主研发推出公司自主品牌储能户外柜和预制仓系列产品，该系列产品具有高安全性、长寿命、高集成度、易维护等特点，在市场上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可用于电网的发电端、输电端，配电端及用电端：在电网侧应用可以有效参与电网调控运行，满足区域电网调峰、调频、调压、应急响应、黑启动、平滑新能源输出等应用需求，保障电力系统的正常运行，提升电网利用效率，参与电力市场辅助服务，提升供电可靠性及促进新能源消纳，有效提高电力基础使用寿命；在工商业侧应用可实现削峰填谷、负荷转移，节约用电成本；迎峰度夏/度冬的保障用电；虚拟电厂调度，需求侧响应；平滑新能源发电，稳定负载输出，改善电能质量，增强供电系统可靠性；为关键负荷提供备用电源；变压器动态增容，多能互补，“源网荷储”，助力减少碳排放等多重价值收益。

典型业绩有：中广核、中原油田、中粮集团、信义光能、科达智能制造、河南飞龙（芜湖）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等行业代表性企业得到应用，同时先后承接天津蓟州华新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金鹏集团

光伏发电项目、中新天津生态城公屋展示中心零能耗公屋项目设计、天津中电晟发太平镇窦庄子一期和二期渔光互补光伏发电等多项新能源领域工程项目、浙江金佳异型铜业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皖丰新区中小企业园光伏项目、铜陵铜冠铜箔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台湾国轩产线项目、安徽省金寨产线项目、内蒙古乌海项目。

未来，公司将继续依靠自身的研发实力和上下游产业链资源，打造自主可控产业生态圈，全面掌握核心技术，进一步充分发挥公司在智慧城市、智慧用能和新能源业务领域相互促进、协同发展，为客户提供自主可控、安全可靠的信息化解决方案以及智能化产品和技术服务，加强自主产品在智慧城市、智慧用能和新能源等场景中的推广和应用，助力国家各级政府更好地进行社会治理、更好地提供民生服务、更好地发展数字经济，更好地服务于国家信创战略，更好地助力国家双碳目标的实现。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作为专业生产智能型输配电设备、智能型元器件、自动化等智能化产品并提供产品的设计、研发、制造、安装、编程调试、维保、技术服务等智能制造产业链一揽子解决方案服务商和领先的自主可控产品的智慧城市核心技术、产品与全面解决方案供应商、运营服务商以及新能源领域新型储能、储能系统集成、光伏电站、储能电站、园区级和企业级能碳管理软件平台和节能降碳等新能源产品开发、制造、建设、运维等综合解决方案服务商，是国家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级创新型示范企业、国家级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国家级绿色工厂、国家级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工信部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被列入国家经贸委、全国电网建设与改造推荐名录，被纳入深证人工智能（AI）50 指数和富时罗素全球股票指数，入选融资融券（两融）标的股，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以及省级企业研发中心、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并与电子科技大学联合成立了反恐装备研究联合实验室；通过了国军标质量管理、信息安全管理、信息技术服务管理等全方位管理体系认证，以及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当前最高可评四级认证、全球软件能力成熟度 CMMI5 顶级认证，同时入选 2020 及 2021 年度中国信创 TOP500 强和《中国品牌日电子信息行业国货新品推广目录》，并取得《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一）自主可控产品优势

1、智慧用能领域

公司作为专业生产智能型输配电设备、智能型元器件及自动化等智能化产品并提供产品的设计、研发、制造、安装、编程调试、维保、技术服务等智能制造产业链一揽子解决方案服务商，充分依托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的应用实现，加速电气化与数字化的融合，已实现设备和产品的“三化”：数字化、智能化、小型化，尤其新一代智能化成套设备和智能化电力监控系统，可实现远程监控、故障诊断、AI 人机交互等多种功能的预制化搭载，打造出厂即自带数字化基因的新型智能输配电设备，结合数字化软件，实现“四遥”：遥测、遥信、遥调、遥控，实现信息技术与智能技术支撑的智能产品、

智能生产和智能服务，通过智慧配电系统平台，全面优化配电资产从设计、制造到安装、运维的全生命周期数字化管理，打造出厂即自带数字化基因的新型智能输配电设备，结合数字化软件，实现线上线下完美结合。

(1) 在电力设计方面：公司可承接电力工程设计、市政工程设计、综合能源规划、新能源发电、工程总承包等业务，在电力设计、光伏发电等工程设计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可以为智慧用能业务领域的智能化产品提供顶层设计。

(2) 在产品生产制造方面

公司被列入国家经贸委、全国电网建设与改造推荐名录，为原机械、电力两部定点生产企业，具有两部颁发的高、低压开关柜生产秩序整顿合格证，拥有国内先进的自动化生产流水线和产品检测设备，产线和设备的优良特性有效实现生产过程自动化和保证产品的质量。主要产品包括：

智能型输配电设备产品：结合数字化软件，公司自主研发了国网标准化柜 KYN28A-12(B)、磁悬浮专用变频箱式变电站、高速磁悬浮专用高压 24KV 变频高压开关柜及轨旁开关站、Axmp 系列综合保护装置、MNSX-it 智能低压配电柜、Smart KYN28A-12、轨道交通牵引直流开关柜、机场捷运系统专用牵引直流开关柜、环保气体环网柜（干燥空气绝缘环网柜）、铠装式金属封闭开关设备、国网标准化柜、铁路运动高压/低压预装式变电站、新一代国产低压成套设备、中压气体绝缘开关设备、金属封闭型（间隔）移开式开关设备、智能供配电监控系统、直流牵引供电系统产品和铁路专用智能型箱式变电站、预装式变电站、户外成套变电站等智能型高低压输配电设备，以及智能供配电监控系统 XL-SP2000、智慧能源管控系统、智慧配电系统平台和智慧水务控制系统、智能运营管理系统和能耗管理云平台。公司还是 ABB(ZX2)、施耐德(WS-G) 35KV GIS 开关柜；ABB(Unisafe)、施耐德(MVnex)、ABB(MNS 2.0)、施耐德(Blokset)、施耐德(OKKEN)、伊顿穆勒(xEnergy)、海格(Unimes) 400V 开关柜、施耐德(iPM) 配电箱的授权生产厂商，且公司在授权产品原有技术基础上进行进一步研发，形成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产品。

智能型元器件产品：主要生产智能型高低压元器件产品，产品旨在实现“智能化、数字化、小型化”三化转型，其中中高压元器件包括：智能型真空断路器、高原型真空断路器、小型化真空断路器、型号户内高压真空断路器、ASDIA-Z 数智化运控装置等；低压元器件包括：AXW1 系列万能式断路器、AXW3 系列万能式断路器、AXW5 系列万能式断路器。系列塑料外壳式断路器、AXM3 系列塑料外壳式断路器、AXM5 系列塑料外壳式断路器、AXB2 系列高分断小型断路器，AXB1Z、AXB2Z 直流小型断路器、AXL2 系列隔离开关、AXG1 系列隔离开关、AXC3 系列交流接触器、AXR3 系列热继电器、AXS1 系列控制与保护开关等产品等。

自动化产品：系列开关柜综合智能操控装置、GZS2 直流电源屏、ACS3 型软起动装置、DPX2000 保护装置、DMX300 液晶网络多功能表、DIX500 开关状态智能显示装置、DCX100B 电动机保护器、XLVF 系列高性能变频器。

(3) 在安装、调试、维保等方面：公司秉持“专注客户配电安全，服务客户三十年”的理念，依托遍布全国的服务网络，提供专业的售前、售中、售后的咨询、安装、调试、维保，以“速应性、完整性、保证性、超值性”，在“双碳”的大背景下为客户提供水、电、气总包施工，光储一体、能效管理系统搭建，配网智能化、适配性改造，电房托管运维、设备维保等一系列的陪伴式服务，为公司品牌信誉打下了优越的基础。

2、智慧城市领域

在自主可控的产品方面：公司专注于人工智能、物联网、云、大数据等关键技术和自主产品的研究及开发，基于自主产品与核心技术，构建了中电兴发“边、网、云、用”四位一体的核心技术与业务生态体系，让公司可以更好地为现代国防，政府治理，智慧园区、智慧工厂以及民生服务和数字经济等行业客户，提供涵盖数字基础设施、智慧行业应用、数据综合运营等全方位数字化技术服务，在感、传、存、管、用等核心环节都拥有自主技术与产品，满足客户不断升级迭代的需求，提供与时俱进的服务。公司在自主可控产品的智慧城市项目建设中，自主软件产品占比 90%以上。公司主要自主产品有：云计算平台、大数据基础平台、面向政府治理的应用软件、视频监控前端产品、视频监控管理平台 VMS、物联网数据管理平台、人工智能共享能力平台、存储设备，以及视频综合管理平台、兴翼云/兴视云平台、艾家/守望监控系统、通用安消防平台、公安大数据实战平台等，公司自主云计算、云存储、容器云等产品与包括华为、龙芯、统信在内的主流国产芯片和国产操作系统厂家进行了互认证，实现了完全的硬件国产化替代和国产操作系统适配。

在自主可控的存储和算法方面：公司作为智慧城市全面解决方案提供商和建设运营服务商，在数据中心方面拥有二十余年的业务积淀，已为行业客户提供了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与云存储、智慧应用软件等关键技术和产品，公司的技术积累包含分布式计算和分布式存储方向，其中应用到的分布式计算和分布式存储技术是区块链应用比较核心的技术点，并且研发了超融合云存储节点以及 AI 异构计算服务器等数据中心相关的超低能耗产品，可以应用到数字经济和东数西算等数据中心相关的业务场景中，在云存储领域的多个核心专利，涉及到纠删码算法、分布式文件系统、散热及减震、整体空间布局等技术，这些技术在公司自研的超融合视频云存储系统中得到了充分应用，在全球非易失混合存储领域取得了突破性的创新，与同类产品对比，公司专用存储产品的存储密度提高 50%，使用能耗降低 60%，数据风险降低 80%。未来，公司将充分借助自主可控的存储和算法核心优势，更好地服务于国家数字经济和东数西算的发展战略实施，助力全社会数字政府、数字经济更高质量发展。

3、在智慧新能源领域

公司充分依托自身在输配电领域丰富的行业经验和技術优势，以及十多年新能源储能技术和市场经验，实现新型电力系统“源-网-荷-储”业务的协同布局，形成包括新型储能产品制造和储能系统集成、测试，光伏电站和储能电站项目开发、建设、运维，园区级和企业级能碳管理软件平台和节能降碳解决方案等三大业务板块，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储能、光伏、光储充、风光储、光储直柔、微电网等新能源一

体化交钥匙解决方案，产品已实现削峰填谷、节约用电成本、迎峰度夏/度冬用电保障、虚拟电厂调度、需求侧响应、变压器动态增容、多能互补等多种用途，助力“双碳”战略目标实现。

新能源储能产品：主要产品包括储能风冷户外柜、储能液冷户外柜、储能预制仓、定制化储能预制仓等全系列储能产品，公司为了提升产品竞争力，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对储能产品进行迭代升级，先后推出了液冷储能户外柜，用于工商业侧储能应用，系列液冷储能集装箱，可用于工商业侧及电网侧储能应用，液冷储能产品较风冷储能产品经济性更高，并适用于长时储能应用。

产品适用于电网侧及工商业侧，新能源储能产品可用于电网的发电端、输电端，配电端及用电端。储能产品用于电网侧，可以有效参与电网调控运行，满足区域电网调峰、调频、调压、应急响应、黑启动、平滑新能源输出等应用需求，保障电力系统的正常运行，提升电网利用效率，参与电力市场辅助服务，提升供电可靠性及促进新能源消纳，有效提高电力基础使用寿命。储能产品用于工商业，实现削峰填谷、负荷转移，节约用电成本；迎峰度夏/度冬的保障用电；虚拟电厂调度，需求侧响应；平滑新能源发电，稳定负载输出，改善电能质量，增强供电系统可靠性；为关键负荷提供备用电源；变压器动态增容，多能互补，“源网荷储”，助力减少碳排放等多重价值收益。提供专属储能解决方案，并从项目开发、备案、工程施工安装、并网、运维等提供全方面一站式服务。

储能舱测试平台：储能舱测试平台是公司自主开发的集一套完整的储能舱测试系统的测试平台。具有智能高效、安全可靠、经济友好、智慧互联的特点，可满足 DC1500V 系统储能电池的 0.1P, 0.25P、0.5P 功率测试要求，单台可独立对两组电池系统进行测试，在某一组出现线路故障时，不会相互干扰，可实现“对拖”运行。

光伏电站：公司具有新能源设计乙级和电力总承包三级资质，可设计新能源（光伏或储能电站）的项目，具有十多年光伏电站设计和总承包经验，可提供光伏电站项目开发、备案、工程施工安装、并网、运维等全方面一站式服务。

园区（企业）能碳管理软件平台：能碳管理平台具有能碳监测与追踪、能碳评价、仿真推演等功能。能碳管理平台通过跨部门、跨层级、跨领域归集数据，以电碳为核心，对水电煤气热等数据进行共享、解构与融合，实现园区能碳监测。可实现对碳流的生产、传输及消费过程中进行全程碳流追踪溯源，为政府提供可信的、不可篡改的碳追踪和碳溯源服务；并通过各项评价指标，实现碳水平的立体化评价，为主管部门能源双控、节能减排工作、企业碳耗指数评级等政策出台提供技术支撑，引导园区实现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通过企业用能数据接入，政府可以真实的了解各企业能源使用情况及碳排放量。该软件平台也可用于企业，实现企业端能碳管理。

（二）技术及研发优势

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安徽省专精特新冠军企业，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省级重点实验室以及北京市级企业技术中心，是全球软件能力成熟度集成模型 CMMI5 顶级

认证企业。公司多项国家授权专利及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所获知识产权凝聚了公司在专用云存储、大数据、人工智能算法方面的关键性自主研发成果，多项智能化产品荣获安徽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荣誉称号。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499 项有效专利，其中：151 项发明专利、337 项实用新型专利、11 项外观设计专利。

1、在智慧用能领域

公司充分依托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移动互联网等现代化信息等技术的应用实现，助力运维与节能的双效提升，加速电气化与数字化的融合，公司智能型输配电设备和智能元器件产品实现了“智能化、数字化、小型化”三化转型，打造出厂即自带数字化基因的新型智能输配电设备，通过智慧配电系统平台，全面优化配电资产从设计、制造到安装、运维的全生命周期数字化管理。公司自研的供配电监控系统能够做到更主动的能源管理、更合理的能效设计和改造，实现更大程度的节能增效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为行业客户创造有弹性、超高效、可持续且以人为本的价值，为“双碳”战略目标实现赋能。技术及研发优势主要体现在：

（1）公司多项产品荣获安徽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荣誉称号

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具有新技术密集、系统成套复杂、附加值高、带动性强等特点，是衡量企业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标志。公司一直坚持“自主可控、国产替代”的技术研发路线，坚持自主创新，紧抓国产化替代契机，以持续创新引领企业发展，为解决行业关键技术问题做出积极贡献。公司自主研发并具有核心知识产权的“轨道交通牵引供电系统”、“云计算中心预智成套设备”、“城市轨道交通智能成套设备”、“24KV 磁悬浮用轨旁开关站”等多项产品荣获安徽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荣誉称号，标志着公司核心技术已达到先进水平，已具有引领行业技术创新发展的能力。未来，公司继续坚持以创新引领发展，以覆盖全国的营销和服务网络，持续为多领域的行业客户提供更高品质的国产化产品与解决方案，为推动行业创新能力及高质量发展贡献自己力量。具体如下：

①公司自主研发出具有核心知识产权的轨道交通牵引供电系统产品，实现了无线无源测温、配电云管理、全天候监控、集中运维、手机 APP 操作等智能互联功能，同时在节能环保、精度测量、模块化生产、运行可靠性、安全性等领域取得关键性技术突破；

②公司自主研发的“云计算中心预智成套设备”，是为了满足云计算中心对智慧用能产品高标准要求而专门研发的新一代智能化成套设备，其积极运用 5G、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型技术，配置 AI 智能语音交互、高效互联、数据共享、智慧响应等方面的功能，在稳定性、可靠性、安全性、智能化等方面取得重大突破，多项指标达国际前列；

③公司自主研发的“城市轨道交通智能成套设备”，完全实现向“智能化、数字化、小型化”三化转型，已实现 AI 智能语音交互、远程监控、故障诊断等多种功能的预制化搭载，打造出厂即自带数字化基因的新型智能成套设备，结合数字化软件，实现线上线下完美结合，随时随地全局掌握，实现设备的全周期数字化服务；

④公司完全自主开发的重大技术装备 24KV 磁悬浮用轨旁开关站装备，主要用于磁悬浮列车牵引供电系统，保障磁悬浮供电的可靠性、安全性。目前，该产品以其可靠性、安全性、智能化、柔性化等优点，成功应用于时速 1000km 的山西大同磁悬浮高速飞车试验线项目，试运行中产品性能优异，无任何故障。

（2）“智能制造与远程运维项目”荣获安徽省工业互联网场景应用项目

公司《基于工业互联网平台的智能输变电设备智能制造与远程运维示范项目》依托工业互联网平台，在生产过程控制、ERP、PDM 等自动化和信息化系统基础上，通过大数据建模分析，提供面向工艺、设备、能耗、运营等领域的优化服务，同时在售后服务环节，提供产品远程运维服务，实现了公司智能制造体系的整体数字化赋能。此次项目成功入选标志着公司在基于工业互联网平台的个性化定制、网络化协同、智能化制造、服务化延伸、数字化管理等新模式应用方面已处于行业前列，是公司积极拥抱技术创新和行业变革的体现，更是公司落实网络强国战略的重要举措。公司将持续以数字化创新作为新旧动能转换的重要驱动力，在实体经济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转型升级进程中担当上市企业的责任和使命，加快工业互联网创新应用，助推安徽经济高质量发展。

（3）荣获“2022 年皖美品牌示范企业”荣誉称号

“皖美品牌示范企业”是安徽省在全省范围内遴选的品牌优质标杆企业，通过发挥其引领带动作用，与“上海品牌”“江苏精品”“浙江制造”等区域品牌的交流合作和互认，探索建立长三角跨区域品牌培育创建和推广、保护的协同机制，促进长三角品牌经济高质量发展。公司作为上市企业，一直坚持“自主可控、国产替代”的发展战略，致力于打造一流的制造业民族品牌。高质量创新发展，需要全新的质量管理来支撑，在此过程中，公司成立了 QC 领导小组、设立首席质量官，做到公司管理与质量、技术相结合的标准化管理，打造出了有凝聚力的高效团队。

（4）连续十次荣获“安徽省发明专利百强单位”荣誉称号

作为国家级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可控，国产替代”技术研发路线，一直致力于打造以自主知识产权为内涵的核心竞争力，全方位坚持科技创新和知识产权的运用与保护。获得 2023 年度“安徽省发明专利百强单位”荣誉称号，本次已是公司自 2014 年“安徽省发明专利百强”首次评选以来连续第十次获得此荣誉。截止目前，公司拥有有效授权专利达 499 件，其中发明专利 151 件。丰富的节能化、智能化、数字化等专利资源已成为公司市场竞争的新武器，成为公司持续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依托。依靠自主研发和产品创新，公司在市场竞争中用拥有核心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占领市场战略高地。公司将继续走自主创新、持续创新的发展道路，加快技术人才培养、搭建技术创新平台、促进产学研结合和成果转化，为实现“中国制造”到“中国创造”的转变贡献最大的力量。

（5）公司首个智能化无人值守变电站顺利交付

2023 年 5 月，公司受邀参加了由公司承建的马钢姑山矿智能化变电站改造项目交付仪式，标志着公司首个智能化无人值守变电站顺利投运。该变电站使用了公司新一代智能化成套设备和智能化电力监

控系统，包括白象山 35KV 及 10KV 高压开关柜、和睦山 35KV 户外开关及 6KV 高压开关柜、变电站 35KV 主变保护屏智能化改造；集控中心电力监控后台软件的组态和调试并接入钓鱼山第三方通讯管理机的监控系统。变电站在智能化电力监控系统加持下，自动完成信息采集、测量、控制和检测等基本功能，结合数字化软件，实现“遥测、遥信、遥调、遥控”四遥，利用“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运维模式，使工作人员全方位监视运行情况，配合线下运维团队的巡检、试验、检修，实现变电站远程有人值班，现场无人值守的效果，为变电站降低运行成本、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运行效率及安全生产提供保障。未来公司将继续发挥自身优势，不断开拓创新，在数字化智能化升级的浪潮中乘风破浪，踏浪前行！

（6）公司先后制定和参与制定多项国家及行业标准

一流企业做标准。作为在智慧用能行业领域深耕 30 多年的上市企业，公司先后参与制定《低压抽出式成套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低压抽出式成套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第一部分：总则》、《低压抽出式成套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第二部分：成套电力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高低压预装式变电站》、《3.6kV~40.5kV 交流金属封闭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特殊环境条件高原电工电子产品第 3 部分 雷电污秽凝露的防护要求》、《高海拔电气设备电场分布有限元计算导则》、《高海拔地区电气设备紫外成像检测导则第 2 部分：输电线路》、《高原 220kV 变电站交流回路系统现场检验方法》、《高原 110kV 变电站交流回路系统现场检验方法》、《低压开关设备与控制设备第 6-1 部分：多功能电器 转换开关电器》、《GB-Z 22074-2016 塑料外壳式断路器可靠性试验方法》、《低压无功功率自动补偿控制器》等多项国家、行业标准，并发布实施。

公司下一步将继续通过创新升级、精细管理等措施做强主业，增强核心竞争力，继续在真空断路器标准领域深耕细作，努力成为掌握标准制定权、行业话语权、市场主导权的行业领军企业，为引领行业安全、健康、规范、绿色、高质量发展做出更大贡献。

2、智慧城市领域

公司专注于人工智能、物联网、云、大数据等关键技术和自主产品的研究及开发，已形成自主可控的核心技术、产品和全面解决方案。技术及研发优势主要体现在：

（1）公司自主研发的视频综合管理平台 V2.0 与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TaiShan100、统信旗下产品统信服务器操作系统、统信桌面操作系统 V20 完成兼容性测试工作，测试项目包括产品兼容性测试、产品功能性测试及产品安全可靠测试，至此，公司视频综合管理平台 V1.0 已陆续完成了龙芯、海思等国产硬件平台和统信 UOS、中标麒麟等国产软件操作系统的兼容适配，可全面满足智慧城市业务国产化市场要求，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智慧城市、公共安全等视频应用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

（2）公司基于自主研发的视频综合管理平台 V2.0、物联网数据管理平台 1.0、人工智能共享能力平台 V1.0 的基础上，构建集成能力平台并命名为兴视云平台，产品提供强大的视图类设备以及非视图类设备快速接入并提供服务的能力；拥有算法仓库并制定了算法标准，可实现对各厂家人工智能算法的接入、管理、调用；拥有完善且标准化的服务调用接口，为行业应用系统赋能，助力其快速打造系统。

同时兴视云面向电信运营商体系推广，助力电信运营商构建云、网、服务一体化的解决方案，目前已经在云南以及曲靖设置多个节点，依托兴视云平台，联合生态伙伴共同推出了面向幼儿园、中小学、环保、农业、安防等多种行业解决方案。未来兴视云将继续在数字经济领域持续推进，以核心竞争力打造数字经济可持续运营商业体系，服务于各行各业。

（3）产品成功入选《2020 年中国品牌日电子信息行业国货新品推广目录》

北京中电兴发云存储节点产品 FMS-X-C-U4P36、云存储节点产品 FMS-Q-C-U4P72、视频综合管理共享平台、iChinaE 大数据实战应用平台软件 共四款产品成功入选由中国电子信息联合会发布的《2020 年中国品牌日电子信息行业国货新品推广目录》。同时，北京中电兴发成功入选 2020 年中国品牌日电子信息行业自主品牌国货新品企业。此次成功入选中国品牌日“国货新品”推广目录，得益于中电兴发强大的自主研发实力和品牌竞争力，离不开中电兴发人对于自身技术、业务、管理的不懈耕耘与探索。未来，中电兴发将继续坚持走“自主可控、国产替代”的技术研发路线，实现关键核心技术自主可控，牢牢掌握新时代的“自主利器”，坚持以奋斗者为本，坚持艰苦奋斗，以客户为中心，在创造客户价值、实现客户梦想、让客户满意的前提下，实现企业的商业价值。

（4）取得 39 项信创领域互认证书

公司目前共取得 39 项信创领域互认证书，涉及公司自主云计算、云存储、公安大数据实战应用平台、视频综合管理平台、高清视频解码加速卡等多款软、硬件产品。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简称“信创”。信创产业作为“新基建”的重要内容，对国民经济发展的基础支撑、创新驱动和融合牵引作用日益凸显。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指出，信创产业将成为重塑中国 IT 产业基础、加快发展现代产业体系、推动经济体系优化升级的重要力量。中电兴发作为国家信创工委核心成员单位，在 2020 年和 2021 年连续两年入选中国信创 TOP500 强，公司自主产品连续多年入选“中国自主品牌国货新品推广名录”。未来，中电兴发将继续坚持“自主可控，国产替代”的技术研发路线，助力发展和完善国产化信创生态，为全国信创产业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5）获得“2020-2021 年度最佳信创产品提供商”奖项

由工业和信息化部下属媒体赛迪网、《数字经济》杂志主办的 2021 工业互联网创新峰会在北京成功召开。公司受邀出席本次会议，并参加“产业生态创新优秀成果发布会”，获得“2020-2021 年度最佳信创产品提供商”奖项。本次创新优秀成果发布是对 2020-2021 年度在信息技术应用创新领域有突出贡献的企业、产品、人物等进行表彰。公司凭借领先的技术优势、卓越品牌影响力和优异经营业绩，在研发能力、开拓性、应用场景创新等关键指标中表现优异，成为最佳信创产品提供商。此次获得“2020-2021 年度最佳信创产品提供商”奖项，是业界对公司在信息技术应用创新领域所取得成绩的高度认可。公司将以此为契机，持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不断强化与信创联盟企业的深度合作，进一步完善信创产业生态，为客户提供更加安全可靠的自主产品与全面解决方案，力争为国家信创战略做出更大贡献。

(6) 获评 2020 北京软件企业核心竞争力评价（规模型）

北京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协会第十届会员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北京召开，会上正式发布了《2020 北京软件企业核心竞争力评价报告》，北京中电兴发获评“2020 北京软件企业核心竞争力评价（规模型）”。北京中电兴发在参评企业中的整体研发投入、市场规模和知识产权数量等关键指标得到了行业专家的一致认可，具备强大的核心竞争“软”实力。

(7) 荣获“2020-2021 年度优秀创新软件产品奖”

公司自主研发的 iChinaE 大数据实战应用平台 V2.0 凭借强大的创新实力和卓越的产品性能荣获“2020-2021 年度优秀创新软件产品奖”，iChinaE 大数据实战应用平台 V2.0 中电兴发大数据实战应用平台以“从事后研判到事前主动、从全面防范到精准防控”为指导思想，以各类基础支撑服务和多源异构数据为基础，以 AI、大数据先进技术手段为核心，围绕公安五要素，通过多维融合感知及数据关联关系挖掘，构建公安知识图谱体系，全面满足公安事前预警、事中处置、事后研判的警务需求，创新智能警务实战，辅助提升公安工作的能力和水平。

(8) 荣获“2022-2023 年度优秀创新软件产品奖”

守望天眼产品荣获“2022-2023 年优秀创新软件产品”，守望天眼系统又名综合安防应用系统，是一套高兼容、高性能、智能化的通用型智慧安防业务管理平台，适用于社区、企事业单位等各种社会场景的安防保障业务，通过建设或对接场所的智能前端设备，采集视频、图像、事件等基础数据资源，汇入平台进行存储、计算、共享。系统主要应用场景：一是面向小区物业、企事业管理人，基于平台提供场所安防保障服务，提升物业和企业安防工作效率和质量；二是面向公安部门、政府单位，基于平台汇聚辖区安防数据资源，全面打通社会面安防保障资源体系，为打击违法违规行为提供手段，提升社会治安秩序和生活安全保障！

3、智慧新能源领域

公司充分依托自身在输配电领域丰富的行业经验和技術优势，以及十多年新能源储能技术和市场经验，实现新型电力系统“源-网-荷-储”业务的协同布局，形成包括新型储能产品制造和储能系统集成、测试，光伏电站和储能电站项目开发、建设、运维，园区级和企业级能碳管理软件平台和节能降碳解决方案等三大业务板块。可为客户提供包括新能源发电、新型储能、低碳园区、综合智慧能源管理等业务在内的一体化交钥匙解决方案，助力“双碳”目标早日实现。

(1) 新能源产品

通过自主研发，公司推出自主品牌储能户外柜和预制仓系列产品，该系列产品具有高安全性、长寿命、高集成度、易维护等特点，在市场上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可用于电网的发电端、输电端，配电端及用电端；在电网侧应用可以有效参与电网调控运行，满足区域电网调峰、调频、调压、应急响应、黑启动、平滑新能源输出等应用需求，保障电力系统的正常运行，提升电网利用效率，参与电力市场辅助服

务，提升供电可靠性及促进新能源消纳，有效提高电力基础使用寿命；在工商业侧应用可实现削峰填谷、负荷转移，节约用电成本；迎峰度夏/度冬的保障用电；虚拟电厂调度，需求侧响应；平滑新能源发电，稳定负载输出，改善电能质量，增强供电系统可靠性；为关键负荷提供备用电源；变压器动态增容，多能互补，“源网荷储”，助力减少碳排放等多重价值收益。

（2）能碳（源）管理平台软件

公司自行研发的能碳（源）管理平台软件以信息感知测量体系为基础，分析主要碳排场景的能-碳映射关系，能够实现多能耦合的碳排放实时高精度追踪；监测单位区域能够在控制执行时段实时调控碳排曲线变化趋势；控制执行可以根据方案中调控措施（错峰、避峰、限电等）制定最优的执行方案；基于碳足迹追踪算法，平台构建碳足迹实景地图，能够对碳流分布情况、碳排放情况等进行动态追踪、展示；平台建立用户用能模型，根据用户用能特性，能够得出其碳调控能力；基于用户能碳画像，平台结合区域碳排曲线、碳排强度、调控目标，能够制定单位区域内碳排管理方案。

（3）储能舱测试平台

储能舱测试平台是公司自主开发的集一套完整的储能舱测试系统的测试平台。具有智能高效、安全可靠、经济友好、智慧互联的特点，可满足 DC1500V 系统储能电池的 0.1P, 0.25P、0.5P 功率测试要求，单台可独立对两组电池系统进行测试，在某一组出现线路故障时，不会相互干扰，可实现“对拖”运行。

（三）资质优势

公司构建了行业信息化项目招投标最全面、最顶级的竞争门槛，能够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服务，也为公司在行业内的市场拓展提供了保障，公司还取得了全球软件能力成熟度集成模型 CMMI5 顶级认证，标志着公司的软件技术开发能力达到国际一流水平，被纳入深证人工智能（AI）50 指数，这是对公司核心技术、自主产品、经营业绩等综合实力的高度认可，也是对公司在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方面的核心技术及自主可控产品的高度认可，成功入围“军油工程”承建企业目录，并获得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军需能源局颁发的入围《“军油工程”承建企业目录》证书，由此具备了承担“军油工程”国家物联网示范工程的准入条件，同时入选《2020 年中国品牌日电子信息行业国货新品推广目录》，并取得《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公司资质

公司成功被纳入深交所深证人工智能（AI）50 指数、美国富时罗素全球股票指数，成功入选融资融券（两融）标的股，是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级创新型试点企业、国家级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国家级绿色工厂，获得全球软件能力成熟度 CMMI5 顶级认证，取得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国军标质量体系认证），入选 2020 年、2021 年年度中国信创 TOP500 强，中国驰名商标、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火炬计划项目企业、安徽创新企业 100 强前

十佳，两次入选《福布斯》“中国潜力 100”排行榜，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综合竞争力百强、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具有国家多部委核准颁发的包括“信息系统集成甲级、软件开发甲级、安全防范技术甲级”三个甲级资质在内的“九甲”资质，制定和参与制定了多项国家和行业标准，如：公司参与国家标准“GB/T3906-2020”、“GB/T17467-2020”修订 2 项，参加国家智能开关设备标准《NB/T-42044-2014 3.6kV~40.5kV 智能交流金属封闭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修订工作，参与编制两项国家标准《GB/T 20626.3-2022 特殊环境条件 高原电工电子产品第 3 部分雷电污秽凝露的防护要求》、《GB/T 41635-2022 高海拔电气设备电场分布有限元计算导则》等 2 项国家标准。

2、智慧用能资质

公司被列入国家经贸委、全国电网建设与改造推荐名录，连续十四年获得“AAA”级信用等级及“守合同重信用先进单位”称号，产品荣获“产品质量国家免检”证书，荣获 2022 年度皖美品牌示范企业、“安徽省发明专利百强单位”荣誉称号，“鑫龙牌”系列产品被评为安徽省名牌产品，商标被评为“安徽省著名商标”，取得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商准入证、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准入证、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物资供应商准入证，是低压成套开关设备标准起草单位，全国低压成套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会员单位，安徽省民营百强企业，取得安徽省劳动保障诚信示范单位荣誉证书、安徽省创新型企业认定证书、安徽省名牌产品证书、5 星级售后服务认证证书，多项产品获得国家重点新产品证书、公司多项产品荣获安徽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荣誉称号、安徽省专利金奖、安徽省专利优秀奖，“智能制造与远程运维项目”荣获安徽省工业互联网场景应用项目，鑫龙开关柜智能运维管理平台 v1.0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20 余类产品通过产品型式试验、20 余类产品获得国家强制性产品（3c）证书、多项 ABB 公司开关柜授权证书、多项施耐德公司开关柜授权证书、多项西门子公司开关柜授权证书、多项 GE 通用电气开关柜授权证书、多项产品获国家重点新产品证书、安徽省科技成果鉴定证书，是中国电器工业协会会员。

3、智慧城市资质

公司取得《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CS4)等级证书》，获评 2020 北京软件企业核心竞争力评价（规模型），产品成功入选《2020 年中国品牌日电子信息行业国货新品推广目录》，涉及公司自主云计算、云存储、公安大数据实战应用平台、视频综合管理平台、高清视频解码加速卡等多款软、硬件产品取得信创领域互认证书，取得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荣获“2020-2021 年度优秀创新软件产品奖”，世界物联网 500 强榜单、2017 全球智慧城市解决方案供应商百强、在 2017 年度 a&s 中国平安城市十大品牌评选中排名第一、2018 年度再次获得 a&s “中国百大智能集成商”殊荣、2020-2021 年最佳信创产品提供商、6 度荣登世界物联网企业 500 强榜单、2020 及 2021 年度中国信创 TOP500 强、“2021-2022 产业互联网数据中心（IDC）杰出解决方案提供商和运营服务商”、2019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综合竞争力百强企业、2019 智慧城市最佳运营服务商、全国政法智能化建设雪亮工程十大创新产品、2019 智慧城市最佳解决方案、2019 智慧城市最佳产品、

2020 绿色智慧城市领军企业最佳总体解决方案提供商、2020 年绿色智慧城市领军企业最佳总体运营服务商、中国电子警察行业十大最具影响力品牌、2018 全国智慧检务十大解决方案提供商、北京市重点总部企业、2018 年度中国电子信息行业创新成果（创新应用类）盘古奖、中国百大智能集成企业、2019 中国互联网+智慧政务杰出运营服务商、“军油工程”国家物联网示范工程承建单位、绿色智慧城市最佳总体解决方案提供商、全国政法智能化建设领域十大解决方案提供商、中国信息技术服务优秀品牌卓越企业。

4、智慧新能源资质

公司具有建筑工程设计资质（甲级）、电力工程（新能源发电、送电、变电）设计资质（乙级）、市政工程（给水、热力）设计资质（乙级）、岩土工程勘察（乙级）、工程造价咨询资质（乙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工程咨询资信资质（乙级）和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可承接 220kV 和总承包 110kV 及以下新能源（光伏或储能电站）的项目，具有十多年光伏电站设计和总承包经验，可提供光伏电站项目开发、备案、工程施工安装、并网、运维等全方面一站式服务。公司先后获得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企业信用 AAA 级评价、中国电力勘测设计协会企业信用 AA 级评价，多次获得中国电力建设企业协会“电力建设科学技术进步奖”、获得“海河杯”天津市优秀勘察设计一、二、三等奖十余项、取得质量认证公司认证通过的 IS09001、IS014001 和 IS045001（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为用户和社会提供完备的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保障。

（四）行业应用优势

公司具有业内“九甲”资质优势，构建了行业信息化项目招投标最全面、最顶级的竞争门槛，公司在智慧城市、智慧用能、智慧新能源领域积累了丰富的市场经验和应用经验，可以准确地抓住市场需求和业务特点，具体应用优势如下：

1、在智慧用能业务领域

公司作为专业生产智能型输配电设备、智能型元器件及自动化等智能化产品并提供产品的设计、研发、制造、安装、编程调试、维保、技术服务等智能制造产业链一揽子解决方案的服务商，产业链完整齐全，集总承包、专业承包、设计、制造、施工、系统集成、运维等为一体。公司自主研发的国网标准化柜 KYN28A-12(B)、磁悬浮专用变频箱式变电站、高速磁悬浮专用高压 24KV 变频高压开关柜及轨旁开关站、Axmp 系列牵引直流综合保护装置、MNSX-it 智能低压配电柜、Smart KYN28A-12、轨道交通牵引直流开关柜、机场捷运系统专用牵引直流开关柜、环保气体环网柜（干燥空气绝缘环网柜）、铠装式金属封闭开关设备、国网标准化柜、铁路远动高压/低压预装式变电站、新一代国产低压成套设备、中压气体绝缘开关设备、金属封闭型（间隔）移开式开关设备、智能供配电监控系统、直流牵引供电系统产品和铁路专用智能型箱式变电站、预装式变电站、户外成套变电站等产品，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企业、城市供水、供电、化工、冶金、医药、金融等行业，如：北京奥运场馆、北京奥林匹克公园、中央电视台（CCTV）、北京地铁、大连地铁、中国国际展览中心、中国银行信息中心、首都机场、中国建材、海

螺川崎、北京大学体育馆、马钢股份有限公司、铜陵有色集团公司、奇瑞汽车、芜湖轨道交通、昆明机场、兰州机场等国家大型工程，特别是具有自主核心知识产权的直流牵引供电系统的技术和产品，相继在芜湖轨道交通、深圳机场、香港机场、株洲智能轨道交通、四川诺尔磁悬浮厂区、南京农业大学等项目得到成功实践应用。

2、在智慧城市业务领域

“九甲”资质、自主核心技术与智能化软硬件产品、端到端先进解决方案等多重企业特质，筑牢了公司在智慧科技领域的复合型市场营销优势，建立了遍布全国的营销与服务网络，对政府、军队、武警、公安、通信、交通、金融、石油化工、电力、煤炭、核电站等行业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公司的人工智能与物联网、云计算与云存储、大数据等产品和方案已服务全国 2 亿多人口，拥有数百项成功实践，是业界承担单个项目金额亿元以上的企业之一，其中合同额 13 亿元的贵州省六盘水市天网工程总集成项目，建成了总容量超 18PB 的五大主题“数据仓库”以及 22 个大数据子系统，并联网接入 13000 余路智能高清摄像机。在法制日报社举办的“2019 全国政法智能化建设创新案例征集活动”中，公司承建的芜湖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项目（雪亮工程）取得“雪亮工程十大创新案例”排名第一的成绩。此外，贵州省六盘水“天网”工程项目荣获 2018 年度中国电子信息行业创新成果（创新应用类）盘古奖；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电子检务工程（网络与检察专用信息系统建设项目）在中央政法委机关报《法制日报》主办的 2018 全国政法智能化建设创新案例评选活动中荣获“智慧检务十大解决方案提供商”称号。

公司为历届两会、北京 APEC 峰会、杭州 G20 峰会、武汉世界军运会等重大会议及赛事活动提供可靠产品和一流技术服务；完成了以“中央军委某智能化项目”为代表的近百个涉密信息化项目，为国防现代化建设贡献特色化科技力量；在大数据中心建设、智慧园区、智慧应急、智慧旅游、智慧交通、国家战略设施安全、智慧法院、智慧司法、智慧教育、智慧社区、智慧国土、智慧用能等传统智慧城市的垂直应用领域，中电兴发皆有着丰富的项目交付和运营服务经验。公司交付了北京站、北京南站、京哈线沿途多个重要高铁站点的人脸识别项目，以及北京市海淀区“科技创安”、安徽芜湖雪亮工程、云南保山立体化边境防控体系项目、河北枣强雪亮工程、安徽省淮南市平安淮南、某市综治视联网等近百个涉及公共安全、反恐维稳、智慧治理的大型项目。

3、在智慧新能源领域

公司充分依托自身在输配电领域丰富的行业经验和技術优势，以及十多年新能源储能技术和市场经验，实现新型电力系统“源-网-荷-储”业务的协同布局，形成包括新型储能产品制造和储能系统集成、测试，光伏电站和储能电站项目开发、建设、运维，园区级和企业级能碳管理软件平台和节能降碳解决方案等三大业务板块。产品广泛应用于削峰填谷、节约用电成本、迎峰度夏/度冬用电保障、虚拟电厂调度、需求侧响应、变压器动态增容、多能互补等领域，已在中广核、中原油田、中粮集团、信义光能、科达智能制造、河南飞龙（芜湖）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等行业代表性企业得到应用，同时先后承接天津

蕪州华新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金鹏集团光伏发电项目、中新天津生态城公屋展示中心零能耗公屋项目设计、天津中电晟发太平镇窦庄子一期和二期渔光互补光伏发电等多项新能源领域工程设计任务。

（五）品牌及质量优势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创新型示范企业、全国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和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级绿色工厂、工信部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省级企业研发中心、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并与电子科技大学联合成立了反恐装备研究联合实验室，两次荣登《福布斯》中文版“中国潜力 100”排行榜。多年来，公司不断加强品牌塑造，始终秉承“服务用户，尽心尽责；不断提升，追求卓越”的质量方针和“质量至上，追求完美，并无微不至”的服务方针，贯彻“质量第一、安全第一”方针，重视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严格遵守国家规程和安全生产制度，获得了质量 3A 级单位、重质量守信用企业、质量卓越单位等荣誉。

1、在智慧用能领域

公司作为专业生产智能型输配电设备、智能型元器件及自动化等智能化产品并提供产品的设计、研发、制造、安装、编程调试、维保、技术服务等智能制造产业链一揽子解决方案服务商，是我国输配电行业综合实力最强的制造企业之一，全面提升塑造“鑫龙”品牌，是全国低压成套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会员单位、低压成套开关设备标准起草单位，全国高原电工产品环境技术标准化委员会和中国高压开关行业协会理事单位、上海电器行业协会和中国电器工业协会会员，取得安徽省创新型企业认证证书、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和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等单位物资供应商准入证，连续多年获得“AAA”级信用等级及“守合同重信用先进单位”称誉，产品荣获“产品质量国家免检”证书，“鑫龙牌”系列产品被评为安徽省名牌产品，商标被评为“中国驰名商标”、“安徽省著名商标”、“安徽名牌产品”，荣获“安徽省发明专利百强单位”、“工信部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安徽省专精特新冠军企业、“安徽省质量管理奖”等荣誉称号，公司自主研发并具有核心知识产权的轨道交通牵引供电系统、云计算中心预智成套设备、“城市轨道交通智能成套设备”、“24KV 磁悬浮用轨旁开关站”等多项产品荣获安徽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荣誉称号、“智能制造与远程运维项目”荣获安徽省工业互联网场景应用项目，智能型输配电设备等多项智能开关柜产品获得施耐德、ABB、西门子等授权证书，且公司在授权产品原有技术基础上进行进一步研发，形成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产品。

2、在智慧城市领域

公司是中国信息技术服务优秀品牌卓越企业、中国电子警察行业十大最具影响力品牌、全智能反恐机器人系列产品荣获中国国际社会公共安全产品博览会创新产品特等奖、全国公安科技创新成果奖、北京市新技术新产品认证。公司荣获“2018 中国平安城市 TOP20 品牌”、“2018 中国智慧交通 TOP20 品牌”、“2018 中国安防系统集成 TOP50 品牌”等荣誉。公司高度重视品牌建设，一直将品牌建设列入企业战略目标，实行“重质量、创名牌”的经营方针。严把产品质量关，做好品牌“守门员”，将质量管理贯穿整个生产过程，过程控制是质量管理中的重要环节，是对产品质量的源头控制。通过内部管理，

切实加强对产品质量的监控，将事后质量检验变成事前预防，做好事前与事中控制，以提高质量管理的有效性。公司还全面落实国家的强制性产品实施细则的要求，层层把关，严格考核。

公司超微光感知高清网络摄像机系列产品在业内权威机构 a&s 和“安防知识网”低照度性能测评中连续获得行业第一，并连续获评“平安建设”优秀安防产品、智能建筑优质产品。公司三台合一接处警系统，荣获北京市新技术新产品认证；城市安全监控与报警中央管控平台软件获评“平安建设”优秀安防产品；全智能报警与视频应用聚效平台获评中国最佳口碑区域联网报警中心管理平台软件。公司是北京市委市政府“四个一批工程”首批入选的 72 家重点支持企业之一，是北京市重点总部企业、中关村“十百千工程”企业，公司连续多年获评中关村信用培育双百工程“百家最具影响力信用企业”、北京市重质量守信用企业、北京市信用企业、北京市诚信长城杯企业、北京市诚信创建企业、“北京市诚信创建企业”等荣誉称号。北京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协会第十届会员代表大会上正式发布了《2020 北京软件企业核心竞争力评价报告》，公司获评“2020 北京软件企业核心竞争力评价（规模型）”。公司在参评企业中的整体研发投入、市场规模和知识产权数量等关键指标得到了行业专家的一致认可，具备强大的核心竞争“软”实力。

3、在智慧新能源领域

公司充分依托自身在输配电领域丰富的行业经验和技術优势，以及十多年新能源储能技术和市场经验，实现新型电力系统“源-网-荷-储”业务的协同布局，形成包括新型储能产品制造和储能系统集成、测试，光伏电站和储能电站项目开发、建设、运维，园区级和企业级能碳管理软件平台和节能降碳解决方案等三大业务板块。公司先后获得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企业信用 AAA 级评价、中国电力勘测设计协会企业信用 AA 级评价，多次获得中国电力建设企业协会“电力建设科学技术进步奖”、获得“海河杯”天津市优秀勘察设计一、二、三等奖十余项、取得质量认证公司认证通过的 ISO9001、ISO14001 和 ISO45001（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为用户和社会提供完备的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保障。

（六）市场营销及服务优势

公司建立了遍布全国的营销与服务网络，对产品进行全面跟踪服务，竭诚为客户提供“省时、省力、省钱、省心”的全方位优质服务，以“速应性、完整性、保证性、超值性”服务，得到用户的一致好评。

1、在智慧用能领域

产品已实现“智能化、数字化、小型化”三化转型，为客户创造超高效节能产品和服务，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企业、城市供水、供电、化工、冶金、医药、金融等行业，如：北京奥运场馆、北京奥林匹克公园、中央电视台（CCTV）、北京地铁、大连地铁、中国国际展览中心、中国银行信息中心、首都机场、中国建材、海螺川崎、北京大学体育馆、马钢股份有限公司、铜陵有色集团公司、奇瑞汽车、芜湖轨道交通、昆明机场、兰州机场等国家大型工程，产品运行稳定得到了用户的一致好评，并为公司质量信誉打下了优越的基础，如获得北京奥组委、中央电视台等服务嘉奖信，获得唯一·志享（华南）数据

中心优秀合作伙伴、北京轨道交通大兴线优秀奖、昆明新机场“先进集体嘉奖”、徐州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工程优秀供应商等奖项，同时收到北京地铁、芜湖轨道交通、徐州轨道交通、武汉地铁等众多客户的表扬信，对公司专业、及时的服务表示感谢。

2、在智慧城市领域

公司的人工智能与物联网、云计算与云存储、大数据等产品和方案已服务全国 2 亿多人口，拥有数百项成功实践。公司是业内极少数具备单体十亿元级项目建设经验的智慧城市全面解决方案提供商和运营服务商，多个代表性项目中获得了客户的高度认可，比如：贵州智慧赫章项目助力当地社会治理部门的工作成效排名跃升为全市第二并获得了感谢信表扬；安徽芜湖雪亮工程项目中，顺利完成了中央“雪亮工程”示范重点支持城市(区)建设项目验收评估组对本项目的全面验收并获得了感谢信表扬，该项目还在中央政法委机关报《法制日报》等单位主办的全国“雪亮工程十大创新案例”评选中获得了排名第一的可喜成绩；贵州省六盘水“天网”工程项目荣获 2018 年度中国电子信息行业创新成果（创新应用类）盘古奖，项目助力六盘水市平安建设整体排名长期稳居全省前三，该项目覆盖的钟山派出所联网设备上线率在 18-20 年连续 3 年排名全省第一；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电子检务工程（网络与检察专用信息系统建设项目）在中央政法委机关报《法制日报》主办的 2018 全国政法智能化建设创新案例评选活动中荣获“智慧检务十大解决方案提供商”称号。此外，公司还为 2014 北京 APEC 峰会、2016 杭州 G20 峰会、2019 武汉军运会等国际重大活动提供高科技产品和一流技术服务。

3、在智慧新能源领域

公司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储能、光伏、光储充、风光储、光储直柔、微电网等新能源一体化交钥匙解决方案，实现削峰填谷、节能降碳等多重价值收益，典型业绩有中国华能、中国电科院、中广核、中原油田等多个储能电站及天津蓟州华新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金鹏集团光伏发电项目、浙江金佳异型铜业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皖丰新区中小企业园光伏项目、铜陵铜冠铜箔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天津中电晟发太平镇窦庄子一期和二期渔光互补光伏发电、台湾国轩产线项目、安徽省金寨产线项目、内蒙古乌海项目等多项新能源领域工程项目。

（七）人才团队优势

一流的品牌由一流的人才打造，人才是企业发展的内生动力，将能人的能力转化为组织的能力，是企业不断追求的目标。公司坚持“以奋斗者为本”，坚持“以人为本，以德为先，以才为用”的选人、育人、用人理念，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和效率优先的人力资源选拔的原则，注重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多名专家分别入选中国警用装备标准化委员会技术通信委员、能源等行业国家级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专家委员，公司先后多次制定和参与制定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

公司不仅注重企业自身的人才队伍建设，同时也注重与清华大学、中国科技大学、电子科技大学、上海交通大学、复旦大学、武汉大学等知名高校以及科研院所的科研合作并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比如与电子科技大学成立了反恐装备研究联合实验室，与安徽工程大学建立了国家级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

地、安徽省联合培养研究生示范基地等，还与世界著名的电气企业集团施耐德、西门子、ABB、GE 等建立了技术及商务合作伙伴关系，促进企业稳健发展。

公司拥有强大的内生团队和外聚整合能力，公司的研究开发、规划设计及建设运营团队由诸如：中国科学院院士、中国工程院院士、国家信息化专家委员会、国家智能化专家委员会、公安部科技信息化专家委员会、中国警用装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等老、中、青三代专家领衔。公司还聘请知名高校博士团队，聚力国内优质智囊组建科研创新高地。

三、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913,276,938.77	966,164,360.86	-5.47%	
营业成本	673,550,472.14	661,371,560.91	1.84%	
销售费用	75,436,422.38	185,276,574.23	-59.28%	主要系退出联通混改业务，相应运营费用下降所致
管理费用	77,488,100.72	113,345,506.93	-31.64%	主要系退出联通混改业务，相应运营费用下降以及股权激励费用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14,749,130.78	27,368,689.69	-46.11%	主要系公司利率下降，导致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36,897,832.28	-8,672,396.38	-325.46%	主要系公司本期利润下降所致。
研发投入	32,344,138.71	34,953,050.02	-7.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98,845.48	-98,539,160.61	82.44%	主要系购买商品、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以及支付的各项税费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09,914.59	-38,542,431.43	27.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45,968.10	-23,670,716.71	16.5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854,728.17	-160,752,308.75	59.66%	主要系公司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较多所致。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913,276,938.77	100%	966,164,360.86	100%	-5.47%
分行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90,003,189.01	9.85%	285,447,476.28	29.54%	-68.47%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823,273,749.76	90.15%	680,716,884.58	70.46%	20.94%
分产品					
自主可控智慧城市解决方案及运营服务	83,861,890.31	9.18%	284,762,376.28	29.48%	-70.55%
智能输配电设备、新能源、元器件、自动化及电力设计	805,885,025.27	88.24%	661,621,105.10	68.48%	21.80%
其他	23,530,023.19	2.58%	19,780,879.48	2.05%	18.95%
分地区					
华北地区	194,589,872.42	21.31%	167,810,275.45	17.37%	15.96%
华东地区	423,667,823.08	46.39%	310,461,734.69	32.13%	36.46%
华南地区	30,658,710.88	3.36%	164,499,972.38	17.03%	-81.36%
华中地区	40,379,309.30	4.42%	35,522,194.28	3.68%	13.67%
西北地区	181,871,109.58	19.91%	178,686,305.96	18.49%	1.78%
西南地区	37,713,674.58	4.13%	102,325,386.39	10.59%	-63.14%
东北地区	4,396,438.93	0.48%	6,858,491.71	0.71%	-35.90%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90,003,189.01	70,980,004.14	21.14%	-68.47%	-60.05%	-16.62%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823,273,749.76	602,570,468.00	26.81%	20.94%	24.57%	-2.13%
分产品						
自主可控智慧城市解决方案及运营服务	83,861,890.31	67,003,922.96	20.10%	-70.55%	-61.95%	-18.05%
智能输配电设备、新能源、元器件、自动化及电力设计	805,885,025.27	592,211,089.33	26.51%	21.80%	25.67%	-2.27%
其他	23,530,023.19	14,335,459.85	39.08%	18.95%	2.19%	10.00%
分地区						
华北地区	194,589,872.42	183,302,758.63	5.80%	15.96%	29.83%	-10.07%
华东地区	423,667,823.08	264,183,314.15	37.64%	36.46%	44.70%	-3.55%
华南地区	30,658,710.88	9,816,862.88	67.98%	-81.36%	-87.14%	14.40%
华中地区	40,379,309.30	21,527,826.34	46.69%	13.67%	-29.89%	33.13%
西北地区	181,871,109.58	158,728,546.40	12.72%	1.78%	10.78%	-7.10%
西南地区	37,713,674.58	32,594,815.37	13.57%	-63.14%	-60.49%	-5.81%
东北地区	4,396,438.93	3,396,348.37	22.75%	-35.90%	-28.76%	-7.7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期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89,298.89	-0.02%		否
资产减值	-406,997,623.08	110.80%	主要系本期计提的持有待售资产减值损失以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等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526,507.62	-0.14%		否
营业外支出	470,502.27	-0.13%		否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94,777,133.26	6.13%	428,360,341.44	6.27%	-0.14%	
应收账款	1,446,638,661.81	22.47%	1,581,703,717.32	23.17%	-0.70%	
合同资产	535,085,179.36	8.31%	420,695,204.81	6.16%	2.15%	
存货	634,177,975.81	9.85%	615,421,373.63	9.01%	0.84%	
投资性房地产	58,348,669.38	0.91%	65,061,570.11	0.95%	-0.04%	
长期股权投资	43,010,075.07	0.67%	43,286,530.29	0.63%	0.04%	
固定资产	318,219,306.42	4.94%	341,079,821.24	5.00%	-0.06%	
在建工程	2,351,802.38	0.04%	3,706,511.73	0.05%	-0.01%	
使用权资产	1,713,707.33	0.03%	2,212,753.85	0.03%	0.00%	
短期借款	675,771,792.21	10.50%	681,313,908.92	9.98%	0.52%	
合同负债	144,934,624.32	2.25%	153,422,725.84	2.25%	0.00%	
长期借款	261,925,144.47	4.07%	198,881,077.80	2.91%	1.16%	主要系本期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新增部分长期借款，以及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变动影响所致。
租赁负债			173,586.58	0.00%		主要系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77,903,308.59	票据保证金、保函保证金、法院冻结款等
固定资产	45,557,706.54	借款抵押
合计	123,461,015.13	

六、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0.00	7,000,000.00	0.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智慧城市、公共安全及反恐维稳	1,334,751,408.91	3,310,578,729.00	1,022,037,537.55	90,003,189.01	-434,635,657.83	-388,596,454.00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加工：高低压成套装置，输配电设备，工业过程控制及监控系统，仪器仪表，金属制品，电子通讯设备，调气、调压设备，电器元件	52,000,000.00	715,966,730.10	464,827,952.04	193,077,718.11	31,941,159.80	26,526,845.12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政策与行业周期变化风险。随着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逐步成熟，市场竞争愈发激烈。公司智慧城市业务订单受国家政策和行业周期变化影响程度较大，智慧城市的客户群在新增项目招投标延期或者减少、原有项目建设的延缓，行业需求增速放缓，工程项目工期延长，将会导致项目订单的减少并影响了收入的实现进度。公司将加强对所处行业的政策、发展方向及产业发展规律的研究，把握政策、市场和行业技术变革先机，加强持续升级自身的产品、技术和解决方案，密切关注所处行业的市场迭代及新市场的发展，积极运用新一代信息技术升级产品和解决方案，及时应对政策与市场竞争的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加快市场区域转型，不断加强市场开拓，努力抓订单，积极应对订单下降对公司带来的风险或影响。

2、主要客户支付能力下降风险：智慧城市业务的应收账款金额较大、跨期时间较长，主要客户群支付能力下降，企业资金回笼周期拉长，客户支付延期等风险，导致应收账款回款困难，公司一方面将

持续完善内控制度、优化项目评审办法，通过审慎选择地方工程项目、系统评估项目风险，谨慎评估项目的市场逻辑和项目现金流平衡逻辑，合理进行风险管控，将进一步加快客户结构转型，不断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工作，努力抓订单和回款，积极应对订单下降和回款不及时对公司带来的风险或影响。

3、项目与技术更新换代风险。智慧城市业务领域的项目实施复杂，项目实施风险较高，投资、建设与运营等全过程都必须实行精细化管理，这对公司的综合实力要求非常高，可能会存在项目实施风险；随着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的不断发展进步，行业的业务模式和应用需求可能会随之演变。如果不能密切追踪前沿技术的更新和变化，不能快速实现业务的创新发展，可能面临因无法保持持续创新能力导致市场竞争力下降的风险。公司已总结和积累了实施大型智慧城市项目的成功经验，完全具备长三角区域、珠三角等发达区域以及智慧园区、智慧工厂等客户项目建设的需求，并将不断加强项目管理，细化项目成本管理、项目进度管理、项目风险管理、项目质量管理等一系列制度，进一步提升公司项目交付能力，以降低项目实施风险。

4、规模扩张可能带来的管理风险。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张，经营业绩不断增长，规模的扩张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管理、产品研发、技术支持、项目组织、项目收益及安全运营、人力资源建设、资金筹措等环节的运作能力提出更高的要求。尽管公司根据多年实践经验已经制订了一套适应公司发展水平和管理模式的规章制度，并在实际工作中取得了一定效果，但公司已有的管理经验需要在业务体系、组织机构、管理制度、企业文化等方面进行整合，若公司管理体制和配套措施无法进行相应的调整和支持，业务规模的扩张可能会为公司的经营管理带来一定的压力和风险，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和进一步完善时应在经营管理、产品研发、技术支持、项目组织、项目收益及安全运营、人力资源建设等各环节的管理制度，积极应对规模扩张可能带来的管理风险。

5、不可控因素带来的其他风险。股票市场价格波动不仅取决于上市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经营业绩，还受利率、资金供求关系等众多因素的影响，同时也会因国际、国内政治经济形势及投资者心理因素的变化而产生波动。

十一、“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5.96%	2024 年 05 月 22 日	2024 年 05 月 23 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汪宇	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24 年 04 月 25 日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结合工作需要,汪宇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后,汪宇先生仍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总经理等职务。
甘洪亮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24 年 04 月 25 日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推荐、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甘洪亮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无。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员工的范围	员工人数	持有的股票总数(股)	变更情况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实施计划的资金来源
公司管理层;智慧城市和智慧用能事业部各业务考	34	22,782,295	无	3.08%	员工通过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

核单元经营管理层及核心人员					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
---------------	--	--	--	--	-------------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员工持股计划中的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初持股数 (股)	报告期末持股数 (股)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汪宇	董事、总经理	3,186,459	3,186,459	0.43%
郭晨	董事	2,362,306	2,362,306	0.32%
周超	董事、副总经理	2,000,000	2,000,000	0.27%
吴小岭	董事	600,000	600,000	0.08%
闫涛	副总经理	1,620,708	1,620,708	0.22%
陶黎明	财务总监	620,000	620,000	0.08%
付强	总工程师	0	0	0.00%
甘洪亮	董事会秘书	150,000	150,000	0.02%
张廷勇	监事会主席	100,000	100,000	0.01%
陈科涛	监事	100,000	100,000	0.01%
汪立兵	监事	0	0	0.00%

报告期内资产管理机构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持有人处置份额等引起的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股东权利行使的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其他相关情形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成员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对报告期上市公司的财务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本报告期，公司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7,403,630.10 元，扣除所得税费用影响后，影响净利润金额-6,293,085.59 元。相关费用金额会计处理上，分别计入“管理费用”和“资本公积”。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始终秉承“坚定履行社会责任”的经营理念，在做好规范经营、保持持续稳健发展的同时，从治理结构、制度、体系等多方面充分尊重和保护股东、员工、供应商、客户等关联方权益，努力实现关联方利益的和谐共赢；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紧跟国家“双碳”战略目标，认真践行绿色发展理念，注重环境保护和节能降耗，通过产业结构转型，助力企业节能降耗，助力国家实现双碳战略，以及通过技术创新和精益管理，实现企业与社会共同发展。

（一）股东权益保护

1、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结构

（1）在公司治理方面，进一步加强规范管理，提升治理水平与时俱进。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的“三会一层”法人治理结构，深入持久地开展公司治理活动，进一步加强规范管理，坚持合法合规经营，“退出红线一百米”，不断提升治理水平，管理层权责明确、相互协调、有效制衡，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保证公司治理合法的有效运行，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2) 在公司内控管理方面, 进一步完善和强化内控管理, 进一步提升合法合规经营水平。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 促进公司持续稳健的发展, 确保公司各项工作的流程化、规范化、高效开展, 保障投资决策的科学化、制度化; 进一步修改完善内控制度, 提升内控管理水平, 通过识别各流程、岗位的风险因素, 确立内部控制措施, 保障流程的合规性, 使公司在各方面管理做到规范化、制度化。

(3) 在科技创新方面, 进一步加强推进科技创新, 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为进一步加快公司科技创新步伐, 落实公司科技项目战略储备任务, 公司实施“走出去、沉下去”创新发展战略, 号召全体员工以市场为导向, 以务实创新的态度向一线要课题、向先进制造业学习, 同时加强产学研合作力度并鼓励员工积极参与各项创新竞赛, 进一步学习、借鉴各类创新理念, 让全体员工参与到公司经营活动中来, 人人形成成本意识, 集全体员工“智力”降本增效, 概括起来就是: “提建议, 拿奖励, 小发明, 我能行”, 不断打造“创新工厂”。

(4) 在知识产权保护方面, 公司建立健全了保障制度, 如《专利工作管理办法》、《技术研究开发管理办法》、《技术档案管理制度》、《技术秘密、商业秘密管理办法》、《研发投入核算财务管理制度》、《研发人员绩效考核制度》等一系列规章制度, 在新产品开发、科研攻关设置、岗位设置、考核设置、工资标准、科技经费管理等方面都有明确规定, 形成一套完整的公司知识产权战略管理制度。

2、股东回报方面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 形成了完整的内控制度, 在机制上保证所有股东能够公平的、充分的享有法律、法规、规章所规定的各项合法权益。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 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常规信息披露, 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公司信息, 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 公司通过网上业绩说明会、电话、传真、电子邮箱和深交所互动易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做好充分、及时的沟通交流, 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上市以来, 公司本着为股东创造价值的核心理念, 在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 历来重视投资者回报, 持续制定《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明确了利润分配原则、利润分配方式、现金分红的条件、现金分红的比例、分配股票股利的条件、分配股票股利的最低比例、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有关利润分配的信息披露事项等, 并一直严格按照分红相关政策以及公司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要求, 在符合分红条件的前提下积极实施分红, 符合相关规定要求。

3、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将投资者关系管理作为一项长期、持续的工作来抓, 公司一直秉承坦诚布公的态度接待每一位投资者来访和提问, 认真听取他们的建议, 便于在日后的工作中, 能够持续改进, 严格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规定要求, 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着力发挥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纽带作用, 维护良好投资者关系, 如: 安排专人负责投资者电话、传真、电子邮箱, 做好电话、传真及邮件记录并及时反馈; 按照标准化、流程化认真做好投资者调研接待工作, 通过投资者互动平台, 认真负责地回答投资

者的问题，同时还通过公司网站、业绩说明会、财经媒体关系管理等，与投资者保持密切交流互动，保持与投资者、媒体、中介机构之间的沟通，认真、及时的回答每位投资者关切，更多的了解各方投资者对公司的期望和愿景，在投资者与公司之间建立起一座良好的沟通桥梁，增强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形象。

4、信息披露工作

按照中国证监会、深交所、证监局的要求，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依法合规做好对外信息披露工作，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质量，确保信息披露的时效性，确保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简明清晰、通俗易懂。

公司建立健全《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的知情人范围，有效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信息披露公平性，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的获得信息的权利，全力杜绝内幕交易的发生，极大地维护了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5、品牌建设工作

公司高度重视品牌建设，一直将品牌建设列入企业战略目标，实行“重质量、创名牌”的经营方针，严把产品质量关，做好品牌“守门员”，公司通过最新国际标准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知识产权申报，参与制定行业标准等方式加强品牌建设，公司两次荣登《福布斯》“中国潜力100”排行榜，同时入选中国信创 TOP500 强和《中国品牌日电子信息行业国货新品推广目录》、“皖美品牌示范企业”，连续多年获得“AAA”级信用等级及“守合同重信用先进单位”称誉，“鑫龙牌”商标被评定为“中国驰名商标”、“鑫龙牌”高低压系列开关柜被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认定为国家免检产品，“鑫龙牌”系列产品被评为安徽省名牌产品。

6、党建方面

公司围绕“通过发展抓党建、抓好党建促发展”，实现了党建的有效覆盖，取得了企业党建与公司发展互促、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齐升的良好局面，公司通过党委建设，完善职工代表大会、工会制度，丰富职工民主参与的形式，畅通职工民主参与的渠道，企业党委获评安徽省“双强六好”非公企业党组织，企业党建文化阵地成为芜湖市非公党建教学点，多次获得“先进基层党组织”、“优秀非公企业党组织”等荣誉称号。

7、信誉及廉政建设方面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及时足额纳税，忠实履行合同，恪守商业信用，连续多年被评为纳税信用等级 A 级单位，多次获得“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称号，多年来，无任何重大违法、违规的负面信息，在行业内取得了良好的声誉，树立了优秀的社会诚信形象。公司积极开展廉政建设活动，杜绝商业活动中的腐败行为，不断加强内控管理，严选供应商，与之签订廉政协议并召开供应商廉政会议。

（二）员工权益保护

坚持“以人为本、以德为先、以才为用”的人才战略，打造源源不断培养人才的“人才工厂”，保障职工对公司管理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公司注重“选才、育才、用才、留才、共同发展”的人力资源过程，将合适的人才放在适合的岗位，帮助员工实现自身价值。

公司始终注重员工的权益与职业安全保护，并支持员工的提升与发展。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试用期内即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约定岗位、薪酬、工作地点等事项，明确双方的权利与义务，保护员工的合法权益；严格执行社保、公积金政策，为员工购买五险一金；严格执行安全、环保相关法律法规，定期对员工进行安全、环保教育培训，为员工发放劳保用品，组织职工进行健康体检，并定期对作业区域进行环境检测和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保护员工健康与安全；为丰富员工生活，公司定期组织各种企业文化活动，并提供相应的活动经费，努力提高员工的满意度和幸福感。

公司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建立健全安全责任体系，落实安全责任考核，促进公司进一步向规范化、标准化发展。严格执行“三级”安全教育制度，推行创新“一二三四”安全工作方针（“一个中心”：以预防为中心；“两个保障”：制度保障和设施保障；“三个负责”：管理者要做到对公司负责、对员工负责、对自己负责；“四个到位”：安全意识到位、领导重视到位、程序执行到位、管理监督到位），扎实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持续加强产品质量安全管理工作，整体把控公司产品质量的稳定，以安全第一、诚信为根、品质为先、持续改进、精益求精的理念加快公司发展的步伐。

员工满意度调查。公司努力为职工提供安全、健康、卫生的工作和生活环境，保障职工职业健康。公司定期针对经营与管理、薪酬和福利、培训和发展、健康与安全、企业文化等员工关心的关键因素进行满意度调查。找出改进机会，分层次、分部门制定工作改善方案，维护员工权益、提高员工的满意度和工作积极性。

（三）客户、供应商权益保护

公司重视企业内控机制和企业文化建设，加强对采购、销售等重点环节的监督检查，通过建立健全内部审计制度、采购管理制度等，防范商业贿赂与不正当交易，保护供应商与客户的合法权益。公司致力于建立良好的客户关系，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完善的售后服务。

1、在客户权益保护方面，公司致力于建立良好的客户关系，通过市场调研、用户反馈、销售数据分析、现场服务、顾客投诉及跟踪、满意度调查等多渠道、多层面的收集顾客信息，通过系统的分析来了解顾客的实际需求，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三优”：优质的产品、优质的服务和优质的承诺，以及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建立了遍布全国的市场营销与服务网络，对项目运维和产品进行全面跟踪服务，以“速应性、完整性、保证性、超值性”服务，得到客户的一致好评。

2、在供应商权益保护方面，坚持共创、共赢的合作理念，建立了公平、公正的评估体系，定期对供应商进行考核评估，并根据考核评估结果确定合作供应商，公平对待供应商，为供应商提供公平

竞争的机会；公司在加强与供应商业务合作的同时，强化与战略供应商的合作，共同研发、开发新产品，满足市场及消费者需求，形成合作共赢的局面，携手供应商共同践行社会责任，确保在供应链端做到健康可持续发展。

（四）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荣获“国家级绿色工厂”，积极践行可持续发展观，坚持以引领绿色转型、推动绿色制造体系建设为己任，在实现经济效益的同时，公司紧跟国家发展战略，认真践行绿色发展理念，把绿色发展理念和节能低碳理念贯穿于日常生产全过程，实现全生命周期数字化、智能化管理，积极开发和生产绿色、环保产品，不断提升绿色制造能力，在节能环保、能效管理、能源低碳化、绿色制造等领域发挥行业标杆和示范引领作用。

在智慧用能领域，公司致力于绿色、环保、节能的输配电系统创新工作，产品已实现低碳化、数字化、电气化、智能化、小型化转型，尤其新一代智能化成套设备和智能化电力监控系统，可实现远程监控、AI 人机交互等多种功能，打造出厂即自带数字化基因的新型智能输配电设备，结合数字化软件，实现“四遥”：遥测、遥信、遥调、遥控，全面实现用户配电资产的设计、建造、运维的全生命周期数字化管理，结合智能化软件，实现线上线下完美结合。

在智慧城市领域，公司正在逐步推动数据中心等数字经济基础设施以低能耗的硬件设备架构取代高能耗硬件设备架构，降低数据存储、计算的整体能耗，从而降低数字经济的碳排放总量，在碳排放监测感知方面的自主产品和解决方案有智慧环保、智慧生态、智慧安监系统等，自主可控的存储产品与 AI 图像分析系统项目产品都是超低能耗产品，将有效降低信息产业中大数据中心的能耗。

在智慧新能源领域，公司实现新型电力系统“源-网-荷-储”业务的协同布局，可为用户实现削峰填谷、节约用电成本、迎峰度夏/度冬的保障用电、虚拟电厂调度、需求侧响应、变压器动态增容、多能互补，助力减少碳排放等多重价值收益，促进能源结构的绿色、低碳升级，为实现国家“双碳”目标贡献力量。

（五）践行公益，赋能社会

公司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多年来，通过各种形式如捐款赈灾、捐资助学、设立专项基金、安置下岗职工再就业、助力脱贫攻坚、向红十字会捐款、参与暖民心行动等弘扬社会公益精神；积极参与文明礼仪、扶危济困、应急救援社会志愿服务；鼓励和提倡党员到居委会党支部报到，随时以社会志愿服务为载体，促进社区志愿服务项目培育、志愿组织及职业化、专业社工组织发展；积极响应国家和政府号召，每年与献血中心、血站等正规单位展开联络，鼓励身体条件许可的员工积极参与到无偿献血事业中来。通过该项工作，既引起了全公司关注、支持无偿献血工作发展，又弘扬了献血助人的美德和精神。

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提升企业治理水平，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不断加大技术创新，发挥公司在技术、人才、管理、创新等方面的优势，加快实现公司可持续、高质量发展，以更加积极的态度和实际行动，更好地承担和履行社会责任，更好地维护股东、员工、客户、供应商等关联方权益。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瞿洪桂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1、本人作为中电兴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拥有、管理、控制、投资、从事其他任何与中电兴发相同或构成竞争的业务或项目，亦不参与拥有、管理、控制、投资其他任何与中电兴发相同或构成竞争的业务或项目，亦不谋求通过与任何第三人合资、联营或采取租赁经营、承包经营、委托管理等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中电兴发构成竞争的业务；	2018年12月25日	长期有效	严格执行
	瞿洪桂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1、本人/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股东期间，本人/本公司将尽量避免或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分公司、子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2018年12月25日	长期有效	严格执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瞿洪桂	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	1、就本方及本方控制的企业（如有）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已存在及将来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平原则即正常的商业条款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交易。如未按市场交易的公平原则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交易，而给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或已经造成损失，由本方承担赔偿责任。2、本方将善意履行作为上市公司股东的义务，充分尊重上市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上市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本方将严格按照中国《公司法》以及上市公司的公司章程的规定，促使经本方提名的上市公司董事（如有）依法履行其应尽的诚信和勤勉责任。3、本方以及本方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公司或者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以下统称“本方的关联企业”，如有），将来尽可能避免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4、本方及本方的关联企业承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也不要求上市公司为本方及本方的关联企业进行违规担保。5、如果上市公司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方或本方的关联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	2015年04月09日	长期有效	严格执行

			易，本方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章程和上市公司的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本方严格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本方及本方的关联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上市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6、本方及本方的关联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上市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方及本方的关联企业将不会向上市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7、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本方将向上市公司作出赔偿。			
	束龙胜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方及本方控制（包括直接控制和间接控制）的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	2015年04月09日	长期有效	严格执行
	束龙胜	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	就本方及本方控制的企业（如有）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已存在及将来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平原则即正常的商业条款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交易。如未按市场交易的公平原则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交易，而给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或已经造成损失，由本方承担赔偿责任。	2015年04月09日	长期有效	严格执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束龙胜		1、在任职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股份。还承诺：在任职鑫诚科技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鑫诚科技股权不超过其所持有鑫诚科技股权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鑫诚科技股权。2、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	2019年09月29日	长期有效	严格执行
股权激励承诺	汪宇		在任职高管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2015年05月28日	长期有效	严格执行
	闫涛		在任职高管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2015年05月28日	长期有效	严格执行
	陶黎明		在任职高管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2015年05月28日	长期有效	严格执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在公司盈利且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计划未来三年（2024—2026）连续三年内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2024年04月25日	2024年至2026年	严格执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28日	200,000	2021年07月20日	730				3年	否	是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8日	120,000	2022年12月23日	2,172.08				2年	否	是
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8日	20,000	2023年03月31日	900				3年	否	是
安徽北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8日	5,000	2023年03月31日	900				3年	否	是
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8日	10,000	2023年05月11日	900				3年	否	是
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8日	15,000	2023年05月11日	1,954				3年	否	是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	2023年04月28	160,000	2023年07月18日	1,260				1年	否	是

公司	日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8日	160,000	2023年08月21日	1,140				1年	否	是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8日	160,000	2023年09月12日	1,750				1年	否	是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8日	160,000	2023年10月13日	1,000				1年	否	是
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8日	15,000	2023年10月13日	2,472				3年	否	是
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8日	20,000	2023年11月17日	1,480				1年	否	是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8日	160,000	2023年12月21日	32.5				1年	否	是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8日	160,000	2023年12月27日	500				1年	否	是
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8日	20,000	2024年01月10日	900				1年	否	是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8日	160,000	2024年01月18日	981.18				1年	否	是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8日	160,000	2024年02月01日	50				1年	否	是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8日	160,000	2024年02月05日	440				1年	否	是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8日	160,000	2024年02月06日	2,015.48				1年	否	是
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8日	20,000	2024年03月11日	990				1年	否	是
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8日	20,000	2024年03月26日	1,000				1年	否	是
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8日	15,000	2024年03月26日	1,000				1年	否	是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6日	55,000	2024年06月24日	1,400				1年	否	是
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6日	15,000	2024年06月26日	1,500				1年	否	是
安徽北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6日	10,000	2024年06月26日	1,000				1年	否	是
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6日	2,000	2024年06月26日	500				1年	否	是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6日	55,000	2024年06月28日	1,415.65				1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107,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13,192.31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107,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30,382.89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湖南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890	2020年09月27日	556.55				10年	否	是
湖南易晟通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023年09月19日	1,750	2023年09月20日	1,000				1年	否	是
湖南易晟通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022年08月20日	3,000	2023年09月25日	2,000				2年	否	是
苏州天平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3,000	2023年03月04日	1,100				2年	否	是
苏州天平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3,000	2023年05月23日	2,686.46				1年	否	是
苏州天平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6日	6,000	2024年05月24日	5,280.25				1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9,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5,280.2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13,75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12,623.26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16,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18,472.56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20,75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43,006.15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3.15%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凭借自身的技术和资质优势、品牌影响力等强大综合实力，分别荣获以下奖项：

1、公司被纳入深证人工智能（AI）50 指数

2020 年 8 月 17 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将中电兴发(002298)纳入深证人工智能（AI）50 指数。这是对公司核心技术、自主产品、经营业绩等综合实力的高度认可。本次入选深证人工智能（AI）50 指数，是对公司在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方面的核心技术及自主可控产品的高度认可。面向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基于人工智能和大数据等新兴技术进行全面全局全域服务的能力，为人类社会智能化、智慧化做出更大贡献。

2、公司被纳入富时罗素全球股票指数

2021 年 2 月，国际指数编制公司富时罗素公布了旗舰指数 2021 年 2 月的季度审议结果，中电兴发(002298)被成功纳入富时罗素全球股票指数。这是对公司核心技术、自主产品、经营业绩等综合实力的高度认可。面向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科研投入，在智慧城市成功实践的基础上向全世界输出中国方案、中国标准、中国技术和中国经验。

3、公司成功入选融资融券（两融）标的股

为促进融资融券业务健康有序发展，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深交所进一步扩大融资融券标的股票范围，公司正式入选深交所融资融券标的股。本次成功入选融资融券标的股，是继入选中国 A 股市场人工智能 AI 50 样本股指数和富时罗素国际指数之后，又一次对公司的认可及肯定，有助于提升公司的综合影响力以及市场对公司的关注度，进一步凸显公司“长期价值”属性。据悉，本次新增融资融券标的股中，先进制造、数字经济、绿色低碳等重点领域股票数量占比近 6 成，进一步增强了两融标的行业和市场代表性，有利于推动市场资源配置到国家重点支持领域。

公司坚持“自主可控，国产替代”的发展战略，坚持以智慧城市业务为核心，致力于全局全域、拥有自主产品和全面解决方案的智慧城市建设与运营，同时提供智能型输配电设备及高低压元器件、自动化、新能源等智慧用能产品。未来，将持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持续深化业务布局、拓宽业务协同及互补领域，全面提升公司综合实力，为智慧城市产业、数字经济、智能制造以及新基建贡献中坚力量。

4、公司被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为“国家级绿色工厂”

公司收到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推荐第五批绿色制造名单的通知》，公司被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为“国家级绿色工厂”。本次“国家级绿色工厂”的认定是对公

司绿色生产、绿色制造的充分肯定与鼓励。公司将以本次入选为契机，继续深入落实绿色和可持续发展理念，不断推进绿色工厂管理体系建设，完善绿色工厂管理制度，把绿色发展理念贯穿于日常生产全过程，实现全生命周期数字化、智能化管理，积极开发和生产绿色、环保产品，持续加大创新投入，不断提升绿色制造能力，在节能 环保、能效管理、能源低碳化、绿色制造等领域发挥行业标杆和示范引领作用。

5、取得《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1 年 1 月，北京中电兴发取得北京天一正认证中心有限公司颁发的《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注册号：02621J30001R0M），符合 GJB9001C-2017 标准。本次获得《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是公司获得的一项重要军工资质，也是公司布局智慧国防、智慧军工业务领域和贯彻落实国家军民融合发展战略所取得的阶段性成果，不仅是对公司质量管理体系工作的肯定，也是公司在智慧城市科技领域的技术研发及创新能力标准化的体现，表明公司在计算机应用软件、电子智能化产品（嵌入式存储节点、服务器、微型计算机（台式机））的研制开发和技术服务等方面的质量管理已符合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的国家标准，具备武器装备相关领域产品研发和服务的能力，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开拓和提高军工市场竞争力，加快推进公司拓展在智慧国防（军队）领域即军工领域的相关市场，同时也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质量管理体系，形成持续创新标准机制，保持技术的领先，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在数字中国、智慧城市业务的建设、投资与运营等方面的更好发展。具体详见《中电兴发：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

6、公司多项产品荣获安徽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荣誉称号

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具有新技术密集、系统集成复杂、附加值高、带动性强等特点，是衡量企业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标志。公司一直坚持“自主可控、国产替代”的技术研发路线，公司坚持自主创新，肩负自主可控使命，紧抓国产化替代契机，以持续创新引领企业发展，为解决行业关键技术问题做出积极贡献。公司自主研发并具有核心知识产权的轨道交通牵引供电系统、云计算中心预智成套设备、“城市轨道交通智能成套设备”等多项产品荣获安徽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荣誉称号，标志着公司核心产品技术已达到先进水平，已具有引领行业技术创新发展的能力。未来，公司继续坚持以创新引领发展，以覆盖全国的营销和服务网络，持续为多领域的行业客户提供更高品质的国产化产品与解决方案，为推动行业创新能力及高质量发展贡献自己力量。具体如下：

（1）公司自主研发出具有核心知识产权的轨道交通牵引供电系统产品，实现了无线无源测温、配电云管理、全天候监控、集中运维、手机 APP 操作等智能互联功能，同时在节能环保、精度测量、模块化生产、运行可靠性、安全性等领域取得关键性技术突破；

（2）公司自主研发的“云计算中心预智成套设备”，是为了满足云计算中心对智慧用能产品高标准要求而专门研发的新一代智能化成套设备，其积极运用 5G、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型技术，

配置 AI 智能语音交互、高效互联、数据共享、智慧响应等方面的功能，在稳定性、可靠性、安全性、智能化等方面取得重大突破，多项指标达国际前列；

(3) 公司自主研发的“城市轨道交通智能成套设备”，完全实现向“智能化、数字化、小型化”三化转型，已实现 AI 智能语音交互、远程监控、故障诊断等多种功能的预制化搭载，打造出厂即自带数字化基因的新型智能成套设备，结合数字化软件，实现线上线下完美结合，随时随地全局掌握，实现设备的全周期数字化服务；

(4) 公司完全自主开发的重大技术装备 24KV 磁悬浮用轨旁开关站装备，主要用于磁悬浮列车牵引供变电系统，保障磁悬浮供电的可靠性、安全性。目前，该产品以其可靠性、安全性、智能化、柔性化等优点，成功应用于时速 1000km 的山西大同磁悬浮高速飞车试验线项目，试运行中产品性能优异，无任何故障。

7、入选“安徽创新企业 100 强”前十佳

由中国科协指导，安徽省科协、上海市科协、江苏省科协、浙江省科协、中国科学技术大学、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安徽理工大学等主办，安徽创新企业 100 强组织委员会承办的，以“科创长三角建功新时代”为主题的“2020 长三角一体化院士创新发展论坛暨安徽创新企业 100 强颁奖典礼”在合肥举办，公司凭借其自身创新能力、技术优势、品牌影响力等综合实力，入选“安徽创新企业 100 强”前十佳。

8、“智能制造与远程运维项目”荣获安徽省工业互联网场景应用项目

公司《基于工业互联网平台的智能输变电设备智能制造与远程运维示范项目》依托工业互联网平台，在生产过程控制、ERP、PDM 等自动化和信息化系统基础上，通过大数据建模分析，提供面向工艺、设备、能耗、运营等领域的优化服务，同时在售后服务环节，提供产品远程运维服务，实现了公司智能制造体系的整体数字化赋能。此次项目成功入选标志着公司在基于工业互联网平台的个性化定制、网络化协同、智能化制造、服务化延伸、数字化管理等新模式应用方面已处于行业前列，是公司积极拥抱技术创新和行业变革的体现，更是公司落实网络强国战略的重要举措。公司将持续以数字化创新作为新旧动能转换的重要驱动力，在实体经济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转型升级进程中担当上市企业的责任和使命，加快工业互联网创新应用，助推安徽经济高质量发展。

9、荣获“安徽省发明专利百强单位”荣誉称号

作为国家级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可控，国产替代”技术研发路线，一直致力于打造以自主知识产权为内涵的核心竞争力，全方位坚持科技创新和知识产权的运用与保护。获得 2021 年度“安徽省发明专利百强单位”荣誉称号，本次已是公司自 2014 年“安徽省发明专利百强”首次评选以来连续第八次获得此荣誉。截止目前，公司拥有有效授权专利达 499 件，其中发明专利 151 件。丰富的节能化、智能化、数字化等专利资源已成为公司市场竞争的新武器，成为公司持续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依托。依靠自主研发和产品创新，公司在市场竞争中用拥有核心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占领市场战略高

地。公司将继续走自主创新、持续创新的发展道路，加快技术人才培养、搭建技术创新平台、促进产学研结合和成果转化，为实现“中国制造”到“中国创造”的转变贡献最大的力量。

10、荣获“2022 年度皖美品牌示范企业”荣誉称号

公司作为上市企业，一直坚持“自主可控、国产替代”的发展战略，以打造一流的“智慧城市”、“智慧用能”服务商为企业愿景，秉承“契约精神做人，工匠精神做事”的文化理念，致力于打造一流的制造业民族品牌。经安徽省市场监管局评定、公示，公司荣获“2022 年度皖美品牌示范企业”荣誉称号。高质量的创新发展，需要全新的质量管理来支撑，在此过程中，公司成立了 QC 领导小组、设立首席质量官，做到公司管理与质量、技术相结合的标准化，打造出了有凝聚力的高效团队。全新的管理理念充分发挥了员工的潜能，提倡员工自主管理，以目标管理为方向，以标准化为基础，以信息化为手段，以企业文化为引领，不断接纳新的管理理念、提高质量管理工作的能力，为公司打造一流的民族品牌奠定了基础。

11、公司首个智能化无人值守变电站顺利交付

公司受邀参加了由公司承建的马钢姑山矿智能化变电站改造项目交付仪式，标志着公司首个智能化无人值守变电站顺利投运。该变电站使用了公司新一代智能化成套设备和智能化电力监控系统，包括白象山 35KV 及 10KV 高压开关柜、和睦山 35KV 户外开关及 6KV 高压开关柜、变电站 35KV 主变保护屏智能化改造；集控中心电力监控后台软件的组态和调试并接入钓鱼山第三方通讯管理机的监控系统。变电站在智能化电力监控系统加持下，自动完成信息采集、测量、控制和检测等基本功能，结合数字化软件，实现“遥测、遥信、遥调、遥控”四遥，利用“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运维模式，使工作人员全方位监视运行情况，配合线下运维团队的巡检、试验、检修，实现变电站远程有人值班，现场无人值守的效果，为变电站降低运行成本、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运行效率及安全生产提供保障。未来公司将继续发挥自身优势，不断开拓创新，在数字化智能化升级的浪潮中乘风破浪，踏浪前行！

12、取得施耐德电气新能源行业数字能效集成认证级合作伙伴授权事项

公司与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施耐德电气”）签署了《新能源行业数字能效集成认证级合作伙伴商务协议》并取得施耐德电气新能源行业数字能效集成认证级合作伙伴授权证书。本次授权将充分发挥公司与施耐德电气各自优势，聚焦新能源产业，在数字化与能耗管理领域深入协作，携手为用户提供更多元化的智能、低碳能源管理服务，助力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建设。本次授权的取得，彰显了公司在客户开拓、深耕和服务能力方面的独特价值，将对公司在新能源领域的技术精进、产品研发、业务开展以及市场拓展等方面产生积极的推动作用，将进一步增强公司在新能源等业务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进一步拓展新能源领域业务市场，进一步加快推进公司新能源业务的高质量发展，为国家新型电力系统建设贡献力量。详见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取得施耐德电气新能源行业数字能效集成认证级合作伙伴授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13、公司“XL-SP2000 供配电监控系统”赋能“双碳”战略目标

为积极响应国家“2030 碳达峰、2060 碳中和”战略目标，经技术创新，公司自主研发的“XL-SP2000 供配电监控系统”成功应用于供配电领域，并以其优越的节能增效方案，为“双碳”战略目标实现赋能。作为智慧用能行业创新的实践者，公司始终致力于绿色、环保、节能的输配电系统创新工作，产品已实现低碳化、数字化、电气化、智能化、小型化转型，实现全生命周期数字化管理。下一步，在“双碳”战略指引下，公司将继续进行新技术的融合、创新，秉承绿色、低碳发展理念，积极践行上市公司的社会责任，为我国实现“双碳”目标添砖加瓦。

14、通过首批“安徽省企业研发中心”认定

公司研发中心被认定为首批“安徽省企业研发中心”。同时，公司研发机构先后被认定为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公司坚持“五有”标准，在“人财物”等方面给予充分保障，同时不断完善组织结构、规范机制体制、推动产学研合作、加大研发经费保障、强化知识产权和成果保护、坚持开放和共享，努力将公司研发中心建设成为高层次、高起点、高水平的研发机构。

15、荣获芜湖市“研发双 50 强”企业荣誉称号

公司荣获芜湖市 2023 年度“研发双 50 强”企业荣誉称号，长期以来，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可控、国产替代”的技术发展路线，积极促进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力度，涌现了一批具有核心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其中公司自主研发并具有核心自主知识产权的“轨道交通牵引供电系统”、“云计算中心预智成套设备”、“城市轨道交通智能成套设备”等多项产品被认定为安徽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24KV 磁悬浮用轨旁开关站”成功应用于山西省重大项目超高速低真空管道磁浮交通系统全尺寸试验线（一期）项目（简称高速飞车项目），这既是我国第一条高速飞车全尺寸试验线和第一条完全自主产权的磁悬浮试验线，同时也是世界范围内速度最快的地面交通试验项目。目前，公司已拥有软件著作权 600 余项，专利 499 项，参与制定多项国家标准，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省级工业设计中心、省级企业研发中心等研发平台，其产品综合技术实力已达到领先水平。

16、公司与长三角信息智能创新研究院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公司与长三角信息智能创新研究院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标志着合作的落地生根。根据协议，双方将建立信息共享和多渠道、多层次的沟通协作机制，构建产学研协同创新合作体系，在智慧城市、智能制造、智能电网、新能源等领域开展合作，共同推进业务拓展、投资、建设和运营，优势互补，互惠共赢。

17、产品成功入选《2020 年中国品牌日电子信息行业国货新品推广目录》

北京中电兴发云存储节点产品 FMS-X-C-U4P36、云存储节点产品 FMS-Q-C-U4P72、视频综合管理共享平台、iChinaE 大数据实战应用平台软件 共四款产品成功入选由中国电子信息联合会发布的《2020 年中国品牌日电子信息行业国货新品推广目录》。同时，北京中电兴发成功入选 2020 年中国品牌日电子信息行业自主品牌国货新品企业。此次成功入选中国品牌日“国货新品”推广目录，得益于中电兴发

强大的自主研发实力和品牌竞争力，离不开中电兴发人对于自身技术、业务、管理的不懈耕耘与探索。未来，中电兴发将继续坚持走“自主可控、国产替代”的创新发展路线，实现关键核心技术自主可控，牢牢掌握新时代的“自主利器”，坚持以奋斗者为本，坚持艰苦奋斗，以客户为中心，在创造客户价值、实现客户梦想、让客户满意的前提下，实现企业的商业价值。具体详见《中电兴发：关于全资子公司自主产品入选国货新品推广目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5）。

18、连续入选 2020 年和 2021 年度中国信创 TOP500 强

中国科学院《互联网周刊》、eNet 研究院、德本咨询联合发布了 2021 年度中国信创 TOP500 强企业名单，该名单基于研发能力、开拓性、应用场景创新等衡量企业信创实力的关键指标进行综合评价。公司作为领先的智慧城市核心技术、产品与全面解决方案供应商、运营服务商，凭借在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领域 20 余年的技术和业务实力，连续两年入选此次信创产业 TOP500 强企业名单。

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简称“信创”，旨在构建国产化信息技术软硬件底层架构和全产业链生态体系，战略目标是实现“自主可控、国产替代”，中电兴发是“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工作委员会”会员单位，公司自主云计算、云存储、容器云、大数据、音视频编解码及管理软硬件产品与信创联盟企业（统信、龙芯、华为、飞腾等）进行了互认证，实现了高度的硬件国产化代替和 100%国产操作系统。

19、公司自主研发的视频综合管理平台 V1.0 分别与华为、统信完成了兼容性测试，具体包括：

（1）公司自主研发的视频综合管理平台 V1.0 分别与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TaiShan 100 完成兼容性测试，华为智能计算特授予其 HUAWEICOMPATIBLE 证书及相关认证徽标的使用权，证书编号为：K201912138；此次认证，体现了公司视频综合管理平台的高兼容性和稳定性，是对公司技术实力的高度认可，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智慧城市、公共安全等视频应用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具体详见《中电兴发：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华为技术认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2）公司自主研发的视频综合管理平台 V1.0 与统信旗下产品统信服务器操作系统、统信桌面操作系统 V20 完成兼容性测试工作，测试项目包括产品兼容性测试、产品功能性测试及产品安全可靠测试。

至此，公司视频综合管理平台 V1.0 已陆续完成了龙芯、海思等国产硬件平台和统信 UOS、中标麒麟等国产软件操作系统的兼容适配，可全面满足智慧城市业务国产化市场要求。未来，公司将继续依靠自身的研发实力和上下游产业链资源，打造自主可控产业生态圈，全面掌握核心技术，进一步推出系列化软硬件产品，为客户提供自主可控、安全可靠的信息解决方案和技术服务，助力国家各级政府更好地进行社会治理、更好地提供民生服务、更好地发展数字经济，更好地服务于国家信创战略，为我国的网络信息安全做出贡献。

20、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全资子公司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取得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批准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经营许可证编号：B2-20220904，业务种类（服务项目）及覆盖范围：信息服务业务（不含互联网信息服务） 全国。该证书的取得，有利于提升公司在信息服务行业

中的竞争地位，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提升了公司的行业竞争力和影响力，有助于公司更好的发展智慧城市等相关业务，也为公司能够长期稳定健康可持续发展起到良好的促进作用。

21、获评 2020 北京软件企业核心竞争力评价（规模型）

北京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协会第十届会员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北京召开，会上正式发布了《2020 北京软件企业核心竞争力评价报告》，北京中电兴发获评“2020 北京软件企业核心竞争力评价（规模型）”。北京中电兴发在参评企业中的整体研发投入、市场规模和知识产权数量等关键指标得到了行业专家的一致认可，具备强大的核心竞争“软”实力。

22、取得多项国家授权专利及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报告期内，多项国家授权专利及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凝聚了公司近期在专用云存储、大数据、人工智能算法方面的关键性自主研发成果。其中，在云存储领域的多个核心专利，涉及到纠删码算法、分布式文件系统、散热及减震、整体空间布局等技术，这些技术在公司自研的超融合视频云存储系统中得到了充分应用，在全球非易失混合存储领域取得了突破性的创新，与同类产品对比，公司专用存储产品的存储密度提高 50%，使用能耗降低 60%，数据风险降低 80%。

23、取得 39 项信创领域互认证书

公司目前共取得 39 项信创领域互认证书，涉及公司自主云计算、云存储、公安大数据实战应用平台、视频综合管理平台、高清视频解码加速卡等多款软、硬件产品。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简称“信创”。信创产业作为“新基建”的重要内容，对国民经济发展的基础支撑、创新驱动和融合牵引作用日益凸显。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指出，信创产业将成为重塑中国 IT 产业基础、加快发展现代产业体系、推动经济体系优化升级的重要力量。中电兴发作为国家信创工委核心成员单位，在 2020 年和 2021 年连续两年入选中国信创 TOP500 强，公司自主产品连续多年入选“中国自主品牌国货新品推广名录”。未来，中电兴发将继续坚持“自主可控，国产替代”的技术研发路线，助力发展和完善国产化信创生态，为全国信创产业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24、子公司取得发明专利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和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的告知函，告知函内容为：北京中电兴发和鑫龙电器合计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专利证书 5 项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颁发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1 项。本次新发明专利及新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的取得，是对公司坚持“自主可控，国产替代”的创新发展路线以及在技术研发方面的肯定，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知识产权战略管理和实施，充分体现了公司在智慧城市领域的设计、研发及创新能力，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整体创新研发水平，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开拓市场和提高市场竞争力，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发挥自主知识产权优势，不断加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产业竞争优势的核心技术创新，并形成持续创新机制，保持技术的领先，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有助于实现知识产权强企的发展目标，为公司进一步夯实未来发展战略打下坚实的基础。

25、大数据实战应用平台荣获“2020-2021 年度优秀创新软件产品奖”；2022-2023 年优秀创新软件产品

公司自主研发的 iChinaE 大数据实战应用平台 V2.0 凭借强大的创新实力和卓越的产品性能荣获“2020-2021 年度优秀创新软件产品奖”，iChinaE 大数据实战应用平台 V2.0 中电兴发大数据实战应用平台以“从事后研判到事前主动、从全面防范到精准防控”为指导思想，以各类基础支撑服务和多源异构数据为基础，以 AI、大数据先进技术手段为核心，围绕公安五要素，通过多维融合感知及数据关联关系挖掘，构建公安知识图谱体系，全面满足公安事前预警、事中处置、事后研判的警务需求，创新智能警务实战，辅助提升公安工作的能力和水平。

守望天眼产品荣获“2022-2023 年优秀创新软件产品” 守望天眼系统又名综合安防应用系统，是一套高兼容、高性能、智能化的通用型智慧安防业务管理平台，适用于社区、企事业单位等各种社会场景的安防保障业务，通过建设或对接场所的智能前端设备，采集视频、图像、事件等基础数据资源，汇入平台进行存储、计算、共享。系统主要应用场景：一是面向小区物业、企事业单位，基于平台提供场所安防保障服务，提升物业和企业安防工作效率和质量；二是面向公安部门、政府单位，基于平台汇聚辖区安防数据资源，全面打通社会面安防保障资源体系，为打击违法违规行为提供手段，提升社会治安秩序和生活安全保障。

26、荣登“2019 中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综合竞争力百强企业”榜单

由工业和信息化部指导、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主办的“2019 中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综合竞争力百强企业”榜单在北京发布，本次百强企业评选以企业的规模、效益及研发创新等方面为主要依据，辅以市场开拓能力、社会责任贡献等进行综合评价。凭借自身技术优势、品牌影响力等强大综合实力荣登百强企业榜单。

27、荣获全国政法智能化建设“雪亮工程十大创新产品”称号

由中央政法委机关报《法制日报》、北京安全防范行业协会主办的 2019 全国政法智能化建设研讨会、全国政法智能化建设技术装备及成果展、首都公共安全防范建设应用成果展在北京盛大开幕。同时，法制日报社举办了“2019 全国政法智能化建设创新案例征集活动”，公司自主研发的视频专用云存储节点设备产品荣获“雪亮工程十大创新产品”称号。另外，公司承建的芜湖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项目（雪亮工程）也脱颖而出，助力中共芜湖市委政法委员会、芜湖市公安局取得“雪亮工程十大创新案例”排名第一的可喜成绩。

28、荣获智慧城市最佳运营服务商等多项殊荣

2019 年行业信息化技术创新发展峰会在北京成功召开，峰会期间还举办了 2019 行业信息化推优成果发布会，对信息化领域有突出贡献的人物、企业、技术、产品解决方案和应用案例等进行表彰。公司凭借自身在行业内的领先技术优势、高端品牌影响力和卓越项目业绩，荣获 2019 智慧城市最佳服务运营商、2019 智慧城市最佳解决方案等多项殊荣。同时，公司董事长兼总裁瞿洪桂先生获评 2019 智慧城

市领军人物，以表彰其在智慧城市行业管理创新、技术创新、商业模式创新、应用创新等方面的突出贡献。

29、公司及子公司再度荣登鸠江区优秀企业光荣榜

公司荣获“年度税收贡献突出企业”和“年度工业综合效益企业三十强”两项荣誉；全资子公司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荣登“年度科技创新十强企业”排行榜。公司自成立以来，在各级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取得了长足稳健的发展，创造了较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为地方税收、就业、社会稳定等发挥了积极地贡献。屡次获奖，彰显了公司强劲的综合发展能力、市场竞争力和科技创新实力。

30、公司应邀参加“第二届中国（安徽）科技创新成果转化交易会”

为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应用、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4月26日，第二届中国（安徽）科技创新成果转化交易会在合肥隆重举行。公司作为高科技企业和上市企业代表，应邀参加本届科交会。本次会议由安徽省人民政府、科技部、中国科学院主办。以“推动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深度融合，提高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水平”为主题。

31、长三角信息智能创新研究院与公司深入开展合作交流

2023年5月18日，长三角信息智能创新研究院领导一行来公司参观考察并开展合作交流。研究院是由中国科学技术大学、芜湖市人民政府共同组建的政产学研用紧密结合的研究机构，以“让城市更智慧”为使命，坚持“科研立院、人才强院、产业兴院”的发展理念，聚焦大数据、人工智能的基础研究与应用研发，以“AI+”赋能城市治理和产业升级。本次合作，借助中电兴发上市公司平台和智慧城市、智慧用能业务领域的成功实践经验，有助于进一步助推研究院的科技成果在芜落地生根并实现产业化、效益化、规模化，助力地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未来，双方将充分发挥各自人才、技术、品牌、资源、市场等优势，在新型智慧城市、智慧用能、智慧园区、工业互联网、人工智能、大数据、新技术研发等领域开展深化合作，优势互补，合作共赢，共同赋能相关行业，为政府、企业提供更加丰富多层次的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数字化服务，共同促进产业融合创新发展。

32、公司受邀参加“芜湖市公安局科技信息化联合创新实验室启动仪式”

芜湖市公安局举行科技信息化联合创新实验室启动仪式，市政府、市公安局等领导，实验室9家联合创新合作企业代表，各支队、市局机关各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参加仪式。中电兴发作为联合创新实验室9家联合创新合作企业之一受邀参加仪式。芜湖市公安局科技信息化联合创新实验室是芜湖公安科技创新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组织应用基础研究、聚集和培养科技人才、开展科学研究和技术应用的重要基地。中电兴发为实验室一直以来的建设和发展贡献了重要的科技创新力量。

33、公司荣登2023年世界物联网潜力百强榜

全球瞩目的世界物联网500强峰会在北京隆重召开，公司作为领先的智慧城市核心技术、产品与全面解决方案供应商、运营服务商；是中国A股主板市场人工智能AI50指数样本股企业，富时罗素全

球股票指数标的股，荣登 2023 世界物联网潜力榜单 100 强，位列全球企业榜单第 49 位，这是对公司物联网技术实力的高度认可，公司已经 6 度入选世界物联网 500 强榜单。

34、在新能源业务的项目合作

(1) 公司与安徽科达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达智慧能源”）3.1MW 分布式光伏总承包项目合同顺利签约。此次签约，旨在优势互补，精诚合作，积极布局绿色能源领域，共同探索发展新模式，推进中国光伏产业发展，共启储能发展新篇章，助推双方共赢发展。公司将积极顺应能源发展大趋势，持续加大储能核心技术研发投入，加速创新成果转化，与合作伙伴一起充分利用好资源优势，协同发展，共同推动光储技术和商业模式创新，以新型储能助力构建新型电力系统，为早日实现“双碳”目标贡献力量。

(2) 公司与芜湖辰宁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辰宁实业”）分布式光储一体化电站总承包项目合同顺利签约并并网成功。未来将继续深化交流对接、拓展合作领域、促进互利共赢，共同开创新能源产业高质量发展新局面。公司也将积极响应国家关于加快推动新型储能发展的指导意见，加强与政府相关部门的沟通与合作。同时公司也会牢牢把握市场机遇，为用户提供高效、安全、便捷的绿色能源解决方案。

(3) 由公司生产制造并投建的三瑞香雪 500kW/1080kWh 独立储能电站项目成功并网。此项目的建成，可以帮助企业在夏季限电时段提供用电保障，有效地确保工厂正常生产。由中电兴发生产制造的先进、高效锂电池储能产品，可实现削峰填谷，峰谷套利（在谷值电价低时充电，峰值电价高时放电），节约企业用电成本，迎峰度夏/度冬的保障用电，需求侧响应，变压器动态增容，多能互补，“源网荷储”，助力减少碳排放等多重价值收益，并具有良好的经济、社会和生态效益。

(4) 由公司投建的飞龙汽车 864kWh 分布式储能电站项目顺利步入开工阶段。此次中电兴发与飞龙汽车的合作，是公司在新能源领域的又一重要突破，有助于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力和影响力。项目采用自主可控的新型储能技术，结合公司在输配电领域丰富的技术优势以及安装、建设经验，确保本次电站项目的安全有效运行，更好的提高飞龙汽车的能源利用效率，降低运营成本。同时也为我国的“双碳”目标实现做出积极的贡献。中电兴发期待与更多的公司进行合作，共同建设能源研发创新平台，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提高全行业创新能力。

(5) 由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与广西英利源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联合承建的浙江金佳异型铜业 6.66MW 分布式光伏新建项目顺利开工，推动了长兴县光伏产业与其他产业融合发展，进一步促进经济社会的高质量发展。在本次项目建设过程中，将运用现代管理方法，高效推进项目建设，全力打造优质工程、精品工程，提供多元化、优质的新能源技术、服务，为企业持续发展增添强大动能。

(6) 公司下属子公司安徽北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承建的浙江虹盛科技 400kW/860kWh 独立储能电站项目顺利开工，该储能电站项目配备了公司 4 套 100kW/215kWh 风冷户外储能柜，总储能容量为

860kWh，项目的核心功能在于实施削峰填谷策略，通过在用电低谷时充电、高峰时放电，降低企业在用电高峰期的负担，并实现峰谷套利，旨在减轻企业高峰用电压力并实现成本效益的优化。

(7) 公司下属子公司安徽北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承建的芜湖皖丰公司江北新区中小企业园 1.35MWp 光伏发电项目正式开工。本次项目的建成，将为该园区提供清洁、可再生的电力资源，减少碳排放，降低企业运营成本，同时也为地区的节能减排和生态环境保护作出积极贡献。

(8) 公司助力建设的合肥融创茂 1500kW/3225kWh 储能项目正式投产，配合前期已并网的约 5MW 的光伏电站，为建设低碳绿色商业体，提供积极试点和带头作用，积极响应国家关于新型电力储能装置发展的鼓励意见和推动绿色能源转型、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愿景。本次项目储能容量为 1500kW/3225kWh，每天二充二放，配合光伏使用，提供清洁、可再生的电力资源，从容应对夏季用电高峰期，有效降低了企业的运营成本，也为地区的节能减排和生态环境保护作出积极贡献。

(9) 公司承建的浙江金佳异型铜业 6.66MW 分布式光伏新建项目正式并网成功。在本次项目中，公司充分利用自身在输配电领域丰富的行业经验和技術优势，以及十多年新能源储能技术经验，实现清洁能源有效利用，降低碳排放，节约用电成本，为金佳铜业的持续发展增添强大动能，同时也为推动国家新能源产业发展作出积极贡献。

(10) 公司承建的铜陵铜冠电子铜箔有限公司 880K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并网成功，在本次项目中，公司将充分利用自身设计、建设经验和技術优势，为铜陵铜冠铜箔提供清洁、稳定、节能的电力供应。项目建成后，将有效提高清洁能源供应水平，降低碳排放，为推动地区经济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作出积极贡献。

(11) 公司承建的浙江中德产业园区 3MW 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正式开工，在本次项目中，公司将充分利用自身设计、建设经验和技術优势，为浙江中德产业园区提供清洁、稳定、节能的电力供应。项目建成后，将有效提高清洁、可靠的电力能源供应水平，降低碳排放，为推动地区经济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作出积极贡献。

(12) 公司承建的苏州鼎浩电器分布式光伏项目正式并网成功。在本次项目中，公司充分利用自身在输配电领域丰富的行业经验和技術优势，以及十多年新能源储能技术经验，为苏州鼎浩电器实现清洁能源有效利用，降低碳排放，节约用电成本，同时也为苏州鼎浩电器的持续发展增添强大动能，为推动国家新能源产业发展作出积极贡献。

(13) 公司承建的芜湖福派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3712kWh 分布式储能电站的正式启动，这一项目的成功实施，不仅标志着公司在绿色能源应用上迈出了坚实的步伐，也展现了公司在新能源领域的专业实力和承办能力。

(14) 公司与安徽科安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合作的塞内加尔 储能项目，实现峰谷电价套利，缓解高峰限电，应急备用电源等功能，储能容量:2.236MWh，进一步完善输、配、储全产业链产品。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云南联通综合改革合作的退出工作取得重大进展

为了及时止损，加快联通综合改革合作的退出，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中电兴发分别于 2023 年 6 月 1 日和 2024 年 1 月 1 日先后退出云南和广西联通综合改革合作，退出后，北京中电兴发一直积极与云南联通沟通谈判，加快推进回款工作，2024 年 7 月 9 日，北京中电兴发与云南联通签署了《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云南省分公司中电兴发社会化合作资产处置协议之资产使用协议》，该协议的签署是双方共同努力的结果，是退出云南联通合作的重要里程碑，极大地推动了云南联通资产退出后的回款工作，云南联通合作协议的签署，也将有助于加快推进广西联通退出后的回款工作。

2、报告期内及截止本报告披露日中标的相关公告

(1) 2024 年 6 月 24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中标苏州太湖科学城南大教育园区项目变配电设备采购及配套服务项目（编号：GF-2017-0201），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9995.683635 万元，具体详见《关于控股子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并签订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2) 2024 年 7 月 2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天平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中标苏州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未来产业园工程变配电设备采购项目（编号：JSCX2024-Q-G-023），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8986.6285 万元，具体详见《关于子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并签订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3、研发、资质及荣誉方面

公司凭借自身的技术和资质优势、品牌影响力等强大综合实力荣登由工业和信息化部指导、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主办的“2019 中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综合竞争力百强企业”榜单。公司正式加入中国保密协会，成为中国保密协会会员单位。公司自主研发的视频专用云存储节点设备产品荣获“雪亮工程十大创新产品”称号。另外，公司承建的芜湖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项目（雪亮工程）取得“雪亮工程十大创新案例”排名第一的成绩。公司还荣获 2019 智慧城市最佳服务运营商、2019 智慧城市最佳解决方案、2019 智慧城市最佳产品等多项殊荣。公司董事长瞿洪桂先生在第九届中国智慧城市大会上荣获“中国智慧城市发展十周年领袖人物”，公司智慧治理与雪亮工程解决方案荣获“中国智慧城市发展十周年优秀方案”。同时在研发、资质及荣誉等方面：

(1) 取得《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北京中电兴发取得北京天一正认证中心有限公司颁发的《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注册号：02621J30001R0M），符合 GJB9001C-2017 标准。本次获得《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是公司获得的一项重要军工资质，也是公司布局智慧国防、智慧军工业务领域和贯彻落实国家军民融合发展战略所取得的阶段性成果，不仅是对公司质量管理体系工作的肯定，也是公司在智慧城市科技领域的

技术研发及创新能力标准化的体现，表明公司在计算机应用软件、电子智能化产品（嵌入式存储节点、服务器、微型计算机（台式机））的研制开发和技术服务等方面的质量管理已符合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的国家标准，具备武器装备相关领域产品研发和服务的能力，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开拓和提高军工市场竞争力，加快推进公司拓展在智慧国防（军队）领域即军工领域的相关市场，同时也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质量管理体系，形成持续创新标准机制，保持技术的领先，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在数字中国、智慧城市业务的建设、投资与运营等方面的更好发展。具体详见《中电兴发：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公告》。

（2）获得《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CS4）等级证书》

北京中电兴发通过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的专家评审和资质认证，获得《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CS4）等级证书》（证书编号：CS4-1100-000112），评估等级为优秀级（CS4）。此次获得《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CS4）等级证书》，是对中电兴发战略、技术、创新等综合能力的高度认可。公司将持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增强全面解决方案能力、践行运营服务创新，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更好的数字化技术支撑。具体详见《中电兴发：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等级证书的公告》。

（3）四款产品荣膺“国货新品”称号

由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中宣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商务部等机构主办的 2021 年中国品牌日活动在上海开幕。活动期间，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发布了《2021 年中国品牌日电子信息行业国货新品推广目录》。北京中电兴发推出的智慧停车云平台、智慧社区系统、智慧综治系统、嵌入式解码器，获得“国货新品”推广证书。未来，公司将继续坚持“自主可控、国产替代”的技术研发路线，实现关键核心技术自主可控，牢牢掌握新时代的“自主利器”，持续为客户提供更优质的产品与服务，助力全社会数字政府、数字经济更高质量发展。

（4）获得“2020-2021 年度最佳信创产品提供商”奖项

由工业和信息化部下属媒体赛迪网、《数字经济》杂志主办的 2021 工业互联网创新峰会在北京成功召开。北京中电兴发受邀出席本次会议，并参加“产业生态创新优秀成果发布会”，获得“2020-2021 年度最佳信创产品提供商”奖项。本次创新优秀成果发布是对 2020-2021 年度在信息技术应用创新领域有突出贡献的企业、产品、人物等进行表彰。公司凭借领先的技术优势、卓越品牌影响力和优异经营业绩，在研发能力、开拓性、应用场景创新等关键指标中表现优异，成为最佳信创产品提供商。此次获得“2020-2021 年度最佳信创产品提供商”奖项，是业界对公司在信息技术应用创新领域所取得成绩的高度认可。公司将以此为契机，持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不断强化与信创联盟企业的深度合作，进一步完善信创产业生态，为客户提供更加安全可靠的自主产品与全面解决方案，力争为国家信创战略做出更大贡献。

（5）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公司取得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批准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经营许可证编号：B2-20220904，业务种类（服务项目）及覆盖范围：信息服务业务（不含互联网信息服务）全国。该证书的取得，有利于提升公司在信息服务行业中的竞争地位，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提升了公司的行业竞争力和影响力，有助于公司更好的发展智慧城市等相关业务，也为公司能够长期稳定健康可持续发展起到良好的促进作用。

（6）获评 2020 北京软件企业核心竞争力评价（规模型）

北京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协会第十届会员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北京召开，会上正式发布了《2020 北京软件企业核心竞争力评价报告》，北京中电兴发获评“2020 北京软件企业核心竞争力评价（规模型）”。北京中电兴发在参评企业中的整体研发投入、市场规模和知识产权数量等关键指标得到了行业专家的一致认可，具备强大的核心竞争“软”实力。

（7）参与制定两项国家标准发布

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参与制定的《高海拔电气设备电场分布有限元计算导则》、《特殊环境 高原电工电子产品第三部分雷电 污秽 凝露的防护要求》等 2 项国家标准成功发布。一流企业做标准、二流企业做品牌、三流企业做产品。“森源电器”发展至今，已拥有多条国内外先进生产、检测线，可实现真空断路器核心部件、产品总装、性能检测等全产业链专业化生产、检测能力，以及真空断路器 85%以上配件自主研发、加工能力，保证了产品的工艺精度和产品质量。

（8）全资子公司新产品通过型式试验并取得试验报告

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又一新产品 VAN31-40.5/3150-40 户内高压真空断路器通过型式试验，并取得试验报告。该型户内高压真空断路器，体积小、灭弧性能好、寿命长、维护量小，使用安全，具有承载大额定电流、开断大容量短路电流、大容量关合电流和极高的瞬态恢复电压的能力。未来，公司将继续通过创新升级、精细管理等措施做强主业，增强核心竞争力，继续在真空断路器领域深耕细作，持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为引领行业安全、健康、规范、绿色、高质量发展做出更大贡献。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0,587,022	13.59%				- 14,141,537	- 14,141,537	86,445,485	11.68%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00,587,022	13.59%				- 14,141,537	- 14,141,537	86,445,485	11.6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00,587,022	13.59%				- 14,141,537	- 14,141,537	86,445,485	11.68%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39,523,879	86.41%				14,141,537	14,141,537	653,665,416	88.32%
1、人民币普通股	639,523,879	86.41%				14,141,537	14,141,537	653,665,416	88.3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740,110,901	100.00%				0	0	740,110,901	100.00%

股份变动的理由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瞿洪桂	53,656,907			53,656,907	高管锁定股	董、监、高任职期间每年年初解禁 25%
束龙胜	32,144,998			32,144,998	高管锁定股	董、监、高任职期间每年年初解禁 25%
汪宇	118,500			118,500	高管锁定股	董、监、高任职期间每年年初解禁 25%
郭晨	140,625			140,625	高管锁定股	董、监、高任职期间每年年初解禁 25%
周超	79,676			79,676	高管锁定股	董、监、高任职期间每年年初解禁 25%
闫涛	43,242			43,242	高管锁定股	董、监、高任职期间每年年初解禁 25%
陶黎明	42,187			42,187	高管锁定股	董、监、高任职期间每年年初解禁 25%
李小庆	31,687			31,687	高管锁定股	董、监、高任职期间每年年初解禁 26%
何利	187,663			187,663	高管锁定股	董、监、高任职期间每年年初解禁 27%
合计	86,445,485	0	0	86,445,485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0,89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瞿洪桂	境内自然人	9.67%	71,542,543	0	53,656,907	17,885,636	不适用	0

束龙胜	境内自然人	4.54%	33,605,036	-9,254,961	32,144,998	1,460,038	不适用	0
安徽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5%	7,000,000	0	0	7,000,000	不适用	0
广西铁路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5%	4,835,500	0	0	4,835,500	不适用	0
深圳康佳资本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盐城康盐信息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49%	3,591,516	-6,108,500	0	3,591,516	不适用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36%	2,632,424	-1,718,917	0	2,632,424	不适用	0
张耀东	境内自然人	0.29%	2,121,467	-773,123	0	2,121,467	不适用	0
王宇田	境内自然人	0.26%	1,900,000	80,000	0	1,900,000	不适用	0
汪小霁	境内自然人	0.25%	1,827,574	0	0	1,827,574	不适用	0
阿布达比投资局	其他	0.23%	1,706,200	0	0	1,706,2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深圳康佳资本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盐城康盐信息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因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成为公司前 10 名股东，此次非公开新增股份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正式上市，2021 年 11 月 22 日已全部解禁，锁定期 6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1）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瞿洪桂	17,885,636		人民币普通股	0				
安徽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0				
广西铁路发展投资基（有限合伙）	4,835,500		人民币普通股	0				
深圳康佳资本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盐城康盐信息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91,516		人民币普通股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32,424		人民币普通股	0				
张耀东	2,121,467		人民币普通股	0				
王宇田	1,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0				
汪小霁	1,827,574		人民币普通股	0				
阿布达比投资局	1,706,200		人民币普通股	0				
夏雷风	1,704,400		人民币普通股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	不适用							

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0	0.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0	0.00%
王宇田	新增	0	0.00%	0	0.00%
汪小霁	新增	0	0.00%	0	0.00%
阿布达比投资局	新增	0	0.00%	0	0.00%
刘虔	退出	0	0.00%	0	0.00%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退出	0	0.00%	0	0.00%
BARCLAYS BANK PLC	退出	0	0.00%	0	0.00%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期初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期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瞿洪桂	董事长	现任	71,542,543		0	71,542,543			
束龙胜	副董事长	现任	42,859,997		9,254,961	33,605,036			
汪宇	董事、总经理	现任	158,000		0	158,000			
郭晨	董事	现任	187,500		0	187,500			
周超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106,235		0	106,235			
吴小岭	董事	现任	0		0	0			
闫涛	副总经理	现任	57,656		0	57,656			
陶黎明	财务总监兼财务负责人	现任	56,250		0	56,250			
付强	总工程师	现任	0		0	0			

甘洪亮	董事会秘书	现任	0		0				
张廷勇	监事会主席	现任	0		0	0			
陈科涛	监事	现任	0		0	0			
汪立兵	监事	现任	0		0	0			
合计	--	--	114,968, 181	0	9,254,96 1	105,713, 220	0	0	0

五、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4,777,133.26	428,360,341.4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065,444.08	13,284,509.82
应收账款	1,446,638,661.81	1,581,703,717.32
应收款项融资	32,004,188.45	76,245,149.69
预付款项	85,865,299.29	94,342,381.6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91,135,548.67	85,864,547.5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34,177,975.81	615,421,373.6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535,085,179.36	420,695,204.81
持有待售资产	511,956,777.33	806,872,177.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3,849,607.36	66,013,254.85
其他流动资产	94,774,897.85	92,268,205.06
流动资产合计	3,902,330,713.27	4,281,070,863.1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41,322,186.06	358,852,204.95
长期股权投资	43,010,075.07	43,286,530.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67,656.41	2,067,656.4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254,126.13	2,254,126.13
投资性房地产	58,348,669.38	65,061,570.11
固定资产	318,219,306.42	341,079,821.24
在建工程	2,351,802.38	3,706,511.7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713,707.33	2,212,753.85
无形资产	540,959,195.21	562,787,291.7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842,167,758.83	842,167,758.83
长期待摊费用	4,855,172.42	5,267,161.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1,977,247.32	315,595,846.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218,371.69	2,274,473.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36,465,274.65	2,546,613,707.18
资产总计	6,438,795,987.92	6,827,684,570.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75,771,792.21	681,313,908.9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3,689,422.03	143,702,307.57
应付账款	1,175,678,275.27	1,220,437,954.95
预收款项	2,522,971.98	4,521,577.62
合同负债	144,934,624.32	153,422,725.8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1,003,903.86	58,963,012.86
应交税费	53,560,199.97	58,238,616.05
其他应付款	135,794,120.04	138,691,633.7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3,973,703.49	157,081,608.46
其他流动负债	58,386,751.92	58,542,035.68
流动负债合计	2,545,315,765.09	2,674,915,381.6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61,925,144.47	198,881,077.8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73,586.58
长期应付款	198,260,703.77	197,021,354.6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16,158.94	2,416,286.84
递延收益	4,677,822.47	6,049,957.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6,965,409.56	7,612,523.9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2,145,239.21	412,154,787.43
负债合计	3,017,461,004.30	3,087,070,169.1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40,110,901.00	740,110,90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01,579,419.81	3,094,320,035.79
减：库存股	150,033,637.57	150,033,637.57
其他综合收益	-8,925,000.00	-8,925,000.00
专项储备	2,612,448.47	
盈余公积	57,381,022.02	57,381,022.0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71,843,134.63	-138,320,432.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270,882,019.10	3,594,532,888.74
少数股东权益	150,452,964.52	146,081,512.4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21,334,983.62	3,740,614,401.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438,795,987.92	6,827,684,570.31

法定代表人：汪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陶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天恩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4,074,766.52	144,929,629.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746,738.68	10,122,334.52

应收账款	460,705,464.90	491,933,517.94
应收款项融资	5,088,077.15	43,394,699.21
预付款项	43,059,725.26	43,633,663.90
其他应收款	736,789,079.67	665,650,077.4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37,383,879.56	107,568,754.9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76,854,683.62	106,061,766.2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45,659.86	1,319,984.61
流动资产合计	1,760,048,075.22	1,614,614,428.0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780,035,580.90	2,774,919,136.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254,126.13	2,254,126.13
投资性房地产	53,865,935.47	56,803,412.89
固定资产	107,788,291.83	112,880,217.09
在建工程	276,548.66	276,548.6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1,680,307.25	52,444,990.6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0,003,797.25	81,462,831.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00,000.00	1,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76,904,587.49	3,082,041,263.03
资产总计	4,836,952,662.71	4,696,655,691.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66,763,029.40	445,854,421.0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4,530,000.00	63,650,000.00
应付账款	231,177,053.40	261,691,929.87
预收款项	2,522,971.98	4,521,577.62

合同负债	39,667,030.48	47,287,742.42
应付职工薪酬	6,859,091.03	12,983,685.15
应交税费	11,193,830.66	10,206,201.20
其他应付款	611,076,121.05	502,344,381.6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829,660.00	80,206,081.94
其他流动负债	3,870,486.25	4,879,369.83
流动负债合计	1,467,489,274.25	1,433,625,390.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90,000,000.00	124,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677,822.47	6,049,957.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6,958.92	188,118.9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4,944,781.39	130,738,076.56
负债合计	1,662,434,055.64	1,564,363,467.3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40,110,901.00	740,110,90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35,182,450.74	3,127,778,820.64
减：库存股	150,033,637.57	150,033,637.57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700,103.77	
盈余公积	55,902,911.77	55,902,911.77
未分配利润	-608,344,122.64	-641,466,772.0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74,518,607.07	3,132,292,223.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836,952,662.71	4,696,655,691.1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13,276,938.77	966,164,360.86
其中：营业收入	913,276,938.77	966,164,360.8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81,290,375.83	1,029,767,560.33
其中：营业成本	673,550,472.14	661,371,560.9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722,111.10	7,452,178.55
销售费用	75,436,422.38	185,276,574.23
管理费用	77,488,100.72	113,345,506.93
研发费用	32,344,138.71	34,953,050.02
财务费用	14,749,130.78	27,368,689.69
其中：利息费用	17,625,437.20	23,593,130.85
利息收入	1,608,385.59	3,312,281.64
加：其他收益	5,257,303.66	11,779,883.1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9,298.89	570,533.9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6,455.22	31,612.6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8,278,573.69	-74,148,419.0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8,719,049.39	863,273.8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89,721.13	13.4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7,374,736.46	-124,537,914.10
加：营业外收入	526,507.62	932,846.02
减：营业外支出	470,502.27	1,745,753.8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7,318,731.11	-125,350,821.92
减：所得税费用	-36,897,832.28	-8,672,396.3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0,420,898.83	-116,678,425.5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0,420,898.83	-116,678,425.5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3,522,702.13	-106,229,864.50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101,803.30	-10,448,561.0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0,420,898.83	-116,678,425.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33,522,702.13	-106,229,864.5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101,803.30	-10,448,561.0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650	-0.148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650	-0.148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汪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陶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天恩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467,152,830.74	347,731,402.88
减：营业成本	349,720,791.56	249,884,206.03
税金及附加	5,271,196.91	4,518,309.43
销售费用	36,234,356.86	34,796,956.97
管理费用	28,523,403.43	25,285,043.81
研发费用	14,848,765.76	14,762,322.39
财务费用	8,757,344.60	4,561,989.93
其中：利息费用	9,769,161.40	10,751,504.79
利息收入	1,462,794.88	6,365,693.68
加：其他收益	1,881,417.88	2,714,233.1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5,509,522.68	-479,372.20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9,773.32	-479,372.2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804,329.76	-2,581,660.5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337,593.08	-2,424,689.0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00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666,648.86	11,151,085.56
加：营业外收入	4,190.00	68,734.02
减：营业外支出	10,315.50	677.7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660,523.36	11,219,141.84
减：所得税费用	1,537,873.94	-1,714,927.6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122,649.42	12,934,069.5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122,649.42	12,934,069.5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3,122,649.42	12,934,069.52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6,164,061.27	898,290,953.4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09,608.75	17,296,847.1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76,271.88	54,475,245.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3,049,941.90	970,063,046.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1,213,897.50	661,479,800.6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4,515,240.60	185,181,347.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959,840.78	70,217,858.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659,808.50	151,723,200.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0,348,787.38	1,068,602,206.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98,845.48	-98,539,160.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000,000.00	77,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5,643.06	538,921.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3,600.00	5,0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29,243.06	77,543,971.3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964,157.65	37,006,296.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275,000.00	77,1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30,106.4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239,157.65	116,086,402.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09,914.59	-38,542,431.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25,402.68	1,502,077.1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125,402.68	1,502,077.1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76,147,948.86	625,827,121.2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7,273,351.54	627,329,198.3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82,585,136.00	631,188,112.1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434,183.64	19,289,788.5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2,014.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7,019,319.64	650,999,915.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45,968.10	-23,670,716.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854,728.17	-160,752,308.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1,728,552.84	534,086,187.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6,873,824.67	373,333,878.7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6,618,641.16	313,848,496.0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2,374.3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590,097.17	77,620,049.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1,381,112.63	391,468,545.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2,937,104.84	252,664,210.2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080,929.40	38,881,816.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050,940.05	18,200,396.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590,596.86	58,115,425.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2,659,571.15	367,861,849.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21,541.48	23,606,696.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789,296.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01,296.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5,767.25	2,000,861.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30,106.4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5,767.25	3,930,967.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15,528.75	-3,930,967.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5,000,000.00	42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5,000,000.00	42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9,000,000.00	438,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066,566.68	10,836,435.4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8,066,566.68	449,336,435.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33,433.32	-27,336,435.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070,503.55	-7,660,706.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2,806,458.96	115,430,898.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3,876,962.51	107,770,192.33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 本 公 积	减： 库 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740,110,901.00				3,094,320,035.79	150,033,637.57	-8,925,000.00		57,381,022.02		-138,320,432.50		3,594,532,888.74	146,081,512.46	3,740,614,401.20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740,110,901.00				3,094,320,035.79	150,033,637.57	-8,925,000.00		57,381,022.02		-138,320,432.50		3,594,532,888.74	146,081,512.46	3,740,614,401.20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 填列）					7,259,384.02			2,612,448.47			-333,522,702.13		-323,650,869.64	4,371,452.06	-319,279,417.58
（一）综合收 益总额											-333,522,702.13		-333,522,702.13	3,101,803.30	-330,420,898.83
（二）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资 本					7,259,384.02								7,259,384.02	1,269,648.76	8,529,032.78
1. 所有者投 入的普通股														1,125,402.68	1,125,402.68
2. 其他权益 工具持有者投															0.00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 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7,25 9,38 4.02								7,25 9,38 4.02	144,2 46.08	7,403 ,630. 10	
4. 其他															
(三) 利润分 配															
1. 提取盈余 公积															
2. 提取一般 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 配															
4. 其他															
(四) 所有 者权益 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 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 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 亏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 变动额 结转留 存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 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2,6 12, 448 .47					2,61 2,44 8.47		2,612 ,448. 47	
1. 本期提 取							2,6 42, 335 .49					2,64 2,33 5.49		2,642 ,335. 49	
2. 本期使 用							29, 887 .02					29,8 87.0 2		29,88 7.02	
(六) 其他															
四、本期 期末余 额	740 ,11 0,9 01. 00			3,10 1,57 9,41 9.81	150, 033, 637. 57	- 8,92 5,00 0.00	2,6 12, 448 .47	57, 381 ,02 ,02		- 471, 843, 134. 63		3,27 0,88 2,01 9.10	150,4 52,96 4.52	3,421 ,334, 983.6 2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 本 公 积	减 ： 库 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740 ,11 0,9 01. 00				3,107 ,235, 136.1 5	150 ,03 ,3,6 37. 57	- 8,9 25, 000 .00		57, 381 ,02 ,2.0 2		451 ,78 7,3 42. 03		4,197 ,555, 763.6 3	172, 919, 591. 34	4,370 ,475, 354.9 7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740 ,11 0,9 01. 00				3,107 ,235, 136.1 5	150 ,03 ,3,6 37. 57	- 8,9 25, 000 .00		57, 381 ,02 ,2.0 2		451 ,78 7,3 42. 03		4,197 ,555, 763.6 3	172, 919, 591. 34	4,370 ,475, 354.9 7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 填列）					18,00 3,272 .38						106 ,22 9,8 64. 50		- 88,22 6,592 .12	- 8,81 0,76 7.92	- 97,03 7,360 .04
（一）综合收 益总额											106 ,22 9,8 64. 50		- 106,2 29,86 4.50	- 10,4 48,5 61.0 4	- 116,6 78,42 5.54
（二）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资 本					18,00 3,272 .38								18,00 3,272 .38	1,63 7,79 3.12	19,64 1,065 .50
1. 所有者投 入的普通股														1,28 0,06 2.84	1,280 ,062. 84
2. 其他权益 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 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18,00 3,272 .38								18,00 3,272 .38	357, 730. 28	18,36 1,002 .66
4. 其他															
（三）利润分 配															
1. 提取盈余 公积															
2. 提取一般 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股东)的 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结 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 余额	740 ,11 0,9 01. 00				3,125 ,238, 408.5 3	150 ,03 3,6 37. 57	- 8,9 25, 000 .00		57, 381 ,02 2.0 2		345 ,55 7,4 77. 53		4,109 ,329, 171.5 1	164, 108, 823. 42	4,273 ,437, 994.9 3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740,1 10,90 1.00				3,127 ,778, 820.6 4	150,0 33,63 7.57			55,90 2,911 .77	- 641,4 66,77 2.06		3,132, 292,22 3.78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	740,1				3,127	150,0			55,90	-		3,132,

余额	10,90 1.00				,778, 820.6 4	33,63 7.57			2,911 .77	641,4 66,77 2.06		292,22 3.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403, 630. 10			1,700, 103. 77		33,12 2,649 .42		42,226, 383.2 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12 2,649 .42		33,122, 649.4 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403, 630. 10							7,403, 630.1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403, 630. 10							7,403, 630.1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700, 103. 77				1,700, 103.77
1. 本期提取								1,717, 151.				1,717, 151.69

								69				
2. 本期使用								17,047.92				17,047.92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40,110.90 1.00				3,135,182,450.74	150,033,637.57		1,700,103.77	55,902,911.77	-608,344.12 2.64		3,174,518.60 7.07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40,110.90 1.00				3,140,364.99 2.02	150,033,637.57			55,902,911.77	94,415,868.67		3,880,761.03 5.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40,110.90 1.00				3,140,364.99 2.02	150,033,637.57			55,902,911.77	94,415,868.67		3,880,761.03 5.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361,002.66					12,934,069.52		31,295,072.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934,069.52		12,934,069.5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361,002.66							18,361,002.6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8,361,002.66							18,361,002.66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40,110,901.00				3,158,725,994.68	150,033,637.57			55,902,911.77	107,349,938.19		3,912,056,108.07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5 月 15 日，经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注册，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40200149661982L，法定代表人：汪宇。注册地址：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九华北路 118 号。

根据本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 929 号文“关于核准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本公司分别于 2009 年 9 月 18 日采用网下配售方式向询价对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60 万股，2009 年 9 月 18 日采用网上定价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240 万股，共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8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9.50 元。公司发行后社会公众股为 2800 万股，出资方式全部为货币资金。本次发行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11,000 万元。

根据本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以 2009 年末 11,000 万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总股本由 11,000 万股增加到 16,500 万股。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资本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16,500 万元。

根据本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以 2011 年末 16,500 万股本为基数，公司按每 10 股转增 10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 16,500 万股，其中：由资本公积转增 13,200 万股，由未分配利润转增 3,300 万股。本次转增资本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33,000 万元。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648 号文《关于核准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于 2012 年 6 月 15 日向特定对象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7,886.90 万股，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6.72 元。经此发行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40,886.90 万元。

根据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满足，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公司实际有 101 名股权激励对象合计行权 497.93 万份股票期权，每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人民币 7.63 元，行权后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41,384.83 万元。

根据本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满足，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公司 147 名股权激励对象共计可行权 818.20 万份股票期权。公司实际有 137 名股权激励对象共计行权 753.20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后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42,138.03 万元。

根据本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726 号文《关于核准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向瞿洪桂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的核准，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1,153.846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63,291.876 万元。

根据本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764 号《关于核准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7,104.19 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70,396.066 万元。

根据本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直接用作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2018 年 10 月，公司将回购的 12,454,745 股予以注销，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691,505,915 元。

根据本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899 号文《关于核准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4,860.4986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74,011.09 万元。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及回购股份，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74,011.09 万股，注册资本为 74,011.09 万元。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属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本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公共安全与反恐、智慧城市业务、智慧新能源、电力设计、成套开关设备、元器件、自动化产品等，主要应用于公安、军队、司法、市政部门及企事业单位，提供端到端、一体化的系统解决方案；发电厂、变电所及城市、农村、工矿企业、交通运输、高层建筑、公用设施等领域的变、配电时接受和分配电能等。

(三)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68 户，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1 户，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5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500 万元人民币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5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联营企业	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公司总资产>5%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会进行重新评估。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

- (1) 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
- (2)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
- (3) 投资方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
- (4) 投资方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 (5) 投资方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 (6) 投资方与其他方的关系。

2.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3.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本公司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 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 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 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 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 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 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 (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 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 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 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 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 属于衍生工具, 但是, 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 (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 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 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 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 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 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 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 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 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 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 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 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 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 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 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 则终止确

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以及由租赁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

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工具减值。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票据，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 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3、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工具减值。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资金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14、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工具减值。

15、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工具减值。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资金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

	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	---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工具减值。

17、存货

1.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存货类别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存货发出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

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如适用），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9、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工具减值。

20、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工具减值。

21、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长期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22、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

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

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

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4、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31.67
六盘水天网工程租赁部分资产	年限平均法	10	5	9.5
光伏产品	年限平均法	10-25	5	3.8-9.5

25、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二十八）长期资产减值。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7、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按照权证可使用期限	直线法
专有技术	10 年	直线法
计算机软件	4-10 年	直线法
特许经营权	按协议约定期限	直线法
著作权	按照权证可使用期限	直线法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二十八）长期资产减值。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28、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30、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1、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3、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1）权益结算和现金结算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股份支付条款和条件修改的会计处理

对于不利修改，本公司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有利修改，本公司按照如下规定进行处理：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企业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在确认修改日至修改后的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值时，应当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务金额，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可行权日之后，应当立即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如果股份支付协议要求职工只有先完成更长期间的服务才能取得修改后的权益工具，则企业应在整个等待期内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企业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在确认修改日至增加的权益工具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值时，应当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务金额，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

如果企业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企业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应当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3）股份支付取消的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4、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义务；
-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35、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

(1) 销售产品业务

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对于符合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2) 系统集成业务

公司提供系统集成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已发生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并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3) 软件开发、咨询及其他服务

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该类业务的收入均在提供软件产品、咨询服务及其他服务后，经客户验收确认以后作为销售收入的实现。

36、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7、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判断依据说明详见附注七之递延收益/其他收益项目注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9、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二十八）和（三十四）。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服务等	13%、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部	15%（注 1）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25%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营销中心	15%（注 2）
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	15%（注 1）
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	25%
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	15%（注 1）
安徽鑫龙电器元件销售有限公司	25%
安徽鑫龙变压器有限公司	25%
安徽鑫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
安徽北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5%
斯高思电器（安徽）有限公司	25%
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5%（注 1）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15%（注 1）
苏州天平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5%
苏州天平安装工程有限公司芜湖分公司	25%
苏州天平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新区分公司	25%
苏州天平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园区分公司	25%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15%（注 1）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克州分公司	15%
信诺非凡（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5%（注 1）
中电兴发机器人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25%
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5%
安徽鑫畅达轨道交通电气有限公司	25%
安徽鑫龙售电有限公司	25%
云南中电典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5%（注 4）
伊宁县智慧城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5%（注 4）
天津滨龙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5%
安徽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25%
中电兴发软件研发（北京）有限公司	25%
北京普天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25%
枣强县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5%
中普慧园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5%
凤凰智慧城市管理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25%
云南中电新联通信网络有限公司	25%
昭通中典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5%
昭通欣联企业管理有限合伙企业	0%（注 3）
曲靖中典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5%
曲靖卓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注 3）
普洱中典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5%
普洱卓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注 3）
楚雄彝州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25%
楚雄市卓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注 3）
湖南恒联通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5%
湖北楚兴联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5%
湖南时空大数据管理有限公司	25%
四川中电兴发云尚科技有限公司	25%
中电兴发工程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25%
湖南易晟通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5%
芜湖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25%
开封云聚锦尚数据管理有限公司	25%
赫章县融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
湖南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25%
陕西中电兴发智享科技有限公司	25%
中电兴发科技（河北）有限公司	25%
西双版纳优力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5%
广西中电兴发新通信有限公司	25%
广西百色中电新联通信有限公司	25%
广西自贸区中电新联通信有限公司	25%
广西贵港市中电新联通信有限责任公司	25%

广西梧州中电新联通信有限公司	25%
广西百色兴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注 3)
贵港市吉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注 3)
梧州新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公司)	0% (注 3)
钦州新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注 3)
西双版纳卓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注 3)
曲靖云数中芯新技术有限公司	25%
广西智联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5%
武汉中电兴发智享科技有限公司	25%
芜湖佑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25%
江苏鑫龙新能源有限公司	25%
苏州欣隆光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
鑫龙新能源(绍兴)有限公司	25%
北京中电兴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25%
南京中发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5%
芜湖鑫龙新能源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注 1、2023 年 11 月 30 日，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取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分别为 GR202334005138、GR202334004639），有效期三年。根据有关规定，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 2024 年 1-6 月份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023 年 12 月 7 日，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取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34007579），有效期三年。根据有关规定，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 2024 年 1-6 月份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023 年 11 月 6 日，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32007447），有效期三年。根据有关规定，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2024 年 1-6 月份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7]92 号），公司支付给残疾人的实际工资可在企业所得税前据实扣除，并可按支付给残疾人实际工资的 100%加计扣除。

2023 年 10 月 26 日，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11001494），有效期三年。根据有关规定，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1-6 月份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022 年 12 月 30 日，信诺非凡（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取得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211007224），有效期三年。根据有关规定，信诺非凡（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1-6 月份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023 年 12 月 8 日，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取得天津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天津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12001823），有效期三年。根据有关规定，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024 年 1-6 月份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注 2、经税务机关批准，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营销中心由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部汇总向其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

注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关于个人独资企业和合伙企业投资者征收个人所得税的规定：个人独资企业和合伙企业按照个人所得税法的规定，计算征收个人所得税。

注 4、伊宁县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云南中电典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西部地区鼓励产业目录》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5 年第 14 号）为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促进西部地区产业结构调整和特色优势产业发展，经国务院批准，发展改革委发布了《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第 40 号），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新增鼓励类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70%以上的企业，可减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51,780.73	149,626.86
银行存款	337,273,111.46	395,533,318.50
其他货币资金	57,352,241.07	32,677,396.08
合计	394,777,133.26	428,360,341.44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1,204,689.00	30,525,592.01

保函保证金	6,142,787.30	2,147,006.53
法院冻结款项	20,551,067.52	13,954,425.29
定期存款		
其他	4,764.77	4,764.77
合计	77,903,308.59	46,631,788.60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12,065,444.08	13,284,509.82
合计	12,065,444.08	13,284,509.8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2,542,866.00	100.00%	477,421.92	3.81%	12,065,444.08	14,122,013.57	100.00%	837,503.75	5.93%	13,284,509.82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12,542,866.00	100.00%	477,421.92	3.81%	12,065,444.08	14,122,013.57	100.00%	837,503.75	5.93%	13,284,509.82
合计	12,542,866.00	100.00%	477,421.92	3.81%	12,065,444.08	14,122,013.57	100.00%	837,503.75	5.93%	13,284,509.82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37,503.75	393,661.15	753,742.98		477,421.92
合计	837,503.75	393,661.15	753,742.98		477,421.9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75,613,684.27	863,300,147.60
1 至 2 年	422,544,577.63	365,752,096.36
2 至 3 年	157,096,359.05	371,420,453.07
3 年以上	1,080,483,657.15	862,143,339.55
3 至 4 年	301,179,620.26	363,882,734.35
4 至 5 年	625,327,522.61	345,713,955.98
5 年以上	153,976,514.28	152,546,649.22
合计	2,435,738,278.10	2,462,616,036.5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5,291,883.54	13.35%	165,752,378.62	50.95%	159,539,504.92	283,485,306.81	11.51%	148,552,179.28	52.40%	134,933,127.53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10,446,394.56	86.65%	823,347,237.67	39.01%	1,287,099,156.89	2,179,130,729.77	88.49%	732,360,139.98	33.61%	1,446,770,589.79
其中：										
账龄组合	2,110,446,394.56	86.65%	823,347,237.67	39.01%	1,287,099,156.89	2,179,130,729.77	88.49%	732,360,139.98	33.61%	1,446,770,589.79
合计	2,435,738,278.10	100.00%	989,099,616.29		1,446,638,661.81	2,462,616,036.58	100.00%	880,912,319.26		1,581,703,717.32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8,552,179.28	17,775,328.94	475,806.10	99,323.50		165,752,378.6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32,360,139.98	97,608,101.03	6,470,837.32	150,166.02		823,347,237.67
合计	880,912,319.26	115,383,429.97	6,946,643.42	249,489.52		989,099,616.2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49,489.52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395,315,411.11		395,315,411.11	12.74%	366,072,500.18
客户 2	377,664,799.09		377,664,799.09	12.17%	196,555,262.08
客户 3	265,899,174.86		265,899,174.86	8.57%	106,359,669.94
客户 4	143,948,410.51		143,948,410.51	4.64%	21,115,542.15
客户 5	56,884,879.01	33,875,602.03	90,760,481.04	2.93%	2,593,146.93
合计	1,239,712,674.58	33,875,602.03	1,273,588,276.61	41.05%	692,696,121.28

4、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666,692,064.54	131,606,885.18	535,085,179.36	548,217,109.28	127,521,904.47	420,695,204.81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						
合计	666,692,064.54	131,606,885.18	535,085,179.36	548,217,109.28	127,521,904.47	420,695,204.8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66,692,064.54	100.00%	131,606,885.18	19.74%	535,085,179.36	548,217,109.28	100.00%	127,521,904.47	23.26%	420,695,204.81
其中：										
合计	666,692,064.54	100.00%	131,606,885.18	19.74%	535,085,179.36	548,217,109.28	100.00%	127,521,904.47	23.26%	420,695,204.81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421,684.16	4,336,703.45		
合计	8,421,684.16	4,336,703.4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5、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32,004,188.45	76,245,149.69
合计	32,004,188.45	76,245,149.69

(2) 其他说明

本公司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因剩余期限不长，实际利率与市场利率差异不大，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91,135,548.67	85,864,547.50
合计	91,135,548.67	85,864,547.50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96,090,536.06	90,734,152.70
备用金	12,823,696.02	15,481,095.85
土地回收款	4,397,336.55	1,359,648.55
应收股权转让款	16,098,540.93	16,098,540.93
其他	24,791,275.37	25,074,077.92
合计	154,201,384.93	148,747,515.95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6,194,065.37	47,538,229.58
1 至 2 年	9,285,059.67	9,877,346.44
2 至 3 年	24,735,747.64	23,048,050.30
3 年以上	63,986,512.25	68,283,889.63
3 至 4 年	15,747,650.45	37,097,710.26
4 至 5 年	17,185,016.73	3,587,615.59
5 年以上	31,053,845.07	27,598,563.78
合计	154,201,384.93	148,747,515.9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760,948.88	3.09%	4,760,948.88	100.00%		4,695,588.88	3.16%	4,695,588.88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9,440,436.05	96.91%	58,304,887.38	39.02%	91,135,548.67	144,051,927.07	96.84%	58,187,379.57	40.39%	85,864,547.50
其中:										
账龄组合	149,440,436.05	96.91%	58,304,887.38	39.02%	91,135,548.67	144,051,927.07	96.84%	58,187,379.57	40.39%	85,864,547.50
合计	154,201,384.93	100.00%	63,065,836.26		91,135,548.67	148,747,515.95	100.00%	62,882,968.45		85,864,547.5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58,187,379.57		4,695,588.88	62,882,968.45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5,055,327.78		65,360.00	5,120,687.78
本期转回	4,937,819.97			4,937,819.97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58,304,887.38		4,760,948.88	63,065,836.2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苏州元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保证金	20,000,000.00	1 年内	12.97%	600,000.00
裕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7,800,000.00	2-3 年	11.54%	3,560,000.00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分公司	履约保证金	10,015,284.15	4-5 年	6.49%	8,512,991.53
云南云韵投资有限公司	应收股权转让款	8,345,918.79	3-4 年	5.41%	3,658,850.80
红河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股权转让款	7,752,622.14	1-5 年 13.45 万元, 5 年以上 761.81 万元	5.03%	7,688,599.79
合计		63,913,825.08		41.45%	24,020,442.12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4,439,489.07	86.69%	88,858,528.12	94.19%
1 至 2 年	9,941,576.41	11.58%	4,571,281.69	4.85%
2 至 3 年	668,166.63	0.78%	394,597.49	0.42%
3 年以上	816,067.18	0.95%	517,974.38	0.55%
合计	85,865,299.29		94,342,381.68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第二名	7,800,000.00	9.08%	1 年以内	已付款货未到
第三名	5,807,000.00	6.76%	1 年以内	已付款货未到
第四名	4,971,470.31	5.79%	1 年以内	已付款货未到
第五名	4,619,134.20	5.38%	1 年以内	已付款货未到
第五名	4,073,094.22	4.74%	1 年以内	已付款货未到
合计	27,270,698.73	31.76%		

其他说明：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8,059,776.25	1,373,004.02	86,686,772.23	73,054,005.04	1,373,004.02	71,681,001.02
在产品	378,646,518.81	711,869.32	377,934,649.49	366,580,538.96	722,860.80	365,857,678.16
库存商品	179,809,694.71	10,376,573.79	169,433,120.92	188,182,638.48	10,646,913.55	177,535,724.93
周转材料	123,433.17		123,433.17	323,288.22		323,288.22
发出商品				23,681.30		23,681.30
合计	646,639,422.94	12,461,447.13	634,177,975.81	628,164,152.00	12,742,778.37	615,421,373.63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373,004.02					1,373,004.02
在产品	722,860.80			10,991.48		711,869.32
库存商品	10,646,913.55			270,339.76		10,376,573.79
合计	12,742,778.37			281,331.24		12,461,447.13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9、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特许经营权	806,872,177.33	294,915,400.00	511,956,777.33			
合计	806,872,177.33	294,915,400.00	511,956,777.33			

其他说明

2023 年 6 月 2 日，中电兴发公司发布《关于全资子公司计划退出云南联通混改合作的提示性公告》，根据已经履行的董事会审议程序，2023 年 5 月 31 日，北京中电兴发与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云南省分公司（以下简称“云南联通”）双方签署了《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云南省分公司 5 州市委托承包运营权移交协议》，协议明确了北京中电兴发及其（或其指定主体云南中电典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控股的 5 州市运营公司同意将委托承包运营权移交回云南联通，云南联通同意解除委托，收

回楚雄、普洱、曲靖、昭通、西双版纳 5 州市委托承包运营权。2023 年 12 月 30 日，中电兴发公司发布《关于公司计划退出广西联通综合改革合作的提示性公告》，根据公司已经履行的董事会审议程序，2023 年 12 月 29 日，公司控股的 4 地市运营公司与广西联通相关地市分公司（以下简称“广西联通”）签署了《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分公司 4 地市分公司委托承包运营权移交协议》，协议明确了自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起，公司控股的 4 地市运营公司基于合作协议、地市委托运营协议等系列改革协议取得的广西联通上述地市承包运营权移交回广西联通，广西联通不再委托 4 地市运营公司在该等地市承包运营广西联通业务。2024 年 7 月 9 日，北京中电兴发与云南联通签署了《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云南省分公司中电兴发社会化合作资产处置协议之资产使用协议》，公司依据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对联通综合改革合作的相关资产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公司也将继续积极与云南联通沟通，进一步加快推进云南联通综合改革合作退出事宜和回款工作。

1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63,849,607.36	66,013,254.85
合计	63,849,607.36	66,013,254.85

11、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92,420,228.48	89,736,883.91
预缴税款	922,737.39	1,041,940.92
待摊费用	1,431,931.98	1,489,380.23
合计	94,774,897.85	92,268,205.06

其他说明：

1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期末余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庄河市智慧城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917,656.41						1,917,656.41	
红河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中碳和（天津）	150,000.00						150,000.00	

科技有限 公司								
合计	2,067,656 .41						2,067,65 6.41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 转入留存收益 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 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 转入留存收益 的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3、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8,985,453. 97		8,985,453. 97	8,985,453. 97		8,985,453. 97	
分期收款销 售商品	590,215,73 2.92		590,215,73 2.92	621,028,80 3.78		621,028,80 3.78	
减：未实现 融资收益	- 194,029,39 3.47		- 194,029,39 3.47	- 205,148,79 7.95		- 205,148,79 7.95	
减：一年内 到期的长期 应收款	- 63,849,607 .36		- 63,849,607 .36	- 66,013,254 .85		- 66,013,254 .85	
合计	341,322,18 6.06		341,322,18 6.06	358,852,20 4.95		358,852,20 4.95	

14、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 单位	期初余 额（账 面价 值）	减值 准备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账 面价 值）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 下确认 的投资 损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安徽美 能储能 系统有 限公司	804,48 3.24				5.82							804,4 89.06	
惠国征	4,418,				-							4,138	

信服务 股份有 限公司	375.02				279,77 3.32						,601. 70	
云南联 通新通 信有限 公司	38,063 ,672.0 3				3,312. 28						38,06 6,984 .31	
小计	43,286 ,530.2 9				- 276,45 5.22						43,01 0,075 .07	
合计	43,286 ,530.2 9				- 276,45 5.22						43,01 0,075 .07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5、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54,126.13	2,254,126.13
合计	2,254,126.13	2,254,126.13

其他说明：

16、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3,060,749.67			143,060,749.6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 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 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8,807,456.43			8,807,456.43
(1) 处置	8,807,456.43			8,807,456.43
(2) 其他转				

出			
4. 期末余额	134,253,293.24		134,253,293.2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1,431,967.09		71,431,967.09
2. 本期增加金额	3,220,944.76		3,220,944.76
(1) 计提或摊销	3,220,944.76		3,220,944.76
3. 本期减少金额	2,455,479.42		2,455,479.42
(1) 处置	2,455,479.42		2,455,479.42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72,197,432.43		72,197,432.4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6,567,212.47		6,567,212.4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2,860,021.04		2,860,021.04
(1) 处置	2,860,021.04		2,860,021.04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3,707,191.43		3,707,191.4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8,348,669.38		58,348,669.38
2. 期初账面价值	65,061,570.11		65,061,570.11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7、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18,219,306.42	341,079,821.24
合计	318,219,306.42	341,079,821.24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六盘水天网工程租赁部分资产	光伏产品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66,505,534.23	90,153,234.20	25,414,481.52	39,926,530.11	236,350,974.51	14,006,039.59	972,356,794.16
2. 本期增加金额	1,585,908.00	123,274.33	4,733,947.08	776,904.08		2,633,912.30	9,853,945.79
(1) 购置		123,274.33	4,733,947.08	776,904.08			5,634,125.49
(2) 在建工程转入	1,585,908.00					2,633,912.30	4,219,820.30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70,290.47	343,318.00	785,790.24			1,499,398.71
(1) 处置或报废		370,290.47	343,318.00	785,790.24			1,499,398.71
4. 期末余额	568,091,442.23	89,906,218.06	29,805,110.60	39,917,643.95	236,350,974.51	16,639,951.89	980,711,341.2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97,380,709.89	75,204,925.48	21,137,195.94	32,819,574.08	204,482,335.02	252,232.51	631,276,972.92
2. 本期增加金额	14,335,099.24	980,717.69	4,550,829.54	934,774.04	11,227,348.40	473,151.86	32,501,920.77
(1) 计提	14,335,099.24	980,717.69	4,550,829.54	934,774.04	11,227,348.40	473,151.86	32,501,920.77
3. 本期减少金额		350,386.32	190,173.00	746,299.55			1,286,858.87
(1) 处置或报废		350,386.32	190,173.00	746,299.55			1,286,858.87
4. 期末余额	311,715,809.13	75,835,256.85	25,497,852.48	33,008,048.57	215,709,683.42	725,384.37	662,492,034.8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56,375,633.10	14,070,961.21	4,307,258.12	6,909,595.38	20,641,291.09	15,914,567.52	318,219,306.42
2. 期初账面价值	269,124,824.34	14,948,308.72	4,277,285.58	7,106,956.03	31,868,639.49	13,753,807.08	341,079,821.24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六盘水租赁资产	20,641,291.09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5,264,512.43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18、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351,802.38	3,706,511.73
合计	2,351,802.38	3,706,511.73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工程	2,351,802.38		2,351,802.38	3,706,511.73		3,706,511.73
合计	2,351,802.38		2,351,802.38	3,706,511.73		3,706,511.73

(2)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9、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640,665.20	4,640,665.20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427,911.35	2,427,911.35
2. 本期增加金额	499,046.52	499,046.52
(1) 计提	499,046.52	499,046.5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926,957.87	2,926,957.8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13,707.33	1,713,707.33
2. 期初账面价值	2,212,753.85	2,212,753.85

2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专有技术	特许经营权	著作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2,424,343.18			21,151,648.77	69,401,780.55	601,409,421.15	28,301,886.89	802,689,080.54
2. 本期增加金额				26,371.68				26,371.68
(1) 购置				26,371.68				26,371.6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								

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268,097.26				1,715,000.00			2,983,097.26
(1) 处置	1,268,097.26				1,715,000.00			2,983,097.26
4. 期末余额	81,156,245.92			21,178,020.45	67,686,780.55	601,409,421.15	28,301,886.89	799,732,354.9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2,646,519.74			15,394,355.10	43,019,232.71	111,712,446.25	21,226,415.04	213,998,968.84
2. 本期增加金额	889,664.40			969,407.00	56,786.86	17,382,077.64	1,768,867.92	21,066,803.82
(1) 计提	889,664.40			969,407.00	56,786.86	17,382,077.64	1,768,867.92	21,066,803.82
3. 本期减少金额	505,125.41				1,690,307.50			2,195,432.91
(1) 处置	505,125.41				1,690,307.50			2,195,432.91
4. 期末余额	23,031,058.73			16,363,762.10	41,385,712.07	129,094,523.89	22,995,282.96	232,870,339.7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5,902,820.00			25,902,82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5,902,820.00			25,902,820.0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8,125,187.19			4,814,258.35	398,248.48	472,314,897.26	5,306,603.93	540,959,195.21
2. 期初账面价值	59,777,823.44			5,757,293.67	479,727.84	489,696,974.90	7,075,471.85	562,787,291.7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1、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形成商誉的事项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78,884,309.82					78,884,309.82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1,219,495,624.54					1,219,495,624.54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167,044,277.43					167,044,277.43
苏州天平安装工程	59,523,284.91					59,523,284.91
湖南易晟通信网络技术	60,798,377.31					60,798,377.31
合计	1,585,745,874.01					1,585,745,874.01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6,913,547.19					16,913,547.19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13,917,051.94					13,917,051.94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683,125,651.64					683,125,651.64
湖南易晟通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9,621,864.41					29,621,864.41
合计	743,578,115.18					743,578,115.18

22、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饰装修费	4,558,397.54	297,977.91	798,420.31		4,057,955.14
其他	708,764.19	280,803.01	192,349.92		797,217.28
合计	5,267,161.73	578,780.92	990,770.23		4,855,172.42

其他说明

2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39,114,225.45	275,761,748.48	1,256,970,417.54	226,583,152.9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7,869,222.36	1,180,383.34	9,725,253.71	1,458,788.05
可抵扣亏损	518,931,512.54	77,890,034.18	535,918,014.58	80,901,371.58
递延收益	4,677,822.47	701,673.37	6,049,957.64	907,493.65
预计负债	316,158.94	47,423.84	2,416,286.84	362,443.03

公允价值变动	10,500,000.00	1,575,000.00	10,500,000.00	1,575,000.00
租赁负债	597,528.47	149,382.12	986,158.01	246,539.50
股权激励	31,144,013.27	4,671,601.99	23,740,383.15	3,561,057.47
合计	2,113,150,483.50	361,977,247.32	1,846,306,471.47	315,595,846.2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43,712,391.59	6,556,858.71	47,922,790.21	7,188,418.5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79,726.13	266,958.92	1,254,126.13	188,118.92
使用权资产	566,367.71	141,591.93	943,946.21	235,986.55
合计	46,058,485.43	6,965,409.56	50,120,862.55	7,612,523.97

24、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943,371.69		943,371.69	1,035,290.32		1,035,290.32
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	1,000,000.00		1,000,000.00	1,239,183.66		1,239,183.66
预付投资款	15,275,000.00		15,275,000.00			
合计	17,218,371.69		17,218,371.69	2,274,473.98		2,274,473.98

其他说明：

2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77,903,308.59	77,903,308.59		票据保证金、保函保证金、法院冻结款等	46,631,788.60	46,631,788.60		票据保证金、保函保证金、法院冻结款等
固定资产	89,115,862.54	45,557,706.54		借款抵押	89,115,862.54	47,669,764.38		借款抵押
合计	167,019,171.13	123,461,015.13			135,747,651.14	94,301,552.98		

其他说明：

2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9,534,167.74	61,100,000.00
保证借款	89,862,978.89	74,700,000.00
信用借款	565,988,960.00	544,988,96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385,685.58	524,948.92
合计	675,771,792.21	681,313,908.9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子公司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的北京银行中关村支行 1,700.00 万元抵押借款，由母公司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名下位于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 7 号院 5 号楼房地产作为抵押；宁波银行北京通州支行 2,250.00 万元抵押借款，由母公司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名下位于北京市市辖区海淀区地锦路 7 号院 6 号楼房地产作为抵押；

孙公司湖南易晟通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的中国建设银行长沙星沙支行 2,000.00 万元保证借款，由子公司北京中电兴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孙公司湖南易晟通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的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芙蓉支行 1,000.00 万元保证借款，由子公司北京中电兴发有限公司以及法人刘骥提供担保。

子公司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的中国银行 1,000.00 万元的保证借款，徽商银行 1,500.00 万元的保证借款，由母公司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子公司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的光大银行 990.00 万元的保证借款，中国银行 1,000.00 万元的保证借款，由母公司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子公司安徽北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的徽商银行 1,000.00 万元的保证借款，由母公司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子公司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的徽商银行 500.00 万元的保证借款，由母公司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27、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000,000.00	4,78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152,689,422.03	138,922,307.57
合计	153,689,422.03	143,702,307.57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不适用。

28、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劳务款	1,088,029,149.88	1,140,870,144.89
应付工程款	3,566,644.36	2,753,400.56
应付设备款	3,777,973.91	4,858,842.95
租赁资产预提的电费和租用网络费	59,938,333.42	49,917,813.51
其他	20,366,173.70	22,037,753.04
合计	1,175,678,275.27	1,220,437,954.95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河南锦尚土地整治有限公司	354,631,769.93	未到款项结算条件
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六盘水市分公司	78,235,196.16	未到款项结算条件
南京模拟技术研究所	57,256,823.64	未到款项结算条件
北京奥特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54,477,794.33	未到款项结算条件
贵州科星冠日电子有限公司	21,562,722.97	未到款项结算条件
湖南省高速公路交通警察局	18,674,459.31	未到款项结算条件
湖南宏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3,700,319.72	未到款项结算条件
浙江意博高科技技术有限公司	12,622,330.12	未到款项结算条件
合计	611,161,416.18	

其他说明：

29、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35,794,120.04	138,691,633.73
合计	135,794,120.04	138,691,633.73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金融机构借款	40,547,240.80	45,347,240.80
押金及保证金	15,190,375.91	14,621,217.33
应付费用	36,338,812.48	38,725,342.95
代垫款	5,879,209.85	7,310,417.23
应付股权收购款	14,563,437.00	14,563,437.00
其他	23,275,044.00	18,123,978.42

合计	135,794,120.04	138,691,633.73
----	----------------	----------------

30、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	2,522,971.98	4,521,577.62
合计	2,522,971.98	4,521,577.62

31、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51,477,728.42	83,819,989.42
已结算尚未完工款	93,456,895.90	69,602,736.42
合计	144,934,624.32	153,422,725.84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5,032,341.02	95,746,396.59	112,391,523.82	38,387,213.7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930,671.84	8,595,208.34	10,121,490.11	2,404,390.07
三、辞退福利		2,214,526.67	2,002,226.67	212,300.00
合计	58,963,012.86	106,556,131.60	124,515,240.60	41,003,903.8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1,322,577.25	85,686,607.99	101,070,161.32	35,939,023.92
2、职工福利费	138,634.66	1,991,046.57	2,079,644.59	50,036.64
3、社会保险费	239,791.37	4,891,306.97	4,851,588.95	279,509.39
其中：医疗保险费	237,702.56	4,598,064.00	4,558,109.08	277,657.48

工伤保险费	2,088.81	293,242.97	293,479.87	1,851.91
其他	3,331,337.74	3,177,435.06	4,390,128.96	2,118,643.84
合计	55,032,341.02	95,746,396.59	112,391,523.82	38,387,213.7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926,906.68	8,085,810.61	9,611,362.89	2,401,354.40
2、失业保险费	3,765.16	509,397.73	510,127.22	3,035.67
合计	3,930,671.84	8,595,208.34	10,121,490.11	2,404,390.07

其他说明

33、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9,640,479.35	40,095,627.05
企业所得税	5,897,395.69	9,819,645.55
个人所得税	50,792.02	220,625.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40,178.76	1,221,510.13
房产税	4,005,472.63	3,820,234.04
教育费附加	699,157.23	525,645.52
印花税	219,338.59	359,891.45
地方教育附加	115,246.84	346,791.22
水利基金	71,515.46	107,786.55
土地使用税	965,763.37	965,763.39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754,860.03	755,095.99
合计	53,560,199.97	58,238,616.05

其他说明

3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2,112,526.75	93,794,435.9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1,263,648.27	62,459,665.01
其他	597,528.47	827,507.54
合计	103,973,703.49	157,081,608.46

其他说明：

35、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58,386,751.92	54,888,875.68
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预计负债		3,653,160.00

合计	58,386,751.92	58,542,035.68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36、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5,565,500.00	6,010,100.00
保证借款	78,560,000.00	81,870,000.00
信用借款	239,500,000.00	204,5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412,171.22	295,413.71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2,112,526.75	-93,794,435.91
合计	261,925,144.47	198,881,077.8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子公司北京中电兴发有限公司的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福海分理处 730.00 万元保证借款由母公司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子公司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的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00.00 万元保证借款由母公司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子公司安徽北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的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00.00 万元保证借款由母公司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子公司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的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00.00 万元保证借款由母公司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孙公司湖南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市观沙岭支行的 556.55 万元抵押借款，由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提供 890.00 万最高额保证，长沙中电软件园二期 C11 栋 101 号、201 号、301 号、401 号房进行抵押，长沙中电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提供阶段性担保。

子公司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的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54.00 万元和 2,472.00 万元的保证借款由母公司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3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2 年		203,142.75
2-3 年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9,556.17
合计		173,586.58

其他说明：

3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98,260,703.77	197,021,354.60
合计	198,260,703.77	197,021,354.60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管道款	218,073,080.83	213,416,637.25
应付融资租赁款	21,451,271.21	46,064,382.36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1,263,648.27	62,459,665.01
合计	198,260,703.77	197,021,354.60

其他说明：

39、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应付退货款	316,158.94	2,416,286.84	
合计	316,158.94	2,416,286.84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40、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049,957.64		1,372,135.17	4,677,822.47	
合计	6,049,957.64		1,372,135.17	4,677,822.47	

其他说明：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加：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轨道交通（高铁）信号可靠性供电保障系统关键技术的开发及产业化	1,234,943.97		370,333.38		864,610.59	与资产相关
高效节能数字式软启动装置产业化项目	999,999.96		500,000.04		499,999.92	与资产相关
重点实验室建设专项资金	52,902.10		33,954.90		18,947.20	与资产相关
多层厂房奖励资金	2,750,369.58		185,418.12		2,564,951.46	与资产相关
AXQ4 系列双电源自动转换开关项目	4,615.68		3,461.52		1,154.16	与资产相关
DPX100P 综合保护单元	8,403.62		8,403.62		-	与资产相关
安徽省电器设备电磁兼容（EMC）省级实验室绩效考核补助	39,999.62		7,176.00		32,823.62	与资产相关
中低压电能质量综合治理装置产业化关键技术研究	20,733.89		20,733.89		-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省高技术产业化专项省统筹投资计划	90,000.00		45,000.00		45,000.00	与资产相关
智能型高分断低压断路器生产线建设项目	99,167.00		34,999.98		64,167.02	与资产相关
智能化电力供配电微机综合保护装置生产线	67,500.00		22,500.00		45,000.00	与资产相关
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95,551.94		95,551.94		-	与资产相关
安徽省科技攻关计划项目（省创新项目）	6,603.60		3,601.80		3,001.80	与资产相关
智能型双向一体化直流充电机的研发	192,500.00		21,000.00		171,500.00	与资产相关
工业互联网场景应用补贴	386,666.68		19,999.98		366,666.7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6,049,957.64		1,372,135.17		4,677,822.47	

41、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40,110,901.00						740,110,901.00

其他说明：

4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034,535,210.94			3,034,535,210.94
其他资本公积	59,784,824.85	7,259,384.02		67,044,208.87
合计	3,094,320,035.79	7,259,384.02		3,101,579,419.8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其他资本公积增加系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权激励事项所致。

43、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实行股权激励回购	150,033,637.57			150,033,637.57
合计	150,033,637.57			150,033,637.5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44、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8,925,000.00							- 8,92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8,925,000.00							- 8,925,000.0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8,925,000.00							- 8,925,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45、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642,335.49	29,887.02	2,612,448.47
合计		2,642,335.49	29,887.02	2,612,448.4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46、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7,381,022.02			57,381,022.02
合计	57,381,022.02			57,381,022.0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47、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38,320,432.50	451,797,756.9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38,320,432.50	451,797,756.9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3,522,702.13	-590,118,189.46
期末未分配利润	-471,843,134.63	-138,320,432.5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89,746,915.58	659,215,012.29	946,383,481.38	647,343,605.70
其他业务	23,530,023.19	14,335,459.85	19,780,879.48	14,027,955.21
合计	913,276,938.77	673,550,472.14	966,164,360.86	661,371,560.91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884,880,410.32 元，其中，747,956,463.79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502,584,577.49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321,718,405.81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其他说明

49、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05,247.52	1,716,760.59
教育费附加	832,475.45	745,881.59

房产税	2,190,163.06	2,224,063.17
土地使用税	1,935,873.58	1,935,909.29
印花税	314,314.13	317,423.16
地方教育费附加	528,276.34	486,759.24
其他	15,761.02	25,381.51
合计	7,722,111.10	7,452,178.55

其他说明：

50、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8,233,069.83	57,790,188.43
办公、汽车费	10,804,695.88	12,417,726.41
折旧费、无形资产摊销	13,379,322.68	13,905,202.51
政府性基金	768,217.37	1,087,857.75
中介服务费	3,682,851.82	4,704,091.20
股权激励	7,403,630.10	18,361,002.66
其他	3,216,313.04	5,079,437.97
合计	77,488,100.72	113,345,506.93

其他说明

5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824,016.29	61,385,555.52
办公费	5,953,244.31	12,163,140.88
差旅费	11,865,146.98	15,292,234.66
劳务费	13,630,849.44	58,066,824.52
招标业务费	16,374,152.20	25,381,628.25
汽车费用	2,899,580.97	3,282,117.54
其他	7,889,432.19	9,705,072.86
合计	75,436,422.38	185,276,574.23

其他说明：

52、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8,876,317.30	20,605,036.64
折旧及摊销	818,849.44	914,819.70
物料消耗	10,622,103.75	10,550,763.74
论证、评审、验收费用	604,111.32	660,843.38
设计费、新工艺规程制定费、翻译费	506,957.60	1,596,207.54
其他	915,799.30	625,379.02
合计	32,344,138.71	34,953,050.02

其他说明

5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7,625,437.20	23,593,130.85
减：利息收入	1,608,385.59	3,312,281.64
汇兑损益	271,281.29	-15,926.82
其他	-1,539,202.12	7,103,767.30
合计	14,749,130.78	27,368,689.69

其他说明

54、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	5,150,393.87	11,424,302.78
其他	106,909.79	355,580.38
合计	5,257,303.66	11,779,883.16

5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76,455.22	31,612.6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87,600.0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84,154.11	538,921.30
其他	94,000.00	
合计	89,298.89	570,533.92

其他说明

56、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60,081.83	187,830.41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08,484,074.48	-72,804,164.8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54,581.04	-1,532,084.54
合计	-108,278,573.69	-74,148,419.02

其他说明

57、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81,331.24	2,291,736.23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4,084,980.63	-1,428,462.34
十二、其他	-294,915,400.00	

合计	-298,719,049.39	863,273.89
----	-----------------	------------

其他说明：

上述“十二、其他”为本期计提的“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58、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5,004.98	13.42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2,274,716.15	
合计	2,289,721.13	13.42

5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8,473.70	50.00	8,473.7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8,473.70	50.00	8,473.70
其他	518,033.92	932,796.02	518,033.92
合计	526,507.62	932,846.02	526,507.62

其他说明：

6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22,980.04	18,776.23	122,980.0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22,980.04	18,776.23	122,980.04
滞纳金	284,467.13	553.59	284,467.13
其他	63,055.10	1,726,424.02	63,055.10
合计	470,502.27	1,745,753.84	470,502.27

其他说明：

6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130,683.22	8,846,884.38
递延所得税费用	-47,028,515.50	-17,519,280.76
合计	-36,897,832.28	-8,672,396.3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	-------

利润总额	-367,318,731.1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5,097,809.6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047,317.0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391,555.9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9,322.8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5,748.9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04,727.3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6,293,450.54
加计扣除的影响	-4,126,354.50
税率变动的的影响	21,409.91
所得税费用	-36,897,832.28

其他说明

6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144,778.29	10,422,191.70
利息收入	1,608,385.59	3,312,281.64
保证金		28,066,630.53
其他营业外收入	518,033.92	932,796.02
转入受限资金		2,054,732.29
其他	505,074.08	9,686,613.56
合计	3,776,271.88	54,475,245.7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76,383,993.36	151,346,200.90
保证金	24,674,877.76	
往来款项	5,584,103.49	
转出受限资金	6,596,642.23	
其他支出	1,420,191.66	376,999.51
合计	114,659,808.50	151,723,200.4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购子公司少数股权款项		522,014.25
合计		522,014.2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30,420,898.83	-116,678,425.54
加：资产减值准备	406,997,623.08	73,285,145.1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5,722,865.53	33,123,345.72
使用权资产折旧	499,046.52	499,046.52
无形资产摊销	21,066,803.82	56,176,561.3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90,770.23	1,440,828.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22,535.80	-13.4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4,506.34	18,726.2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625,437.20	23,593,130.8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9,298.89	-570,533.9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381,401.09	-16,855,784.1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47,114.41	-663,496.6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475,270.94	-76,154,675.9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028,879.18	-58,335,950.2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9,154,129.16	-35,778,067.46
其他	7,403,630.10	18,361,002.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98,845.48	-98,539,160.6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16,873,824.67	373,333,878.7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81,728,552.84	534,086,187.4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854,728.17	-160,752,308.7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16,873,824.67	381,728,552.84
其中：库存现金	151,780.73	149,626.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16,722,043.94	381,578,893.2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2.77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6,873,824.67	381,728,552.84

64、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60,988.35	7.1268	434,651.77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职工薪酬	18,876,317.30	20,605,036.64
折旧及摊销	818,849.44	914,819.70
物料消耗	10,622,103.75	10,550,763.74
论证、评审、验收费用	604,111.32	660,843.38
设计费、新工艺规程制定费、翻译费	506,957.60	1,596,207.54
其他	915,799.30	625,379.02
合计	32,344,138.71	34,953,050.02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2,344,138.71	34,953,050.02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期新设子公司情况如下：

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芜湖鑫龙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9-19	1,000,000.00	100.00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	275,600,000.00	芜湖市	芜湖市	生产、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安徽鑫龙电器元件销售有限公司	5,000,000.00	芜湖市	芜湖市	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	30,000,000.00	芜湖市	芜湖市	生产、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芜湖市	芜湖市	生产、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安徽鑫龙变压器有限公司	3,000,000.00	芜湖市	芜湖市	生产、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安徽北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0	芜湖市	芜湖市	安装劳务	100.00%		出资设立
斯高思电器（安徽）有限公司	8,000,000.00	芜湖市	芜湖市	生产、销售	75.00%		出资设立
安徽鑫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00	芜湖市	芜湖市	投资	90.00%		出资设立
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天津市	天津市	提供劳务	59.74%		非同一控制下购并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52,000,000.00	苏州市	苏州市	生产、销售	70.00%		非同一控制下购并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1,334,751,4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购并

信诺非凡(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购并
中电兴发机器人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3,500,0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生产、销售	68.00%		出资设立
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芜湖市	芜湖市	生产、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安徽鑫畅达轨道交通电气有限公司	50,000,000.00	芜湖市	芜湖市	生产、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安徽鑫龙售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0	芜湖市	芜湖市	电力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云南中电典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昆明市	昆明市	系统集成	100.00%		出资设立
伊宁县智慧城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3,070,000.00	伊宁县	伊宁县	系统集成	95.00%		出资设立
天津滨龙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00,000.00	天津市	天津市	造价咨询	100.00%		出资设立
苏州天平安装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52,000,000.00	苏州市	苏州市	安装劳务	99.92%		非同一控制下购并
安徽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芜湖市	芜湖市	系统集成	100.00%		出资设立
中电兴发软件开发(北京)有限公司	5,000,0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软件开发	100.00%		出资设立
北京普天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133,333,3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软件开发	70.00%		出资设立
枣强县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62,256,900.00	枣强县	枣强县	系统集成	100.00%		出资设立
中普慧园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软件开发	100.00%		出资设立
凤凰智慧城市管理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凤阳县	凤阳县	系统集成	80.00%		出资设立
云南中电新联通信网络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昆明市	昆明市	软件开发	100.00%		出资设立
昭通中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昭通市	昭通市	通讯开发	68.00%		出资设立
昭通欣联企业管理有限合伙企业	6,400,000.00	昭通市	昭通市	企业管理	48.44%		出资设立
曲靖中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曲靖市	曲靖市	通讯开发	68.00%		出资设立
曲靖卓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00,000.00	曲靖市	曲靖市	企业管理	40.63%		出资设立
普洱中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普洱市	普洱市	通讯开发	68.00%		出资设立
普洱卓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00,000.00	普洱市	普洱市	企业管理	48.44%		出资设立
楚雄彝州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楚雄市	楚雄市	通讯开发	68.00%		出资设立
楚雄市卓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00,000.00	楚雄市	楚雄市	企业管理	40.63%		出资设立

湖南恒联通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长沙市	长沙市	系统集成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购并
湖北楚兴联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湖北省	湖北省	系统集成	70.00%		出资设立
湖南时空大数据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娄底市	娄底市	系统集成	95.00%		出资设立
四川中电兴发云尚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成都市	成都市	软件开发	100.00%		出资设立
中电兴发工程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3,000,0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开发	80.00%		出资设立
湖南易晟通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0	长沙市	长沙市	技术开发	70.00%		非同一控制下购并
芜湖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芜湖市	芜湖市	软件开发	100.00%		出资设立
开封云聚锦尚数据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开封市	开封市	系统集成	90.00%		出资设立
赫章县融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35,944,000.00	赫章县	赫章县	系统集成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购并
湖南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长沙市	长沙市	系统集成	100.00%		出资设立
陕西中电兴发智享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西安市	西安市	软件开发	90.00%		出资设立
武汉中电兴发智享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武汉市	武汉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90.00%		出资设立
西双版纳优力云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	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8.00%		出资设立
中电兴发科技(河北)有限公司	5,000,000.00	石家庄市	石家庄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出资设立
广西中电兴发新通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南宁市	南宁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出资设立
广西百色中电新联通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百色市	百色市	零售业	68.00%		出资设立
广西自贸区中电新联通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钦州市	钦州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8.00%		出资设立
广西贵港市中电新联通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贵港市	贵港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8.00%		出资设立
广西梧州中电新联通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梧州市	梧州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8.00%		出资设立
广西百色兴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00,000.00	百色市	百色市	商务服务业	50.00%		出资设立
贵港市吉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00,000.00	贵港市	贵港市	商务服务业	40.63%		出资设立
梧州新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公司)	6,400,000.00	梧州市	梧州市	商务服务业	40.63%		出资设立
钦州新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00,000.00	钦州市	钦州市	商务服务业	56.25%		出资设立
西双版纳卓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00,000.00	西双版纳市	西双版纳市	商务服务业	48.44%		出资设立

曲靖云数中芯新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曲靖市	曲靖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出资设立
广西智联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	玉林市	玉林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90.00%		出资设立
芜湖佑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	芜湖市	芜湖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购并
江苏鑫龙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南京市	南京市	生产、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苏州欣隆光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苏州市	苏州市	生产、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鑫龙新能源（绍兴）有限公司	3,000,000.00	绍兴市	绍兴市	生产、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北京中电兴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0.00%		出资设立
南京中发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南京市	南京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70.00%		出资设立
芜湖鑫龙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芜湖市	芜湖市	生产、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40.26%	-1,157,096.78	0.00	54,904,046.61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30.00%	7,961,774.37	0.00	139,454,380.5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30,138,272.00	49,396,404.14	179,534,676.14	42,239,125.11	928,637.79	43,167,762.90	159,712,071.55	51,510,875.02	211,222,946.57	69,000,007.18	3,088,294.93	72,088,302.11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600,927,904.71	115,038,825.39	715,966,730.10	249,729,954.60	1,408,823.46	251,138,778.06	597,283,522.78	100,408,535.53	697,692,058.31	258,196,678.83	1,532,583.40	259,729,262.23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 总额	经营活动 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 总额	经营活动 现金流量
天津市泰达 工程设计有 限公司	119,836, 749.33	- 2,873,917 .78	- 2,873,917 .78	- 20,127,87 4.00	109,620,2 18.05	420,566.2 9	420,566.2 9	- 29,499,35 4.77
苏州开关二 厂有限公司	193,077, 718.11	26,526,84 5.12	26,526,84 5.12	- 7,723,880 .99	176,476,9 67.13	22,508,27 5.33	22,508,27 5.33	- 35,117,31 6.59

其他说明：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3,010,075.07	43,286,530.2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76,455.22	31,612.62
--综合收益总额	-276,455.22	31,612.62

其他说明

十一、政府补助

1、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 收益金额	本期其 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 益相关
递延收益	6,049,957.64			1,372,135.17		4,677,822.47	与资产相关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5,150,393.87	11,424,302.78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二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12,542,866.00	477,421.92
应收账款	2,435,738,278.10	989,099,616.29
应收款项融资	32,004,188.45	
其他应收款	154,201,384.93	63,065,836.26
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的款项）	405,171,793.42	
合计	3,039,658,510.90	1,052,642,874.47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财务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675,771,792.21	675,771,792.21	675,771,792.21			675,771,792.21
应付票据	153,689,422.03	153,689,422.03	153,689,422.03			153,689,422.03
应付账款	1,175,678,275.27	1,175,678,275.27	1,175,678,275.27			1,175,678,275.27
其他应付款	135,794,120.04	135,794,120.04	135,794,120.04			135,794,120.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3,973,703.49	103,973,703.49	103,973,703.49			103,973,703.49
其他流动负债	58,386,751.92	58,386,751.92	58,386,751.92			58,386,751.92
长期借款	261,925,144.4	261,925,144.4		261,925,144.4		261,925,144.4

	7	47		7		47
长期应付款	198,260,703.77	198,260,703.77		25,327,248.89	172,933,454.88	198,260,703.77
合计	2,763,479,913.20	2,763,479,913.20	2,303,294,064.96	287,252,393.36	172,933,454.88	2,763,479,913.20

3.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等方式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

1) 本年度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2)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434,651.77	434,651.77
小计	434,651.77	434,651.77

3) 敏感性分析：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对于本公司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 36,945.40 元。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1) 本年度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2)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 323,625,500 元，详见附注五、注释 36。

3) 敏感性分析：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 1,375,408.38 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假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利率变动，并且已应用于本公司所有按浮动利率获得的借款。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应收款项融资			32,004,188.45	32,004,188.4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67,656.41	2,067,656.4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254,126.13	2,254,126.13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第 1 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 2 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3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估值技术、输入值说明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交易的权益工具投资，由于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股权较低，无重大影响，对被投资公司采用收益法或市场法进行估值不切实可行，且近期内被投资单位无引入外部投资者、股东之间转让股权等可作为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此外，公司从获取的相关信息分析，未发现被投资单位内外部环境自年初以来已发生重大变化，因此年末以成本作为公允价值。

公司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工具投资主要为非上市公司股权，公司选择与目标公司相同行业的可比公司，将可比公司的市净率经综合修正后的价值比率乘数加权平均值作为目标公司价值比率乘数并考虑流动性折扣，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计算其公允价值。

应收款项融资系公司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由于票据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接近，所以公司以票面金额确定公允价值。

对于购买理财产品，以预期收益率预测未来现金流量，不可观察估计值是预期收益率。

5、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本公司上述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在本年度未发生各层次之间的转换。

6、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本公司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在本年度未发生变更。

7、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债权投资、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瞿洪桂	-	自然人	-	9.67%	9.6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注：瞿洪桂持有本公司 9.67% 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瞿洪桂。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天津滨电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股东
云南联通新通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刘骥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股东
刘兵良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股东
湖南恒信智联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股东控股的公司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天津滨电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购买劳务	14,401,092.37			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天津滨电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服务	0.00	6,526,527.6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安徽北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03月31日	2026年03月30日	否
安徽北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年06月26日	2025年06月26日	否
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05月11日	2026年05月11日	否
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3年05月11日	2026年05月11日	否
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3年10月13日	2026年10月13日	否
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年03月26日	2025年03月26日	否
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4年06月26日	2025年06月26日	否
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03月31日	2026年03月30日	否
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4年01月10日	2024年07月10日	否
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	9,900,000.00	2024年03月11日	2025年03月07日	否
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年03月26日	2025年03月26日	否
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年04月11日	2024年11月21日	否
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4年06月26日	2025年06月26日	否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96,296,600.00	2022年12月23日	2024年12月23日	否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16,000,000.00	2021年07月20日	2024年07月20日	否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3年08月31日	2024年08月31日	否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4年06月24日	2025年06月23日	否
合计	547,196,600.00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4年02月24日	2025年02月23日	否
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4年04月29日	2025年04月28日	否
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4年06月26日	2025年06月26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 本公司为子公司安徽北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2,000.00 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截止 2024 年 06 月 30 日，安徽北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已使用 1,90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

2) 本公司为子公司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1,000.00 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截止 2024 年 06 月 30 日，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已使用 90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

3) 本公司为子公司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7,000.00 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截止 2024 年 06 月 30 日，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已使用 6,926 万元的授信额度。

4) 本公司为子公司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7,990.00 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截止 2024 年 06 月 30 日，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已使用 2,89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2,380.00 万元的票据授信额度。

5) 本公司为子公司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500.00 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 截止 2024 年 06 月 30 日, 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已使用 50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

6) 本公司为子公司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36,229.66 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 截止 2024 年 06 月 30 日,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已使用 6,852.08 万元的授信额度, 7,952.31 万元的票据授信额度, 82.50 万元的保函授信额度。

7) 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不超过 10,500.00 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 截止 2024 年 06 月 30 日, 本公司已使用 10,50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4,866,019.79	4,707,210.46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天津滨电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1,210,862.00	596,417.88	11,313,062.00	683,565.32
应收账款	云南联通新通信有限公司	33,650.12	3,181.89	33,650.12	1,429.88

(2) 应付项目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天津滨电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96,400.00	13,435,284.88
其他应付款	刘骥	1,213,166.67	1,170,666.67
其他应付款	刘兵良	8,090,166.66	7,792,666.66
其他应付款	湖南恒信智联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6,915,000.00	6,720,000.00
其他应付款	云南联通新通信有限公司	33,632,240.80	33,632,240.80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无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无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无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不适用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2021 年 10 月 12 日，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确定授予日为 2021 年 10 月 12 日，向 34 名激励对象定向授予公司 A 股普通股，共计 22,782,295 股未解锁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限分三个阶段，在满足公司设定解除限售条件的情况下，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 12 个月开始分期解锁，锁定期最长 36 个月。第一批解锁时点：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 12 个月，解锁股份数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总数的 40%；第二批解锁时点：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 24 个月，解锁股份数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总数的 30%；第三批解锁时点：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 36 个月，解锁股份数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总数的 30%。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以授予日收盘价与授予价格之间的差额作为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除限售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在股权激励计划实施完毕后，最终预计可解锁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解锁工具的数量一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0,820,937.6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7,403,630.10

其他说明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原告	被告	案由	受理法院	标的额	案件进展情况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股份有限公司	宜兴市宏立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宜兴市人民法院	1,800,000.00	等待开庭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明岳新材料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赤峰市元宝山区人民法院	22,290,755.00	等待开庭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 3	租赁合同纠纷	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219,042,670.10	一审审理中
中凯通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云南省昭通市昭阳区人民法院	3,799,192.90	等待二审判决
西安北方光通信有限责任公司	被告一：广西中电兴发新通信有限公司；被告二：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购货合同纠纷	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法院	1,922,797.50	等待一审判决
解家志	尹广福、黄志坚、张德斌、云南志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者受害责任纠纷	曲靖麒麟区人民法院	4,054,519.70	一审审理中
云南兴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昭通市昭阳区人民法院	4,653,499.19	一审待开庭
江苏云正实业有限公司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苏州天平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纠纷	吴江法院	5,367,347.24	一审程序中
江苏兴厦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上海仲裁委	11,000,000.00	仲裁程序中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杭州市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杭州拱墅区法院	4,375,215.47	一审程序中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南京国电南自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南京江北新区法院	21,421,186.55	一审程序中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浙江同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代位权纠纷	吴江法院	405,356.00	一审程序中
英庆美	苏州天平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泗洪县法院	1,270,000.00	一审程序中
苏州华源电气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苏州天平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相城法院	15,792,700.00	一审程序中
苏州天平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苏州金苏置业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姑苏法院	3,173,536.33	一审程序中
苏州天平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张家港青禾置业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张家港法院	1,909,013.68	一审程序中
苏州天平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泗洪瑞泰置业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泗洪县法院	3,414,535.88	一审程序中

2. 开出保函、信用证

1) 子公司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期末保函金额 825,000.00 元, 保函保证金 90,000.00 元; 开具信用证金额 65,366,637.74 元; 开具京信链金额 14,156,490.00 元。

2) 子公司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期末应付银行承兑汇票金额 28,500,000.00 元, 票据保证金 4,856,000.00 元。

3) 子公司苏州天平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期末应付银行承兑汇票金额 58,738,225.15 元, 票据保证金 20,873,580.00 元。

4) 子公司安徽北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期末保函金额 819,546.60 元; 保函保证金为 1,689,092.32 元。

5)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期末应付银行承兑汇票金额 44,530,000.00 元, 票据保证金 24,921,702.30 元; 保函金额 45,732,823.63 元, 保函保证金 1,337,989.88 元; 开具信用证金额 110,000,000.00 元。

6) 子公司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期末应付银行承兑汇票金额 1,844,689.00 元, 票据保证金 553,406.70 元; 保函金额 84,345,042.95 元, 保函保证金 2,998,705.10 元。

7) 子公司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保函金额 27,000.00 元, 保函保证金为 27,000.00 元。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 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1)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 或者以上；
- 2)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 或者以上。

按上述会计政策确定的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的对外交易收入合计额占合并总收入的比重未达到 75% 时，增加报告分部的数量，按下述规定将其他未作为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纳入报告分部的范围，直到该比重达到 75%：

- 1) 将管理层认为披露该经营分部信息对会计信息使用者有用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2) 将该经营分部与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具有相似经济特征、满足经营分部合并条件的其他经营分部合并，作为一个报告分部。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智慧城市	智慧用能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 营业收入	90,003,189.01	823,273,749.76		913,276,938.77
二. 营业总成本	119,305,314.85	761,985,060.98		881,290,375.83
三. 利润总额	-434,383,824.12	67,065,093.01		-367,318,731.11
四. 净利润	-388,596,454.00	58,175,555.17		-330,420,898.83
五. 资产总额	3,310,578,729.00	3,817,121,770.34	688,904,511.42	6,438,795,987.92
六. 负债总额	2,288,541,191.45	1,417,824,324.27	688,904,511.42	3,017,461,004.30

（3）其他说明

本公司的报告分部都是提供不同产品和劳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公司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有 2 个报告分部：智慧城市、智慧用能。

2、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72,855,541.61	414,150,186.38
1 至 2 年	64,016,943.44	54,658,538.89
2 至 3 年	29,111,817.88	33,265,922.21
3 年以上	60,797,160.29	62,984,499.18
3 至 4 年	26,341,507.07	23,966,890.92
4 至 5 年	8,015,059.32	7,797,616.12
5 年以上	26,440,593.90	31,219,992.14
合计	526,781,463.22	565,059,146.6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246,253.17	4.60%	24,246,253.17	100.00%		24,722,059.27	4.38%	24,722,059.27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2,535,210.05	95.40%	41,829,745.15	8.32%	460,705,464.90	540,337,087.39	95.62%	48,403,569.45	8.96%	491,933,517.94
其中：										
账龄组合	370,202,118.49	70.28%	41,829,745.15	11.30%	328,372,373.34	411,499,746.56	72.82%	48,403,569.45	11.76%	363,096,177.11
合计	526,781,463.22	100.00%	66,075,998.32		460,705,464.90	565,059,146.66	100.00%	73,125,628.72		491,933,517.94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722,059.27		475,806.10			24,246,253.1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403,569.45		6,423,658.28	150,166.02		41,829,745.15
合计	73,125,628.72		6,899,464.38	150,166.02		66,075,998.3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50,166.02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88,158,259.70		88,158,259.70	11.95%	
第二名	36,606,577.00	2,453,805.83	39,060,382.83	5.30%	874,952.57
第三名		26,218,569.82	26,218,569.82	3.55%	587,295.96
第四名	26,201,767.71		26,201,767.71	3.55%	
第五名	24,826,082.44	744,782.00	25,570,864.44	3.47%	9,364,099.23
合计	175,792,686.85	29,417,157.65	205,209,844.50	27.82%	10,826,347.76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736,789,079.67	665,650,077.48
合计	736,789,079.67	665,650,077.48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21,684,860.38	32,879,197.35
备用金	7,587,939.61	8,732,073.56
关联方资金	720,445,232.60	642,788,060.71
其他	6,507,368.44	5,354,176.79
合计	756,225,401.03	689,753,508.41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79,139,628.74	57,950,451.71
1至2年	554,875,367.91	597,502,139.17
2至3年	315,021.98	2,979,522.89
3年以上	21,895,382.40	31,321,394.64
3至4年	3,250,552.23	23,940,106.53
4至5年	12,123,096.64	725,476.20
5年以上	6,521,733.53	6,655,811.91
合计	756,225,401.03	689,753,508.41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38,984.00	0.06%	438,984.00	100.00%		438,984.00	0.06%	438,984.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55,786,417.03	99.94%	18,997,337.36	2.51%	736,789,079.67	689,314,524.41	99.94%	23,664,446.93	3.43%	665,650,077.48
其中：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720,445,232.60	95.27%			720,445,232.60	642,788,060.71	93.19%			642,788,060.7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341,184.43	4.67%	18,997,337.36	53.75%	16,343,847.07	46,526,463.70	6.75%	23,664,446.93	50.86%	22,862,016.77
合计	756,225,401.03	100.00%	19,436,321.36		736,789,079.67	689,753,508.41	100.00%	24,103,430.93		665,650,077.48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23,664,446.93		438,984.00	24,103,430.93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转回	4,667,109.57			4,667,109.57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8,997,337.36		438,984.00	19,436,321.3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310,163,627.67	1 年以内 1,468.74 万元, 1-2 年 29,547.62 万元	41.01%	
赫章县融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225,048,639.34	1-2 年	29.76%	
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143,295,189.64	1 年以内	18.95%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往来款	29,532,122.00	1 年以内 220.98 万元, 1-2 年 2,732.23 万元	3.91%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分公司	履约保证金	10,015,284.15	4-5 年	1.32%	8,512,991.53
合计		718,054,862.80		94.95%	8,512,991.53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566,336,576.59	790,439,597.39	2,775,896,979.20	3,560,940,358.81	790,439,597.39	2,770,500,761.4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138,601.70		4,138,601.70	4,418,375.02		4,418,375.02
合计	3,570,475,178.29	790,439,597.39	2,780,035,580.90	3,565,358,733.83	790,439,597.39	2,774,919,136.44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	计提减值	其他		

	值)		资	准备			
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	298,422,270.12		349,353.72				298,771,623.84
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	100,514,452.25						100,514,452.25
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	30,764,472.08						30,764,472.08
安徽鑫龙变压器有限公司	3,154,784.31						3,154,784.31
安徽鑫龙电器元件销售有限公司	4,479,262.50						4,479,262.50
安徽北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0,146,420.03						30,146,420.03
安徽鑫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373,503.00	34,626,497.00					1,373,503.00
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13,337,839.50		106,186.56				113,444,026.06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1,870,855,252.34	755,813,100.39	4,602,366.66				1,875,457,619.00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295,522,398.86		338,310.84				295,860,709.70
安徽鑫龙售电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19,900,000.00						19,900,000.00
鑫龙电器(西安)股份有限公司							
芜湖佑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1,930,106.43						1,930,106.43
合计	2,770,500,761.42	790,439,597.39	5,396,217.78				2,775,896,979.2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惠国征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4,418,375.02				-279,773.32						4,138,601.70	
小计	4,418,375.02				-279,773.32						4,138,601.70	
合计	4,418,375.02				-2,799,773.32						4,138,601.70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53,944,975.21	340,346,651.24	334,808,159.54	241,619,021.58
其他业务	13,207,855.53	9,374,140.32	12,923,243.34	8,265,184.45
合计	467,152,830.74	349,720,791.56	347,731,402.88	249,884,206.03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421,228,613.10 元，其中，294,312,431.97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77,295,450.51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49,620,730.62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701,696.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79,773.32	-479,372.2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87,600.00	
合计	5,509,522.68	-479,372.20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4,408,029.4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134,563.7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84,154.1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75,806.1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1,421.4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88,038.8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9,274.82	
合计	6,336,661.1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72%	-0.4650	-0.46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90%	-0.4738	-0.4738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汪宇

2024 年 8 月 27 日